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亲密宝贝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第一章

齐氏集团副总裁齐霁阳三度解除婚约。

巨大的标题醒目地刊登在众多报社的综艺版上。由社会版一跃为影剧版，原因无它，只因这回解除婚约的对象是个当红歌星。

扔下报纸，齐霁阳有些烦躁地靠向椅背，想厘清心中纷乱的思绪。习惯性地，他拿出香菸想藉此安定心神，却又像是想起什么似地，只点燃了它，任它在手指间缓缓燃着。紧张已经成为他生活中所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他必须藉点什么以便控制它。无奈地叹了口气，懊恼的闭上眼睛，而后像是冲破黑暗，重见即将来临的曙光般，他倏地睁开黑色深邃的双眸，移向墙上一幅连他也看不出所以然的抽象画。奇迹地，他激动的情绪在刹那间趋於平静。

浮起一个温暖的笑意，松解的心情仿佛散布到全身似地，他感到前所未有的愉悦，先前令人困扰不安的原因似乎不再那么重要了。

“齐先生，顾小姐来了。对讲机兀自传出礼貌又像是松口气的笑意。齐霁阳立刻站起他一百八十公分高的身躯，愉快的声音未加掩饰的流露出来。”你知道该怎么做。”“我马上拿过来。”对讲机才刚关掉，不经主人同意，门就“砰”一声地打开了。

进来的是一名年轻女孩和一只胖得离谱的牧羊犬。

他微笑地打量女孩。过肩微卷的长发随意用一条褪色的黄色丝带绑了起来，白里透红的肌肤在齐霁阳眼里是用任何一套化妆品也无法塑造出来的，尤其是天生宛如洋娃娃般的外型曾让他发誓不让任何廉价的衣服亵渎她的美，而这一点他始终没有做到。不是因为他没有足够的金钱来达成他的誓言，而是即便是洋娃娃也会有她自己的意志。

就像今天，一件牛仔裤和鹅黄色衬衫就是她全部的装束，没有丝毫跟随潮流的意念。

她就是她，一个争女性独立而又充满同情心的女孩子，也是他齐霁阳的异姓妹妹。

淡淡地笑了笑，在打量她的同时，他也任由她大力拥抱着。虽然她娇小得不及他肩膀，但力道却大得出奇。

“大毛哥，好久不见。”顾心娃一如往昔一般选择同样的字言做为开场白。

“的确好久不见了。”他挂着罕见的笑容在她颊上亲昵的印上一吻。“这回是什么风把你吹到这里来的？”他无视那只体积庞大，在齐氏拥有唯一特权的牧着犬懒懒地打了个哈欠，走到他办公桌下蜷缩起来。

顾心娃偏着头看他，“你猜。”“我对猜谜游戏向来没兴趣。”她双臂环胸的靠在桌边斜睨他，“我是为你而来。”“为我？”他不太高兴的猜着她来的目的。“你看过报纸了？”她摇着头，“国家大事我从不注意。”她注意到他暗松口气的表情，眼角瞄到桌上摆着几份报纸，不顾齐霁阳的阻挡，她溜过去眼明手快的抢过报纸。

她瞥了一眼版名，“大毛哥，你没有看影剧版的习惯吧？”相处二十多年了，对于齐霁阳的一切喜好，她可是摸得一清二楚。

从小，顾家四兄妹虽毫无血缘关系但亲如手足，若不是齐霁阳找到生父，中途改姓为齐，至今他应该仍是叫顾霁阳，是顾家兄妹的长兄。每每思

及此，心娃总是怅然若失，如果当初齐霁阳生父齐谷清未曾出现，齐霁阳就不会出国留学，为进入齐氏做好万全的准备，放弃了他真正的兴趣。那仿佛是很遥远的一场梦，一个小女孩带着几分好奇、几分不解地听着她的大毛哥哥诉说着所有的梦想，而今梦早已褪色，留下来的是无情的现实，逼得齐霁阳不得不保护自己。“冷血”已成了他在商界的代名词，但在心娃来说，齐霁阳永远都是她最亲密、最贴心的大哥。

齐霁阳注意到她有些黯然的神色。“娃娃，怎么了？最近过得不太开心？”他关切之情溢於言表。

笑着摇摇头，她的眼光移到巨大的标题上，然后脸上立刻浮起明显的惊愕。

该来的总会来的，齐霁阳无奈地准备接受她的炮轰。

“齐氏集团副总裁齐霁阳三度解除婚约？”她半嚷着报上的标题，引起桌脚下牧羊犬慵懒的睁开眼睛望了女主人一会儿，确定那只是她平日高分贝的叫声，又继续阖上眼睡觉。

“大毛哥，你又解除婚约了？”“显然是。”他不想多作解释。

“为什么？”“没有任何原因。”齐霁阳表情一片空白的回答。

“没有原因你会轻而易举的解除婚约？老天！上个礼拜，二毛哥才通知我，你知马姊已经决定婚期，怎么可能才短短几天的时间里又解除婚约！”她想起马纯欣和大毛哥站在一块是完全的登对。虽然她谈不上对马纯欣有什么认识，而马纯欣似乎也若有若无的表露出不太欣赏她的模样。不过对于齐霁阳的选择，她向来是举双手赞成，但她绝对没有想到事情会演变到解除婚约的地步。

齐霁阳对于解除婚约一事倒是看得相当的淡然。

“娃娃，你中午有空吗？”他的反应与心娃形成强烈对比。

她不理他，转移话题“是马姊惹你不快？”她深知齐霁阳不会无缘无故的解除婚约。

“不是。”凝视着齐霁阳没有表情的脸孔，心娃突然想到受到伤害的也许不是马纯欣，而是她外表冷淡、内心感情纤细的大毛哥。

她上前亲密地搂住他的腰，抬起头小心地观察他的表情。“老天，你一定受到很严重的感情伤害，是不是？”她的声音小了许多，同时暗骂自己没有顾虑到他的感受。

齐霁阳有一股想爆笑的冲动，但他勉强忍住，不想伤及她脆弱的心。

“以前我每谈一次恋情失败后，心理上受到的创伤跟你现在的心情是一样的，不过没关系，你还有我，我可以当你倾吐的对象。”“没错，我还有你。”他柔声道。

眨了眨眼，她始终带着小心翼翼的表情。“所以你可以说了。”“说了？”“我保证绝不告诉二毛哥和三毛哥。”“娃娃，我没有受到任何伤害。”他声明立场。

“你在骗我。”“我从没有骗过你。”心娃皱起眉头。“你每回都是这副模样。连续三次解除婚约，你始终不曾表露出你的悲伤，你是不信任我吗？”

“我当然信任你。”“而你宁愿把所有的痛苦、悲伤全一古脑儿的塞在你的心里却不愿告诉我？”“我没有痛苦，也没有悲伤。”齐霁阳淡淡地笑着。

心娃偏着头仔细打量他好一会儿。“你没说谎？”“我像是在说谎的样子吗？”“大毛哥，你愈来愈难理解了。”“或许吧！”他听见轻脆的敲门声，

秘书葛天娜微笑地捧着一盒双叶冰淇淋走进来。

心娃眼一亮，暂时忘却质问齐霁阳，低低欢呼一声“天娜，你真是我的知己。”“不是我，是齐先生吩咐的。随时在职员室的小冰箱留着心娃小姐最喜欢吃的冰淇淋。”葛天娜将冰淇淋交给她，低低在她耳边说了一句

“你是我们的救星，齐先生一整个上午都在生闷气呢！”心娃朝她亲昵的眨了眨眼，目送她出去后，转向齐霁阳。

“现在言归正传。需要我帮你在中间说好话吗？”“不必。”齐霁阳倒是一副看开了的样子。

“你难道一点也不留恋？”心娃不明白他的心。

他长叹口气。“娃娃，男女之间好聚好散。既然我们彼此不适合，就不应该再错下去。”“如果我记得没错，这是上回你解除婚约的藉口。”她试图对他板起脸。

“娃娃！”无奈地耸耸肩，心娃有时候拿她这个大哥也没办法。

“好吧！既然你不愿让我居中调解，至少你也应该澄清一下误会吧！这些记者把你形容得好像全世界小至三岁，大至八十岁的女人你都想要。”她忿忿不平的说道。

“那对我来说没有任何影响。”他不想说出那是马纯欣召开记者会，企图毁坏他的形象，毕竟是他解除婚约在先，所以才引起她报复的心态。但他一点也不后悔，因为他绝对不允许任何一个女人，即使是她未来妻子用恶毒的言语侮辱他的娃娃。

他想起昨晚，马纯欣无法忍受他一而再的拿她与娃娃比较，终于对他口出恶言，甚至提出解除婚的要求。他毫不犹豫的答应了，惹得马纯欣连夜召开记者会，加油添醋的把她说成一个小可怜，而他就是那个该下十八层地狱的负心汉。

但一点也不后悔，他只感激他及早认清了她的真面目。

小心翼翼地观察齐霁阳阴晴不定的表情，心娃提忧地看着他。

“大毛哥，你没事吧？”他回过神，温暖的神色立刻浮现在他眼底。“我很好。既然你不是专门来质问我解除婚约的事，那么你一定有更重要的事了？”他故意转移话题。

但他没想到心娃的脸色会由关切转变为愤怒。

“是你，对不对？”她没头没脑地冒出这一句。

“我不懂你的意思。”其实齐霁阳对于她的愤怒已猜到三分。

“不！你懂，你当然懂。”她一气愤，就忍不住来回踱着步。“画廊经理一早通知我，我又有三幅画卖出去了。是你买的，对不对？”齐霁阳面不改色。

心娃不在乎他答不答，由他脸色就明白她想要知道的一切。

她恼怒地走到挂在他墙上的画前。“我不要靠你来施舍我，我要的是实力，由自己实力换来的成果，你懂吗？如果是你的施舍，我又何必以画画为生？就连挂在你公司墙上的这幅画都是你施舍给的钱，因为我不是出名的画家，根本没有一个人会花钱买我的画，不是吗？”她胀红着脸不停的数落着。

“娃娃……”“我知道我只不过是个默默无闻，谈不上有什么才华的小画家，但我一直努力着，毕竟我还年轻，如果我的画全是由我自己的大哥收购，那我画画还有什么意义？倒不如趁早改个行，随便做个什么小职员都可以。”

“娃娃！”他的语气加重了些。

她絮絮叨叨地谈下去，丝毫不想接受他的辩白。“画画一直是我的梦想，也是我一直想要获得肯定的才能。大毛哥，我知道你一直想让我待在你的羽翼之下不受任何伤害，但小鸟也有展翅高飞的时候，让我一个人试试，好吗？”“娃娃，我买画不是为了施舍。”她嘲弄的笑了笑。“还有什么原因能让对画根本不感兴趣的齐霁阳买画？以你副总裁的身分，就算想让自己的门面好看些，也不会选择我这个默默无闻的小画家！”“我欣赏你。”“多虚伪的解释。”齐霁阳叹了口气，细心地为她打开冰淇淋盒子。“开始在融化了，快吃吧！”“你在逃避话题。”她并没有被转移掉话题。

“我没有。”心娃目不转睛的注视着他，“你答应我，从今以后绝不再买我的画了。”“我说过，我欣赏你的画，相当……有潜力。”“你从不会说谎的，大毛哥。”心娃瞪着他，“你的表情就已经说明了一切。我先警告你，如果你再买我一幅画，我就改行当个小职员。”齐霁阳不做正面答覆。“想不想一块吃个午饭？”“刚解除婚约，带个女伴，不怕引人注目？”“你是我妹妹。”她狡黠的盯着他，“毕竟是异姓妹妹，你不怕有人说你有恋妹情结？”他扬起眉，“他们怎么说，并不关我的事。”齐霁阳根本不在意那些看法，真正能让他在乎的只有少数几个人，而心娃是其中他最看重的人之一。

“你不怕形象被毁，将来名门闺秀可就没有你的份。”她警告他。

“求之不得。”心娃带着遗憾的表情。“你可以不顾大众的眼光，可惜我已经有约了。”“新欢？”“不，是旧爱。”“是那个广告人？”心娃微笑地点头。

齐霁阳想起那个年轻而又充满干劲的男人。在第一眼看见他的时候，齐霁阳就已经肯定他在追求心娃了。

但他不认为那男人配得上她。

心娃值得更好的男人相待。

他略带失望地注视她，“也许下回？我们兄妹俩很久没谈心了。”“将来有个老婆就可以谈心口罗！她回答。齐霁阳知道她又想老话重提，只好先塞住她的话题。“我跟马纯欣是再也不可能的了，如果你不希望我心情烦闷，就闭上你的嘴巴赴约吧！”“好吧。”她暂时放弃这个话题，搂了搂齐霁阳，接受他在她颊上的一吻，然后她用力踢了踢牧着犬，“毛毛，回家了。”“呜”了一声，牧着犬抖了抖肥硕的身躯，站了起来。仿佛知道它是唯一能进齐氏的动物似的，一副趾高气扬的模样让心娃忍不住噗哧一笑，一人一狗走向门口。

“娃娃，别忘了星期六的家庭聚会。”他提醒她，目送她出去。

他的一副好心情逐渐淡了下来。

这种奇异似的情绪在最近愈来愈严重。每当见到心娃，他就不知不觉地开心起来，直到她离去，他冷淡的心情取而代之，使得他不得不瞥向心娃的画以试图寻求宁静。

一如现在。

他突然烦躁起的心情让他不由自主的将目光移到墙上的画。

想起昨晚，他真的很庆幸趁早认清了马纯欣的真面目，他绝对不容许任何人伤害他最宝贝的娃娃，哪怕是一丝丝言语上的侮辱，他都不允许。

包括他自己。

为了赶赴一个综艺节目的通告，无巧不巧，马纯欣遇上了曾是齐霁阳第二任未婚妻的摄影助理沈宁。

其实沈宁谈不上漂亮，唯一动人的是那双仿佛会说话的半月型眼睛，早在马纯欣第一眼见到沈宁时，就明白齐霁阳当初为何会与沈宁定下婚约。

沈宁有一双酷似顾心娃的爱笑眼眸。

想到这里，她心中就颇不是滋味。

难道她马纯欣真比不上顾心娃那个黄毛丫头？！

迅速回想起几次与顾心娃见面的印象，她不得不承认顾心娃的确美得像一幅毫无瑕疵的画，完美的眼眸、完美的嘴唇、完美的鼻梁……尤其是她那张永远带笑的脸蛋使人不禁心旷神怡，让男人俯首称臣。

但她马纯欣也算是个落落大方的美女，而齐霁阳竟无视她的自尊，净拿她与顾心娃比较。在他眼底，顾心娃是完美的化身，而她马纯欣却连她一根汗毛也比不上。

她将为此而报复齐霁阳。

她的目光移到沈宁身上，“你就是齐霁阳前任的未婚妻？”她忽略自己也刚成了过往云烟，与沈宁的地位相差无几。

沈宁平静地凝视她的双眼，“我很同情你，但你也不必召开记者会，丑化齐霁阳。”“你在为齐霁阳说话？”“不，只是劝你别太过分。”马纯欣冷哼一声，“同是被抛弃的女人，我可以整得他哑口无言，而你却只能躲地墙角自怨自哀。”她根本瞧不起沈宁，“对于只当了齐霁阳三个星期未婚妻的你，我真不知道该如何安慰你那颗破碎的心。”她对任何曾让齐霁阳注意过的女人都充满着嫉妒之心。

沈宁叹口气，没有指出只当了一个月未婚妻的马纯欣其实也强不到哪里去。

“你无话可说了？”马纯欣冷笑一声“像你这种人一辈子只能做缩头乌龟。今天如果不是我，恐怕你心中那股被人抛弃的怨气还无处可诉。”“我并不想复齐霁阳，何况他并不是有意的。”沈宁只想化解马纯欣对他的恨意。

“你以为召开记者会是我报复的全部计划？”马纯欣摇摇头，“那只是我报复计划里的第一步。”她怨毒的说。

对于齐霁阳，她始终有一股又爱又恨的心情。她期望他回心转意，又恨他无视她的存在，所以她由爱生恨，由妒生怨，惟有报复，她才能感到快乐、满足。

至少目前她的心是这样告诉她。

“你想干什么？”“你放心。”她耸耸肩。“我不会伤害齐霁阳，我只是想让他知道世界上不只有顾心娃一个完美的女孩。”她突然轻咯地笑出声，“人是不太可能永远完善的，不是吗？”沈宁听了几乎吓出一身冷汗。

“你别乱来。如果让齐霁阳知道你想伤害心娃，那无疑是你自寻死路。”与齐霁阳相处虽然不算久，但对齐霁阳的心态她倒是摸清了七、八分。

他可以承受任何言语上的侮辱，但关乎顾心娃安危，哪怕是一根汗毛，他都不可能保持冷静，他会杀了任何一个敢伤害心娃的人。

包括马纯欣。

但马纯欣只是耸着肩，带着一抹冷艳的笑意离开。

她已经无暇顾及这样的做法可能会为她带来的后果，她已经被一时的妒忌之火所蒙蔽。

既然对齐霁阳下不了手，就让他最疼爱的人受到伤害，这是她所乐意见到的。

她甚至期待看见齐霏阳那张痛不欲生的脸孔，即使赔上她的名誉，她也要做到。

这是她对齐霏阳报复。

她如此告诉自己。

相处半年多，心娃与广告经理凌威扬的关系仅止於几次的约会。

在心娃眼中，凌威扬英俊有礼、常识丰富、对事业充满干劲，是个不可多见的好男人；只可惜他对事业过於热中，是个标准的工作狂，所以心娃打算结束他们之间若有似无的关系。她宁愿当他是好朋友，也不可能将他列为未来丈夫的人选之一。

可惜凌威扬并不作如是想。

在他心里，顾心娃是他心目中标准的妻子人选。光是一个“美”字并不足以形容她的外貌，椭圆形的脸蛋清丽绝伦，当她薄薄的嘴唇轻轻一扬，仿佛全世界都充满生机，充满希望，让人忍不住抛却所有烦恼，跟着她一起笑出声。是的，美丽并不能代表她的外貌，即使是搜索枯肠，他仍想不出任何一个贴切的形容词，他只能说，单单她的一笑就能触动他心弦深处，让他不能控制自己。

而就连她大方、活泼、善良的个性也令他激赏。

毫不考虑地，顾心娃是一个入得厨房、出得厅堂的女孩，而他凌威扬正需要像她一般的贤内助。纵使前几次约会，他藉送她回家之名，想登堂入室，却遭她幽默但不容置喙的拒绝。他虽有些不快，但他并不十分介意，因为他认为那是她保守之故。

而这也正是他将她列为妻子人选的原因之一。

毕竟一个外貌完美、气质内涵无可挑剔的女孩是可遇而不可求的。

他很幸能认识顾心娃，虽然她偶尔古灵精怪的想法让他不予苟同。

轻咳一声，她打断他的思潮。“威扬，你约我出来就是打算盯着我一晚上瞧？”“就算是盯着你一辈子，我都不觉得厌烦。”他向来不吝啬他的甜言蜜语。

可惜心娃已经作好决定了。

她绝对接受一个肯上进的青年，但一个工作狂？！她绝不让自己陷入那泥沼之中。

她正思索着如何开口让他死心，不巧他的“大哥大”在此时响了起来。

他的眼里闪过一抹热切、兴奋的光芒，不待心娃同意，就迅速的拿起来接听。

他和对方侃侃而谈了半小时之久，讨论的不外乎是标准的生意经以及一笔广告企画所带来的利润。

心娃轻敲着桌面，暗暗叹息。

如果她早知今晚的约会无聊到令人昏睡的地步，她就该接受齐霏阳之约，起码他不会视她为隐形人，一古脑儿的当着她面沉浸於工作中；他会体贴、细心得让她感到开心、快乐。

她几乎羡慕起她的未来嫂子。无可否认的，她的未来嫂子是能得到齐霏阳所有注意的幸运儿。

再叹口气，她的目光回到眼前的男人身上。

同是男人、同是事业有成、同是英俊精明，但却有天壤之别。

她耐心地等待着。

“对不起，让你久等了。”凌威扬收起“大哥大”，兴奋的光采仍未稍减。
“这两天我一直在等这通电话，心娃，你还想吃什么尽管叫……”“显然你谈成这笔生意了。”她的声音冷冷淡淡的。

凌威扬或许是个工作狂，但绝不是迟钝的男人。“你生气了？我保证绝对没有下次了。”他把她当一般女孩子似的哄着。

可惜心娃并不是她眼里的一般女孩子，她根本不吃这套。

她冷静的回答他 “没有下次了。”“我相信你只是一时生气，我已经保证过下回不会再发生这种事……”“我考虑很久了，我们只适合做好朋友。”凌威扬的眼神阴沉下来 “就只能当好朋友？”心娃点点头。

“你有其他的男人？”“我没有任何男人。”“但你拒绝我！”心娃叹口气，“我能够接受一个有工作狂的朋友，但进一步的关系我无法容忍。”“我可以改。”凌威扬对于事情转变到这种地步显得有些手足无措。

他一直以为虽然他与顾心娃情投意合，她也能接受他对事业狂热的态度。他迅速回想起半年来交往的情形，英俊脸庞不禁染上一抹愧色。

他承认这半年来的确忽略心娃不少，但也不至於要闹到分手的地步吧？！

不！他绝不轻易分手。

“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如果你能改，早在半年前就改，也不必等到现在了。其实没有进一步的关系，我们也算是好朋友，不是吗？”她微笑道。

“你真以为我这么容易放手？”“你还有其他女朋友，用不着紧抓着我。”她冷淡地说，换来他一阵惊讶。

他的确是同时交往了不少女人，但心娃一直是其中最特殊的一个。

也是他唯一打算娶的女人。

直到今天他才愕然地发现，原来除了工作之外，心娃在他心底的地位早已凌驾於任何一个女人之上。

他后悔过去因为工作而忽略她。

心娃轻松自若的站起来。“其实我们之间根本还算是普通朋友，不是吗？让我们好聚好散，将来还是朋友，可以打招呼的朋友。”她的笑容让人不忍恨她，更令他找不出理由反驳。

他只能憎恨自己因对工作的狂热而怠忽了她，如今连弥补的机会都没有。

叹了口气，他扬起眉！“我们还是好朋友？”“如你所说。”“将来还可以见个面、一块儿吃个饭？”心娃没有心机的笑了，她点点头，“当然。”

“那……”他依依不舍，因为等她走出了大门，她就不再是他的女朋友。

“我先走了，下回再联络。”心娃不待他站起来，就先离开餐厅。

夜风让她放松了心情。

刚结束一段恋情竟然没有感到一丝痛苦，她怀疑这段恋情可曾开始过。

她甚至轻唱着歌，一路愉快的开车回家。

但凌威杨可不作如是想。

他楞楞的坐在椅子上，好半晌说不出一句话来。

他的心正饱受着失恋的折磨。

第一次，他为女人的拒绝而心情黯淡，甚至连刚谈成的大宗生产也无法恢复他的好心情。

直到现在，他才认知一项事实。

或许他曾同时交往过许多女人。

但唯有一个女人能教他牵扯出比工作更激烈的情绪。

首次，他发现一个女人的地位高於工作。

老天！他根本早就已经爱上顾心娃了。

瞥了眼表，齐霏阳的心情正逐渐好转起来。

原因无它，只因今晚正是顾家兄妹一月一次的聚会。

心不在焉的阖上刚收购的倒闭公司的卷宗，他的眼光不知不觉地移到办公桌上那张镶框的老旧照片。

一对中年夫妇站在三个激动的男孩子中间，其中最大的男孩抱着一个像无尾熊似的紧攀着他不放的小娃娃。

他的唇边不禁浮起怜惜的笑意。

那是他第一次见到心娃。当初那个傻里傻气尚不知世事的小女孩，让他疼到心坎里的小丫头，如今却成为独立自主、心地善良的好女孩，他的心思迅速回到那一天……那个令人难忘而珍惜的一天……那一天是个艳阳高照的好日子，但他的心却恐慌极了。那时他才不过刚被顾家领养近一年的时间，虽然身上穿着顾家夫妇买的新衣，但他一点也没有愉快的心情，因为顾家夫妇带着他和刚领养的顾行云、顾风鹏一同来到中部一所老旧的孤儿院里。

顾霏阳的情绪在面对孤儿院时有些恐惧，回头瞥了一眼另外两个才被领养不到几个月的小男孩，他知道他的恐惧与他们脸上害怕的神色如出一辙。

顾家夫妇始终不肯告诉他们南下的原因，但隐约中他已经猜到他们此行的目的，尤其在见到孤儿院之后，他更肯定顾家夫妇带他们来的原因。

他们想把三个男孩子还给孤儿院！

想到这里，顾霏阳就握紧双拳，不敢让开始泛滥的眼眶掉出一滴泪来。打从一年前，顾家夫妇仿佛如童话故事中的仙人拿着仙棒翩翩降临台东一所小小的孤儿院，从里头挑中了他做顾家长子，那时他的心充塞着喜悦、兴奋，展现在他眼前的命运不再是可悲的孤儿身分，而是一个充满光明的前景。顾家夫妇的确是一对老好人，视他为亲生儿，尤其最近几个月又分别在另两所孤儿院认养了两个小男孩……或许是经济上的拮据，不得不把他们送回孤儿院，但他宁愿出外工作，也不愿再度成为一个孤儿……“孩子们，怎么都不说话？”顾母站在三个男孩子中间，挂着脸浓浓的笑意问道。

先前，顾父随着孤儿院院长进去办公室还未出来。

顾风鹏，顾家年纪最小也是最活泼的男孩，黑黝的皮肤在此刻显得异常苍白。

“阿姨……你讨厌我吗？”他迟疑的问。在被领养的短短几个月里，他还习惯称呼他为“妈妈”。顾母面露惊讶，“你怎么会有这种想法？”“因为……”他不安的瞄了眼孤儿院，“你和叔叔要把我们送回来，不是吗？”“送回来？”顾母困惑了。“是谁告诉你，我要把你送回孤儿院？”“不只是他，连我们也得被送回孤儿院。”排行老二，生性沉默的顾行云轻咳一声，眼眶不禁湿润了。

“妈妈！”顾霏阳把这两个字念得像是在朗诵般地别扭。“如果你喜欢我们，我们会改过的。”顾风鹏猛点着头。“我也会改过，每天晚上吃饭时不会再讲笑话让叔叔笑得连饭都喷出来了。”“我会乖乖地把每一口饭都扒完。”顾行云低声说。

顾母笑着摇摇头，亲密的拥住她的三个儿子。“傻孩子，是谁说妈妈讨厌你们？如果讨厌你们，爸爸和我就不会跑遍台湾所有的孤儿院，选中你们三个傻孩子做我们的孩子。”“可是……这里是孤儿院，不是吗？”轻笑一声，顾母朝刚从办公室出来的顾父努努嘴。“瞧！你们的爸爸出来了。”三个男孩子带着黯淡的表情回过头，准备接受既定的命运。

吃惊的神情明显的流露在他们脸上。

顾父牵着一个像洋娃娃般的小女孩子走了过来。

“傻孩子，还楞在那里做什么！她是你们的妹妹，你们没有任何举动来表示对她的欢迎吗？”顾霁阳瞪着这个走路一摇一摆，脸上沾黏着不知什么白白的、黏黏的恶心东西的小娃娃，她的双眼流露出纯真的好奇，一手拉着顾父，一手抱着破旧的布娃娃和一张发黄的照片。

而在未来，她将是他们的妹妹。

顾霁阳一时之间说不出任何话来。

在短短一年中，他由一个孤儿变成拥有父亲、母亲、兄弟和妹妹的普通人。

他不知道该欢呼抑是喜极而泣。

“心娃，来叫哥哥们。”顾父轻推她上前。

颤巍巍地，她一摇一摆地走向他们，身为长子的顾霁阳立刻从另外两个尚在呆愣的男孩中挺身而出。

他下意识地拉住她沾染油彩似的小手，接受她毫不保留而又好奇的打量。

她是他的妹妹！

他终于也有一个妹妹，就像全台湾任何一个正常的家庭，他忍不住激动地想着。他原以为这辈子他的命运离不开孤独两字，但他绝没想到在短短一年里，他会多出这么多的亲人，甚至有一个可以疼、可以爱的妹妹。

他激动地说不出话来。

“你 是 我 ‘各各’？”她缓慢而费力的念道，盯着他的眼珠不曾移开”。

愣了愣，顾霁阳抬头望向顾父。

顾父轻声解答他的疑惑 “别吃惊，她只是学习能力慢些，不过这也不能怪她。她几乎是一出生就待在孤儿院里，孤儿院经费不足，人手不够，没有足够的能力去教导每一个小孩子正确的发音，她只能从其他大孩子的身上学习。”顾霁阳的心有些揪疼了。

她吃力的看看发黄的照片，再看看顾霁阳严肃的脸孔，慢慢地挣脱开他的手。

“你不是 我 ‘各各’。”“我当然是你哥哥。”顾霁阳充满耐心。

困惑地，她的目光再回到照片上十几岁的男孩，她摇摇头。“‘各各’是大毛‘各各’，你不是。”她又一摇一摆的走回顾父身边。

顾霁阳再度不解地望向顾父。

顾父长叹口气，轻拉着不情愿的她走上前。“那张照片恐怕是她家人唯一的合照，她有个大哥，跟你差不多年纪，一家子出了车祸全丧生了，幸好当时她留在家让保姆照顾。照片后头题毛姓，孤儿院老师告诉她，照片里的男孩子是她的大毛哥哥，而心娃……是由我和你母亲重新为她取的名字。”

“代表从头来过。”他喃喃道，想起自己和行云、风鹏的名字全是由顾家夫

妇重新取过。

他闭了闭突然充满热气的双眸，跨前一步，一把抱起拚命挣扎的心娃。

“傻娃娃，我是你的大毛哥哥，你忘了吗？”他哄着她。

“不是，你不是。”她指着照片上男孩给他看，“你跟他不一样。”“大毛哥哥变了嘛！瞧！心娃不也变了吗？以前是个小婴儿，现在像是大石头一样的重了，这代表心娃长大了。”她傻气地看看照片，再看看他，“大毛‘各各’也长大了。”“是‘哥哥’。”他纠正她的发音。

“咳咳’。”“‘哥哥’。”她扁起嘴。“大毛‘各各’就是大毛‘各各’。”顾行云上前，“心娃，我也是你的哥哥。”他微笑。

她睁大眼，“有两个大毛‘各各’？”她的眼光又移到照片上，对于多一个顾行云，感到十分困惑。

“傻瓜！”顾风鹏大声说道。“哪有两个大毛哥哥！你的大毛哥哥是我们的大哥，你懂不懂！小傻瓜！”他天生就一条肠子通到底，尤其获知自己不会再回到孤儿院，一张嘴又咧得老大。

她看着行云，“大毛‘各各’是你的‘各各’，那你就是我的二毛‘各各’。”夸张地拍了拍额头，风鹏翻了翻白眼。“老天！她在胡说些什么呀！”她被风鹏的喊叫吸引，睁着大眼望着他，“你就是我的三毛‘各各’。”“我……三毛？”他指着自已。“老天！你用点脑子，好不好……”“风鹏！”顾需阳出声阻止他。

望着那天真小脸还在细细比照那张发黄照片里的男孩，顾需阳难掩心中一阵激动。

“傻娃娃，从今以后我们就是你的新家人了，把照片交给大毛哥哥，好不好？”她迟疑地望着他，“你会还我吗？”“你已经有我们，还需要那张照片吗？”他反问。

努力地想了想，她答道。“老师说我的娃娃破破，不能玩了，你会帮我修吗？”“当然，”顾需阳抱紧她，“我还会买很多很多漂亮的娃娃给你的娃娃作伴。”满意地点点头，她继续问道。“我喜欢吃冰冰，你也喜欢吗？”顾需阳这才恍然大悟她脸上的“东西”是冰淇淋留下来的。

他点头。“娃娃喜欢的东西，大毛哥哥都喜欢。”像是合格似地，他用力地点着头。“我喜欢你，大毛‘各各’。”她把照片不舍的交给他。

“你以后会有很多很多家人的照片。”他允诺。

顾父暗暗拥紧顾母，大声的笑了笑。“不必等到以后，现在你们四兄妹就将留下历史性的一刻。”他从车里拿出相机。

风鹏立即欢呼一声。

“来吧！孩子们，来为我们的新家族留下一个纪念。”他催促着想抢风头的风鹏站在行云身边，顾需阳站在他们之前抱着像无尾熊般紧攀着他不放的心娃。

顾父按下自动照相按钮，立即拉着顾母冲上前，留下一个弥足珍贵的记忆，即使顾家人到了七十岁、八十岁都不可能忘记的回忆……齐需阳的眼光从桌上那张充满回忆的照片移到墙上的抽象画。

如今即使顾家夫妇已经逝世多年，顾家子女皆有所成，而他在十六岁那一年找到生父，由顾需阳改为齐需阳，成为齐谷清的次子、齐氏集团第二顺位继承人，他仍然无法忘怀那段苦乐交织的日子，依稀之中他仿佛见到心娃那张带有稚气的脸孔正傻气地向他笑着，那时他便暗中立誓将会保护她一

辈子，即便是过了十多年，这种想法仍然深深烙印在他心底。诚如他昨晚毫不客气地告诉马纯欣，他能接受任何对于他的侮辱，但他绝不容许任何人伤害他的娃娃，就算他的未婚妻也不可能……“齐先生？”对讲机传出天娜的声音。

他回过神。“有事吗？”“一位沈小姐找你。”她小心地回答。

“沈小姐？”“呃……您的‘前任’未婚妻。”“沈宁？”他蹙起眉。

“是的……您要不要见她？”考虑了会儿，他点点头。“请她进来。”过了半晌，他才听见清脆、有礼的敲门声，不知不觉中，他又拿她与向来横冲直撞的心娃作比较。

“进来。”穿着保守的沈宁一度曾是齐霁阳的未婚妻，但此刻冷眼打量起来，他无法理解当初怎会跟她定婚约，一如他困惑于一个月前他是如何的对马纯欣动心。

“齐先生……”“叫我霁阳。”他开门见山地说。“你也是一早看了报纸？”“你以为我是来嘲笑你的？”他笑了笑，难掩其中魅力。“妃纯欣才是那个会把报纸掷到我脸上嘲笑我的女人，你不会。”“至少我还有点可取之处。”

“这代表你愿意说出你来找我的目的？”他想每回心娃匆匆来找他，为他带来愉快的朝气，而沈宁的到访则让他心湖平静无波，甚至可说是有点乏味。

沈宁犹豫着，摆在皮包上的细长手指紧握得泛白。

“我只是来警告你的。”“我等着听。”“最近多注意一下安全，无论是你自己或是心……你的亲人……”她不敢坦白马纯欣对顾心娃的威胁，她怕齐霁阳会为了几句狠话而对付马纯欣。

扬扬眉，齐霁阳不以为意。“是什么原因让你向我警告？有人放风声出来？”“不……”她完全慌张起来。“没有任何人放风声，我只是想……多注意点总是好的；况且你最近和马小姐解除婚约，可能会有人来找麻烦……”

“谁？”不安地眨了眨眼睛，她迟疑道。“可能是马小姐的歌迷，我听说有些歌迷是很疯狂的。”就为了这个原因？”齐霁阳根本不把她放在心上。

“无论如何，你自己多注意些。”“谢谢你的关心。”对于沈宁，他总感到有份歉意。

她无奈地笑笑，知道他根本不把她放在心上，但她的警告也只能说到这里。

“既然都说清楚了，我也该走了。”“我不送你了，”齐霁阳站起身来，“免又传出什么绯闻。”目前他只想和所有女性保持距离。

沈宁只好叹口气，离开齐氏。

她真的很想帮齐霁阳，但却无从帮起。她想起她曾是他的未婚妻时，心娃对她照顾有加，心里不免为她着急几分，她只希望马纯欣的狠话不过是在发泄心中的闷气，并不会真的实行，否则……不只心娃受到伤害，就连马纯欣也难逃过齐霁阳的报复，到头来两败俱伤，对谁都没有好处。但在这节骨眼上，又有谁愿意听她的呢？目前她唯一能做的，就只有向上帝祷告。

愿它保佑所有的人。

第二章

“顾心娃？”

走出超市，心娃提着两大袋一星期的食物，听到身后传来迟疑的声音。

她回过头，一个眉清目秀、面带犹豫神色的男人对她憨厚的笑着。

“你是顾心娃？”不待她回答，他立刻从像是已经几天没洗的外套里摸索出一张名片塞到她的购物袋里。“这是我的名片。我是杂志社记者，马绍儒。”“杂志社？”心娃不明所以。

他热切的点头，两眼炯炯有神的注视着她，“我是特地来采访你的，虽然我只是个刚入行的小记者，但我保证我绝对不会是那种只会捕风捉影、只闻其声就写得天花乱坠的三流记者，只要你不愿公开的部分，我就不会刊登在杂志上……”她打断他的滔滔不绝。“等等！你是说，你是个记者，而你想来采访我？”“当然。”“为什么？”他一愣，露出迟疑的笑容，“你是画家，不是吗？”她哈哈一笑。“就因为我是个不出名的画家，所以你想采访？除非你想让杂志社倒闭，才会来访问我这个三流画家！你看过我的画吗？”他眨了眨眼，勉强接受话题的转变，“看过。”“她唇角一扬，”看法如何？”“我只是个门外汉，说不出确切的看法。”他呐呐地笑着。

心娃摇摇头，笑道“倒不如说，你根本没看过我的画。你是来问关于齐霁阳解除婚约的理由？”她理所当然的误以为这才是他真正的目的，毕竟齐霁阳才是那个出名的人。

他顺理成章的接受她的误会，并且故作无奈地点了头，他答道“我的确是有这个意思。无论是关于齐霁阳多采多姿的过去或是现在闹得满城风雨的解除婚约事件，您愿意受我的访问吗？”摇摇头，心娃可不想贩卖齐霁阳的隐私，“很抱歉，没有经过他的允许，我没有权利说话。”据传闻，顾家三兄妹是他年轻时候的异姓兄妹。”他试图旁敲侧击。

“这是大家都知道的事实。”“有没有可能齐霁阳看不上其他女人，是因为自己的异姓妹妹？”他投下一颗炸弹，换来心娃的怒目相视。

“你是什么意思？”他耸耸肩。“这只是一些小道消息。如果你想澄清你和齐霁阳之间的关系，不妨考虑看看，虽然我不是最好的记者，但起码我会披露真正的事实真相给大众知道。你愿意接受我的访问吗？”心娃气得涨红了脸。她真的没有想到事情已经弄到这种地步。她想起上回找齐霁阳时，他脸上时有时无的忧虑。难道他已经知道这个可笑的传闻，却不想让她担心？她不愿让齐霁阳一个人来承担外头的闲言闲语，几经考虑后，她点点头。

“可以，不过今天我没有时间。”今晚是顾家子女的例行家庭聚会。

“我可以等。”想了想，她说出一个地址，“今天我挪不出时间，明天下午你可以到我家来。”“没问题。”他眼里闪着错综复杂的神情。

“你保证不随便加油添醋。”“以我的名誉发誓。”他轻声说。

她没有看见他闪过的一抹黯淡的表情，赶着回家换衣服参加家庭聚会。

满意地挂着笑容，她很开心能为齐霁阳解决一些流言。相处二十年，齐霁阳对她的疼惜不在话下，有时候就连行云、风鹏都自叹弗如，趁此机会也该是她好好回报他的时候了。

她轻哼着曲子，一路愉悦的消失在转角处。

她并没有注意到一辆跑车缓缓驶近马绍儒的身边，车上的人接过马绍儒抄下的地址，阴沉的笑了笑。

计划正开始。

一如往昔的，一月一次的顾家聚会在顾家兄妹自幼长成的老家举行。

顾家老屋虽然老旧，但却是四兄妹儿时回忆的地方。他们永远怀念这里，是这间屋子让他们几个原本是陌路人的孩子相聚在一起。所以，即使他们成长后各有住所，这里仍是他们毫不犹豫选择家庭聚的地方。

原因无它，只因这里曾充满欢笑、温暖的回忆。

所以当顾心娃抵达老屋时，顾家兄弟早已等待多时，各找事情打发时间。

顾风鹏正大快朵颐的吃着叫来的披萨，顾行云设计软体游戏，而齐霁阳正靠着窗冥思。

心娃风尘仆仆的打开大门，见到的正是这幅温暖的景象。

三个个性截然不同的个体，却又极融洽的相处在一起。

她心中好感谢当年的养父亲让他们四兄妹相遇一起。

如果没有他们，她永远不曾有这么好、这么体贴的哥哥们，她激动地想道。

顾风鹏扬起眉，第一个见到心娃。“看来这些年来还是没让你学到一些礼貌。”顾行云从他的电脑程式里抬起头来，微笑“好久不见了，心娃。”齐霁阳迅速的走过来。“心娃，没遇见什么麻烦事吧？”她笑笑，关上门。“为什么这么问？”“你迟到了。”心娃下意识的咬着手指甲。“我只是临时有事，耽搁了会儿而已。”齐霁阳平静的凝视她。

顾行云微笑着。

顾风鹏则哈哈大笑。“小傻瓜，你以为我们会相信你的谎言？”“为什么不？”她顿了顿，改变措词“我是说，你有什么理由不相信我的话？”“除非你先把一说谎就咬着手指的恶习改掉。”顾风鹏不可思议的摇着头，“我真不明白你这丫头从小到大大一说谎就咬手指的习惯是从哪里学来的？”心娃不理他的调侃，走到桌前拿起一块披萨。

齐霁阳走过来，拿过她的披萨，撕了一小块喂她。“你真的遇见麻烦了？”“没有……只是一点小问题。”她想起马绍儒的话。

她自信能解除这些无关紧要的流言。

“如果你有麻烦，尽管来找我。”齐霁阳说道。

她微笑，“我相信大毛哥会为我解决任何问题。不过，你放心，现在我是无事一身轻，倒是你自己，如果能跟马姊道个歉，不就皆大欢喜？”“说得也是。连做兄弟的我也是前几天才获知这项惊人的消息，你怎么连通知一声都不通知？”顾风鹏抱怨。

“这只是一件小事，没必要通知你们。”他再撕一小块放进她的嘴里。

“而报纸却渲染成天大的事一般。”顾行云淡淡地说，走过来坐在餐桌前。

“如果我知道家庭聚会成了拷问大会，或许我会考虑缺个席。”齐霁阳无奈地说。

“你敢！”心娃瞪着他“一个月已经见不到你几次面，要是你再缺席，恐怕下回你娶了嫂子，我都还不知道。”“那就搬到我那里住。”齐霁阳希望能就近照顾她。

除非我愿意让齐伯父当我是开心果一样地整我。

她对齐霁阳的父亲齐谷清的个性了若指掌。高中时代曾因学校靠近齐家大屋，所以她毫不考虑的暂时搬进齐家，没想到三年来受尽齐谷清的捉弄，

虽然那些玩笑无伤大雅，但一毕业她立刻搬离齐家。

三年的时间让她认知，跟齐谷清相处必须要有同等的智力与幽默，而她自认两者皆无，所以她干脆搬出齐家。

齐霁阳叹口气 “他只是闲来无事。”“他拿我做乐子。”“娃娃，这不是理由。”“真正的理由是我不打算让你像个父亲一样，每天站在门口等着检视考验我约会的对象。”顾风鹏哈哈大笑。

顾行云嘴角含着笑意。

齐霁阳则皱起眉头。“我是关心你。”“然后让你吓跑每一个想追求我的男人？”“心娃说得没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心娃国中二年级时被一个高中小子穷追不舍，刚回国的老大哥立刻吓退那可怜的小子。”顾风鹏回忆道。

“娃娃还小。”“在你心底大概连我四、五十岁的时修，你都还会嫌我年纪小吧！”她嘟囔。

“差不多。”齐霁阳淡淡地说 “再说，我不曾干涉你最近几年交往的对象，不是吗？”“那是因为你工作繁忙，没时间理会我这个小丫头。”“也许大哥请了征信社帮忙呢！”顾行云半是打趣半是认真的说。

齐霁阳瞥向他的眼神有一抹惊讶，但很快恢复正常。

他早该知道他这个二弟的心思灵敏，能猜透他的心思。

顾家兄妹里就属行云偶尔能够洞察他的心理。

心娃因为这种可能性而盯着齐霁阳。“你不会这么做吧？”“你想我会这么做吗？”他反问。

她想了想，摇摇头。“你大可来问我，不必花那笔钱去查我的行踪。”“是呀！”他附和。

他从不骗心娃，现在也是。至少他不曾正面答覆过她的问题，不是吗？心娃以为他真没找上征信社，她放心的微笑 “那还有什么问题？”“上回你跟那个广告经理的约会如何？”他心不在焉的继续撕了一块披萨。

她乖乖张开嘴让他喂，然后反驳 “他有名有姓，叫凌威扬。你别老广告经理、广告经理的叫他。”他耸耸肩。“我从来记不住他的名字。你跟他的进展如何？”他重复道。

“我以为你已经放弃扮演父亲角色了呢！”“记得你刚说的话吗？我可以直接问你的。”心娃灵光一闪。“大毛哥，你真想知道我跟凌威扬的进展如何？”他认真的点头。

“我们来玩个游戏吧！”她兴致勃勃的拉着齐霁阳坐在她面前。

“我已经老得不能玩游戏了。”“很简单的，这个游戏叫说心底话。”“心底话？”顾风鹏颇感兴趣。“怎么玩法？”“我问大毛哥一个问题，他必须老实回答。他也可以问我问题，我当然也老实说啦！”“听起来挺好玩的。”“大毛哥，你可以先问我一个问题。”她微笑。

齐霁阳看了她半晌，决心顺着她的意，“好吧！你跟那个什么经理进展得如何？”“分手了。”他一怔 “为什么……”心娃举起手阻止他继续问下去，“该我了。你跟马姊到底怎么回事？”他眼神一黯。“就当作我认清了她这个人。”“老实说，我也不怎么喜欢那个叫马钝欣的女人，虽然只见过几次面，但她就是不适合霁阳老大。”顾风鹏插嘴道。

“同感。”行云轻声补充。

齐霁阳心思不在这上头，他紧盯着心娃。“为什么分手？因为他对你有什么不轨的举动或是……”“等等，一次一个问题，而我选择前者。他是个

工作狂，而我不能妨受一个工作狂，事情就是这么简单。大毛哥，难道你一点也不眷恋马姊？”“不。”“不爱她了？”“不曾爱过。”“可是你跟她的婚约……”齐霁阳打断她的话“一次一个问题，而我一口气回答了你两个问题。娃娃，从今以后我不想再听见她的名字，你也别费尽脑汁想撮和我跟她。”

“霁阳值得更好的女人。”顾风鹏不解心娃为何一直想把齐霁阳推给马纯欣。

“你看见她告诉报社记者那些恶毒的话了吗？老实说，我很庆幸没有遇见过这种女人。”“三毛哥，话不是这么说。是大毛哥先解除婚约的……”“曾几何时，我们的娃娃竟然帮着外人说话。”顾行云淡淡的说，引起心娃的惊愕。

顾行云向来沉默寡言，一旦他出口的话必定具有深义。

“二毛哥，听起来连你也不欣赏马姊了？”心娃在三个男人面前认栽了。

齐霁阳微微一笑。“娃娃，一月一次的家庭聚会，我可不想就让她给糟蹋了。不如你来说说你的近况吧？”“只要你不买我的画，我的生活大致还不错。”她说。

“我以为我们已经讨论过这个话题了。”“我以为你还没有给我一个明确的答复。”顾风鹏大叹口气“我个人以为这场家庭聚会开始像个酷刑了。听你们俩说来说去，好像还没什么愉快的事情让我开心。”“我以为三毛哥与烦恼、痛苦向来无缘。”“除非我是笑脸弥勒。”“到底出了什么事……”心娃开始像个好奇者、老妈子般地追问不停。

她关心每一个顾家兄弟。

顾风鹏在捏造谎言之际，抛给齐霁阳一个“壮烈牺牲”的可笑表情。

齐霁阳以一个微笑感谢风鹏为他挡住心娃追问不休的问题。

他的确不打算让马纯欣破坏了这个宝贵的夜晚。

他也无法向心娃启口，他解除婚约的主因是为了她，因为他明白心娃将会为这件事而自责不已。

此时此刻，他看着心娃、看着频频逗笑心娃的风鹏、看着含笑望着一切的行云，他感到有一股暖流滑过心田。

他庆幸他有行云、风鹏做兄弟，有心娃让他可以疼惜。

蓦地，他想到终有一天将有另一个男人接替他，成为疼惜心娃的角色。

一股难以言喻的感受亮不掩饰的涌上心头。

他花了好半晌的时间弄清楚这股莫名的感觉。

然后他终于震惊的发现 那是妒忌。

赤裸裸的妒忌。

家庭聚会后，心娃回到静悄悄的住所时已经是近十一点的时间了。

疲倦地打了个哈欠，她走进伸手不见五指的卧房准备换下衣服洗个热水澡，打算明天一早再到邻居小孩那里带回毛毛。小德一直很喜欢毛毛，她也曾允诺将来毛毛生孩子，一定送他一只。想起今晚，她的唇边蓦地泛起笑意。

今晚是一个温暖而热闹的夜晚。每一个顾家人都热切的说出他们的近况，包括难过的、开心的、痛苦的、快乐的事，当然，只除了齐霁阳之外。他永远是一副冷冷淡淡的模样，只会在她面前流露出他愉快的一面，至於报上所登他冷傲孤独的一面，她则从未见过也无从想像。

她暗自许下承诺 在将来她一定要为她的大毛哥找到一个适合他、能接受他性格的女人；至少这是目前她所能做到的。

她迅速地搜寻脑海中每一个所认识的女性，然后一一剔除她们。

齐霁阳值得更好的女人相待。

电话铃响。

她忙不迭的跑进安静而黑暗的客厅接听。

“大毛哥？”她猜道。

“娃娃，你怎么知道是我？”齐霁阳略带讶异。

“每回家庭聚会完，就属你最关心我，会打电话确定我到家了。”她窝心的说。

“好了！既然你到家了，我也不多说什么，好好洗个热水澡就可以上床休息了。”温暖地笑了笑，她回答 “大毛哥，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一条皮带突然从后头勒住了她的脖子，让她一时之间半是惊讶半是困惑地说不出话来。

随着皮带的紧缩，她睁大眼睛直觉地、拚命地挣扎，扯着皮带，以便让呼吸勉强得以顺畅，然而强劲的力道让她愈感吃不消，连声呼救都喊不出。在垂危之际，奇迹似地，她用最后一丝力量朝后头坚实的人体撞去，一个闷声消失在沙发翻倒的巨响之中。

“娃娃”齐霁阳警觉地听见电话彼端的巨响，一颗心突然不安起来。

用力地吸进几口新鲜空气，心娃挣扎的从沙发下爬出来，趁着想勒死她的人还没发现，她急忙跑向门口。

“该死！”一声咒骂出自於一个男人的嘴里。在黑暗里他撞倒茶几，在她打开大门的那一刹那，他一把抓住她的长发。

心娃开始尖叫，一路被他拖了过来。

隔着电话，凄凉的尖叫声让齐霁阳的心倏地凉了半截。

“娃娃？发生什么事？”他在电话里吼叫着。

心娃只想到齐霁阳，急忙喊道 “救命！大毛哥……”“住口！”他沙哑道 “只要你再发出一点声音，我就不客气了。”他眼尖的看见未挂上的电话，一把扯断电话线。

齐霁阳脸都白了，二话不说，拿着车钥匙冲出齐家。

“你想偷东西就请便，我不会挡着你！”她嘶喊道，一双眸子因为头皮痛而流出眼泪。

“我不是来偷东西，我的目标是你。”心娃真正恐惧了 “我？”“谁叫你跟齐霁阳扯上关系呢？要怪就怪他吧！”他狞笑一声 “只要你乖乖合作，我不会伤害你的。”心娃半害怕的瞪着眼前穿着黑衣，脸上蒙着一块黑布的男人。

她更怕他眼底那股神情。

“我头一次跟一个小偷合作，也许你愿意告诉我，我该做些什么？”她告诉自己要镇定，唯有镇定应付，她才有一线生机。

“我不是小偷。”“一个打扮像过气的小偷和一个可怜兮兮而又差点被勒死的小女人，再加上你站在这栋不属於你的房子里，很难令人信服你不是小偷。”她故作冷静。

“我说过，我不是小偷。”他的声音透过黑色布料显得模糊不清，但她暗自把他过於低沉的嗓音谨记在心。

“好吧！”她顺着他的意 “那你说你到底想要什么？”他狰狞的笑着，笑声几乎让心娃打从心底发颤。

“早在来这里之前，我还不确定我到底想要什么。齐霏阳毁了我的一切，你想我会对你做什么？绑票？杀人？我看见你在床头的照片，你很漂亮。”他故意怪里怪气的叫着，想让她心生恐惧。

看见齐霏阳的亲人向他害怕的跪地求饶，那该是多么美好的景象。

他诡异地一笑 “你猜猜看我会怎么做？”心娃紧抿着没有血色的唇，迅速地转动脑子。那一瞬间她想起齐霏阳、顾行云和顾风鹏。也许从今以后她再也见不到他们的面了，而往后的每一次家庭聚会里再也没有顾心娃的参与了，只因她在某一个夜晚被一个可怕而又神经质的小偷给杀了。太多的也许，而她宁愿放手一搏，也不会接受他的疯言疯语。

主意一定，她的双手突然发抖起来。

“无论你打算怎么做，我都没有选择的余地了，不是吗？”她作势欲起，恐惧中强作镇定。

他以为她已经认命，所以走近她。

仿佛连上帝也给她最后一线生机，一个男人突然从后门冲进来。

“你在做什么？”他喊道，熟悉的声音让心娃惊讶。

但她已经无暇顾及，趁着偷儿分神的时候，她使尽所有力气推开他，反身跑出大门。迎面而来的晚风让她闻到自由的气息，她几乎因为这份自由的气息而哭出声，奔在街上的她只有一个念头——逃到齐霏阳身边，他会保护她不受任何威胁、任何可怕的事物。哽咽着，她在始终未修复的路灯下，摸黑直奔大路。

“等等！别出去。”后来的男人跟着跑出去，喊道 “小心……”话没说完，就看见一辆没打着灯的车子疯狂的朝心娃迎面冲撞而来。

“不要！”他喊首、叫着，想阻止这一切，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心娃犹如一个破布娃娃般撞倒在地。

他的心恐慌起来，像是全身虚脱似地冲过去。

他害怕……他害怕他面对的是一具尸体……倒在地上的心娃头痛欲裂，勉强地爬起来，她还不太清楚到底发生什么事，一片灯光突然打得她睁不开眼睛，她不得不用手遮住愈来愈近的刺眼光芒。

“快闪！”他喊道。

半睁开眼睛，她终于看见车内驾驶人的狞笑。

来不及吃惊逃开，她的身躯像是四分五裂似的，再度被撞倒在地，一道血痕缓缓地延着额际流到冰冷的柏油路上。

模糊之中，唯一盘踞心头的是齐霏阳那张难得的笑脸。

直到黑暗攫获了她。

他恐惧地奔到已经昏迷的心娃身边。“老天！你想杀死她！”他不敢伸手探她的鼻息，深怕她就此死去……“你没有达成答应我的承诺，由我收拾也是理所当然。”“你只要我吓吓她，没有要她死呀！”“结果都一样，你不上车？或者你要在这里等警察来？”迟疑不决半晌，他看了一眼毫无血色的心娃，终于上了车。

车子呼啸而去。

他的罪恶感迫使他回头。

那一瞬间，他看见的不是躺在路边几乎死去的娇小身躯，而是他终生所将背负的罪恶感。

一辈子挣脱不了的罪恶感。

他的心霎时沉重了起来。

他们完全遗忘了另一个男人。

他阴沉的目光从头到尾看完这场惨剧。他唇边正扬起恶毒的微笑。

自从齐霁阳赶到医院后，恐惧就像是一条毒蛇般紧紧缠住他几近喘不过气来的高大身体。在顾行云眼里他从未见过齐霁阳像现在这般充满恐慌、失去自制，若不是他力劝齐霁阳镇定下来，恐怕此时齐霁阳会发疯似地冲进急救室一探究竟。看了一眼挂在手腕上的电子表，顾家兄弟中一向最冷静的行云也不禁为心娃感到着急。

自从一个钟头前他们到达心娃住所，见到满屋子的混乱，齐霁阳的脸色就难看到极点，如果不是心娃邻居已经把在路边奄奄一息的心娃送到医院，心娃此时恐怕早就……顾行云不敢再想。死亡对他而言，早像是一个定时炸弹随时会在其体内爆发，罹患先天性心脏病的他一直以为他会是顾家兄妹中最早离去的，而今，面对游移在生死两界的心娃，他才愕然明了到任何一个顾家人先他而去，对他而言都是一种无法承受的痛苦，如今他反倒庆幸他的病疾将免於他这种痛苦，行云安慰的想道。

不安地坐在急救室外的齐霁阳耐不住性子的站起来。

“该死！那些医生到底在干什么？难道他们连一点小小的伤都没有办法医治吗？”说着说着，眼前齐霁阳又想冲进去一探究竟。

顾行云急忙拉住他，说道：“霁阳，你疯了是不是？你明知道娃娃的伤不只是你形容的那样……轻描淡写！那些邻居说得很明白，他们叫救护车的时候，娃娃不但昏迷不醒，而且头部出血，你要给他们时间……”“给他们时间，他们就会还我一个完完整整、无痛无伤的娃娃？”齐霁阳像是寻求保证地嘶问道。

顾行云没有办法给他想要的答复。“你必须信任那些医生，他们是专业人才，会尽全力救娃娃的……”他不敢想像另一个结果。

齐霁阳亦然。他死瞪着急救室的大门，仿佛想透过那扇厚重的门，看见里头一切救治的情形。自从他听见心娃送医院急救后，他的心就一直飘浮不定直到现在，他必须确定她一切安好，她才能松懈自己；他不敢想像在她受伤之前到底经历过多大的恐惧，透过电话他听见她求救的声音，他恨不得立刻飞身过去，那种锥心的痛楚是他以往所没有经历过的感受，像是瞬间被冻结成冰，没了呼吸似的难受。他宁愿牺牲一切，也不愿听见那声饱含恐惧、害怕的求救……“终于找到你们了！”风鹏出现在他们面前，一张黑黝健康的脸庞写着微许困惑、微许紧张。“我接到行云的电话立刻赶到娃娃家，娃娃邻居告诉我……”他的眼光停留在齐霁阳那双正死瞪着急救室大门的痛不欲生的眸子。

“老天！娃娃的伤还好吧！”风鹏没想到会严重到这种地步。

顾行云回答了这个问题：“打从我们赶到这里，医生就在急救。”“直到现在？”风鹏哑然失声。“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我到娃娃家，简直像是世纪大灾难似的……”“娃娃的邻居告诉我们，他亲眼看见一辆车朝娃娃撞去，见娃娃站了起来，又倒回去撞第二次。”就连平时不易动怒的行云也不免愤慨起来。

风鹏瞪大了眼：“这是谋杀？”“显然是。”“如果让我发现了是谁这么残忍地伤害娃娃，他可别想再见到第二天的太阳。”齐霁阳发狠似地承诺，尤其当他想像心娃当时的恐惧，他整颗心都拧疼了起来。

顾行云与风鹏不约而同的开始为那个偷儿感到害怕。齐霁阳一向说到做到，何况他对心娃的爱逾越过自己的生命，只要谁敢伤害心娃，哪怕是一根寒毛，齐霁阳都不会放过他。

尤其是现在，那个偷儿简直是在和自己赌命。

叹了口气，顾行云只能说“把这些事留给警察处理，他们会给我们一个交代的。”他不想让齐霁阳有机会决定亲自去对付那个偷儿。

风鹏急忙点头，就算他向来粗心大意，他也看得出齐霁阳眼里的那股狠劲。

“霁阳，把一切交给警察，现在最重要的是娃娃，我们必须以娃娃为优先，是不是？”行云劝他。

“当然。”齐霁阳用力咬着牙，眼光又移到急救室门口。

顾行云、风鹏对看一眼，无奈摇着头，沉默不语。

半个钟头后，在焦急的等待下，终于走出来一位年轻的医生。

齐霁阳立即走上前，期盼的眼神既希望他说出“无伤大碍”之类的言辞，又不敢问出口，这种患得患失的心理对他是头一遭。

顾行云细心的为他问了。

“医生，里头的病人……还好吧？”他自己和风鹏也是急出了一身冷汗。

年轻医生皱起眉头，拿掉口罩。“大致上是没有什么伤害，最多只是些皮肉伤。”齐霁阳终于放下吊在心头的一块大石，但随即他注意到了医生的犹豫。

迟疑了会儿，他问道“医生，娃娃……我是说，里头的女孩子除了一些皮肉伤之外，其他方面……”他的一颗心又开始如吊水桶般七上八下。

轻咳一声，年轻医生回答“除了一些皮肉伤之外，最严重的算是眼睛……”“眼睛？”齐霁阳声音高亢不少。

“你别担心。”年轻医生急忙安抚他，不安的瞄了一眼齐霁阳，他真有些担心眼前高大的男子会亲手勒死他这个专报坏消息的小医生。“由于病患的脑中可能凝聚一些瘀血压迫到视神经。所以双眼可能会短暂失明……”“短暂失明？”顾行云安慰他“这已经是最好的结果了。至少我们该感谢上帝，不是让娃娃永久失明，只是几个月的时间而已。”“或是几星期。”年轻医生小心地补充。

“除此之外，娃娃没有受到其他伤害了吧？”风鹏问道。

“照理说，应该没有。”“照理？”齐霁阳注意到他话中的语病。“你是说，你没有完全把握娃娃没有受到其他严重的伤害？”他几乎想揪起医生的衣领。

“天底下没有绝对肯定的事，所以病患需要住院观察。”医生不安的注视齐霁阳泛白的拳头。“如果没有事了……”“我可以进去看一眼吗？”“病患还没有醒来，我想……”“只要一眼就好。”齐霁阳收起那股令人生惧的威胁感，恳求道。

医生犹豫了会儿，点头。“一眼就好。”怀着感激的笑容，齐霁阳上前推开那扇他老早就想撞开的大门。他的笑容迅速地僵在脸上。

苍白毫无血色的脸蛋令他不敢相信那就是他以往相识的娃娃，尤其微卷浓密的黑色秀发披散在两颊四周，更突显出那被层层厚实的妙布所缠住双眸的脸蛋是多么的惨白。

如果他没有注意到隔在薄薄被单下的身躯微微起伏着，他几乎以为那

只是个……紧抿着唇，一股热气突然涌上他的双眼。

迟疑地，他走向她。自从十六岁那一年获知他有个生父，不得不改姓为齐姓，他抱着仍然不明所以的娃娃痛哭失声后，他就再也没有哭过了。但此景此刻，他的激动让他几乎说不出话来。他不知该感谢老天让他的娃娃受到的伤害降到最低点，或是大骂老天让他的娃娃受到如此令他心痛的伤害。

如果可以，他愿取代加诸在她身上所有的痛苦。她是如此的娇弱，娇弱到他生怕一丝微风就会把她吹跑，她是让他放在掌心疼爱到大的娃娃，而那个该死的偷儿竟然敢这样对待他最宝贝的娃娃！

他绝不允许任何一个人在伤害了娃娃之后，还能不受良心谴责而安逸度日，如果那偷儿真以为齐霁阳是个好对付而不足为虑的男人，他就等于是为自己签下了死亡书。

齐霁阳的眼光再度停留在娃娃脆弱的脸上，轻触这张稍稍冰凉的脸蛋，他简直有说不出的心疼……“霁阳！”行云走进来，在见到娃娃时，脸色微变。“我们该走了，明天早上等娃娃移进加护病房，我们再来探望她。”“我想留下来。”“除非你是这家医院的董事长。”风鹏跟着进来。“而既然已经确定娃娃没有危险，现在我们所要做的不是守在娃娃身边，而是配合警方抓到那个该死的偷儿还有撞到娃娃的那个肇事者。”想到他们，齐霁阳的脸就冷了下来。

“没错，我们不能让他逍遥法外，不是吗？”行云想要劝他离开这里。

依依不舍地多望了心娃两眼，齐霁阳低声呢喃“娃娃，明早我再来看你。”他打算在心娃接受那双暂时失明的眼睛的同时，能够陪在她身边，然后他就要亲自揪出那该死的偷儿和肇事者。心娃是那么善良、那么具有同情心的女孩，她不该得到这样的结果，至少只要有他齐霁阳在，他就会为她索回代价。

他发誓。

顾行云和顾风鹏在一旁见了他的脸色，全不寒而栗。

因为他们相信齐霁阳说到做到。

他们不约而同地可怜起那个伤害娃娃的人！

听着警笛声在顾心娃住所前停下，他混在好奇的围观者之间注视着混乱的一切。

他表面为这个可怜的邻居大叹惋惜，暗地里却嘲笑着这些愚蠢的警察。

他们绝对想不到嫌犯之一竟然当着他们的面与围观者谈论这场“意外”。

他的眼光从人群之中看见靠在路边的一摊鲜血，满意的微笑浮现在他得意的脸上。

自从他发现齐霁阳的弱点后，他一直精心策划如何才能让齐霁阳痛不欲生。

而现在，不用他动手，齐霁阳照样得到教训，这点倒是他始料未及的。

虽然他不太明白那车的车主是谁，但他相信齐霁阳的敌人不只他一个。

那辆车就算不撞死顾心娃，也会让她失去半条命。届时，他将等着看齐霁阳痛苦的模样。

他微笑着，怨毒的心情始终盘踞在他心中，直到今晚才有所抒发。

但那并不代表他的报复行动完成，他愤愤想起齐霁阳的所做所为……不！除非齐霁阳死的那一天，他心中积恨才能消失。

他几乎等不及那一天的来临！

第三章

齐谷清是一个集风趣、幽默、学识於一身的男人，虽然六十出头的年纪已经让他一头梳理整齐的头发显露斑白；不过那双炯炯有神的眼睛是谢晓玲的最爱，身为齐谷清妻子的她了解自己的丈夫有一副不急不缓的好脾气，不过那只是配合他温儒的外表，实际上齐谷清拥有一副孩子似的牛脾气及深不可测的心机；所幸他“深沉的心机”向来只工於事业和闲来无事捉弄自己的儿子。齐朝生，齐谷清的长子完全遗传了这项齐家优点，而次子齐霏阳则拥有一副永远冷冷淡淡的神色，然而身为他的母样，谢晓玲十分清楚在他冷傲的外表下隐藏着一颗脆弱、多情的心。

一对夫妇共度半生，从来没有见过儿子脸色惨白，像是承受了什么重大悲痛似地，神色恍惚的走进齐家。

谢晓玲明白除非是发生了什么重大的事，否则齐霏阳不可能让情绪表露在脸上。

她急忙放下编织的乐趣，迎上前去。“阿阳，出了什么事吗？”齐霏阳紧抿着唇，两眼像是痛苦，像是浓浓的恨意似地瞪着黑色的沙发，对於谢晓玲的关切恍若未闻。

齐谷清扬起眉，“该不会是为了前几天报上渲染的过去式婚约吧？”他的话声中满是嘲弄。他和晓玲深夜未眠主要是想跟齐霏阳谈谈马纯欣的事。

如果不是亲朋好友通知他，向来不看影剧版的齐谷清还不知道自己儿子又解除婚约了呢！

谢晓玲不悦地瞪了他一眼，示意他噤声，因为她深知丈夫的用意。

自从五年前大儿子齐朝生携儿带眷的往欧洲开拓市场，除了偶尔回国控望两老外，全副重心移至新成立的公司；因此齐谷清退休后，闲来无聊之际最大的乐趣便是捉弄次子齐霏阳。

谢晓玲注视着儿子“阿阳，是不是公司有什么不愉快的事，说出来给妈听……”她想起今天是顾家养子女的聚会。“还是今晚的家庭聚会有什么不开心的？行云脾气最好，不可能惹你生气，八成是风鹏这个直性子说了什么话惹你不开心，是不是？心娃怎么也不出面替你们排解排解，大家都是好兄弟……”“家庭聚会很好。”他沉重的吐出这句话，愤怒的眼光移到齐谷清脸上。

“爸，我想借用你的影响力。”齐霏阳泛白的拳头用力捶向沙发。

“齐谷清眉一皱。”你想做什么？”“我要追查两个人，也许是同伙，也许是完全不相干的人。”齐霏阳打定主意要他们付出代价。

“是谁想自杀，惹上你了？”齐谷清态度一派悠闲。

“他们伤害娃娃。他几乎是用力地说出这句话。晓玲睁大眼，”心娃？她出了什么事？”“她被车撞了，眼睛暂时失明。”齐霏阳简短地回答，不想回忆起那场恶梦。

“失明？那怎么得了？她是个画画的，没有眼睛……”“晓玲，心娃只是暂时失明。”齐谷清打断她的话，注视齐霁阳。“这件事交由警方来处理就可以了，你再介入其中只会带来更多的麻烦。”“所以我就必须任他们逍遥法外？”齐霁阳控制不住自己的恨意。“你知不知道这不是一般的意外，在娃娃出车祸之前，她的住处遭窃，当时她就在那里和我通电话，我不知道她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经历了多大的恐惧，但我听见她的求救却无能为力，尤其当我听见她的邻居详细的描述她是如何被一辆车撞倒，而那辆该死的车主竟然还倒车回来想撞死她时，你知道我的心境如何？我恨不得当时我就在现场亲手杀了那个手段残忍、伤害娃娃的凶手！”他发狂似的咆哮着。

齐谷清与谢晓玲的脸色都变了。

“你是说，这是蓄意谋杀？”齐谷清第一次正视这个问题。

齐霁阳强自冷静下来，点了点头，回答“爸，你愿意帮我找出那两个人吗？”“然后呢？”齐谷清设想周到，“等你找到他们，你又能如何？杀了他们？还是把他们千刀万剐以泄心头之恨，连带的赔了自己一生？”

“我……”齐霁阳没有想过这问题。

“何不把他们交给警方处理，由法律为心娃讨个公道？”“要是他们找不到凶手呢？那样的夜晚连个路灯都没有，没有一个人看见车牌号码，娃娃向来与人无怨无仇，你要警方从何查起？”齐霁阳不亲自抓到伤害心娃的人绝不罢休。

“总之，爸如果不愿意帮我，我可以自己来。”“然后看你一步步自掘坟墓。”齐谷清无奈地摇摇头，“这件事就交给我，无论结果如何，我都会第一个通知你。”“谢谢爸。”齐霁阳放下一半重担。

“阿阳，既然心娃暂时失明，不如等她出院后，就让她住在这里，她一个人住我还真不放心。”齐霁阳的脸色柔和了。“我知道。等娃娃一出院，我会带她来的。”“既然心娃的事都解决泰半了，你也应该告诉我们两老，你解除婚约的原因了吧？”齐谷清并不是十分生气。“我们还是见了当天早报才发现自己的儿子竟然解除婚约了！是不是马纯欣那丫头惹你不快了？”齐谷清早就看出来马纯欣根本不适合自己的儿子，对于这样的结果其实也是预料中事。

齐霁阳不愿多作谈论。“我们不过是发现彼此个性并不适合，及早分开对大家都好。”“不过她似乎不那么认为。她把你描述得像是放浪形骸、不知检点的花心大萝卜，而你甚至连交女朋友都没有超出三个以上，他这么说你，似乎有欠公道。”“她怎么说我都不要紧，就当是我欠她的吧！”看了一眼钟，齐霁阳开始期待早晨的到来，他担心娃娃一醒来面对无边的黑暗，心中的恐慌……晓玲一看见他脸色焦灼起来，急忙跳开话题“担心了一整晚，一定连晚餐都没有吃过，我先替你去煮碗面，补充补充营养。”“妈，我不饿。”“不饿也得吃，这么大个人要是不吃点什么，怎么应付明天！再说心娃还需要你照顾，要是你先倒下了，那心娃怎么办？”齐霁阳无奈之余只好答应。

他的一颗心全放在医院里的心娃身上，甚至连吃了什么，齐家夫妇跟他谈了些什么，他都视若无睹、恍若未闻，活像一具行尸走肉。

这一切，齐谷清全看在眼里。

天刚破晓，齐霁阳被敲门声惊醒。

一整个晚上，他待在书房里等待天明，不知不觉中沉入梦乡，梦里净是娃娃天真无邪的脸孔，从她三岁那年被顾家夫妇领养至今。他没有一天不

是细心呵护着她，他目睹她从幼儿园、小学、国中到高中毕业，她每一桩心事、每一个微笑、每一份痛苦他都参与分享着。他怀念那段日子，不可否认的，娃娃在他生命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他自信在娃娃心里他的地位亦然。

昏昏沉沉的随着梦境飘浮半晌，晓玲脸色发白，穿着睡袍冲进来，吓醒了他。

她向后跟着一脸镇定的齐谷清。

在瞬间，齐霁阳的心降落到谷底。

他几乎不敢启口，但麻木的舌头仍然发出了声音，陌生到连他自己都认不出。

是不是……娃娃的病情……”晓玲安抚地拍拍他的肩，“阿阳，你要镇定……”“娃娃到底怎么了？”他用力嘶喊。

齐谷清上前一步，明白愈早让他知道可以愈早结束他心中的那份折磨。

“前几分钟，医院来了电话，心娃已经醒了。”“醒了？”齐霁阳松口气。

“她还好吧？我应该陪在她的身边，她的眼睛……”“医院方面希望你尽快赶过去。”齐谷清冷静的打断他的话。

“娃娃找我？”齐霁阳瞪着父亲的表情，沙哑问。

“不是，她……”“她到底怎么了？”他半吼道，一颗心悬在半空中，恨不得立刻飞过去。

齐谷清终于结束对他的折磨“她失去记忆了。”几乎是在短短的几十分钟里，顾家兄弟及齐霁阳分别赶到医院。

一路上，齐霁阳一连闯过几个红灯，不顾违规超速的规定，赶到医院。

他立即冲到病房，正巧遇上刚走出来的医生“你是病患家属？”这回换个中年稳重的医生。

点点头，齐霁阳勉强克制住那股冲进去的欲望。“娃娃的状况还好吧？”“病患情绪十分不稳定，事实上我们正等着她的家属来，你和病患的关系是……”“亲如兄妹。”他想越过医生，“我能进去看她吗？”“亲如兄妹？”医生皱起眉头，“你不是病患的家属吗？”“这有关系吗？”医生不急不缓的态度惹恼了齐霁阳，“我要见她！”抿起嘴，医生无视於他火爆的脾气，“你必须了解病患不只是失去记忆，就连一双眼睛也暂时失明，目前最需要的除了精密的治疗之外，就是家属的安慰，既然你不是……”“他是。”顾行云和顾风鹏停好车位，出现在他们眼前。“医生，家属之中就属他和病患最亲，如果让他看看病患，可能会有些帮助。”“医生，娃娃失忆该不会是永久性的吧？”风鹏问道。

“很难说，可能只有几天，可能会部分恢复，也可能……”“一辈子她都不认得我们是谁，忘了过去相处的一点一滴。”行云低声接道。

刷白了一张脸，齐霁阳哑声问道“我能进去看看她吗？我保证不会刺激她的。”他恳求道。

点了点头，医生了解家属的心痛。“只能一个人进去，记住！千万别刺激她，她刚醒来就面对记忆的空白，还有智暂的失明，可能情绪上会过於激动……”齐霁阳无心听他详细的解说，怀着恐惧的心理，他轻轻地推开病房门。

他看见小小的病房里，一个双眼蒙着白纱布，半坐在病床上的白衣女孩一脸不安地倾听她周遭所有的细微声响，刚包扎的右手紧紧拉着白色床单，流露出对未来日子的茫然及害怕。

她就是过去那个无忧无虑、开开心心的娃娃。

他的娃娃。

那一瞬间，他的心痛得几乎让他喊出声。他恨不得让她立刻搬离这个可怕、像是宣判她以后的日子再也与光明无缘的地方；他要让她永远待在他的保护之下，不再受到任何人的欺负。

他轻轻的靠近她，轻轻地喊了声“娃娃。”警觉立刻浮现在她向来爱笑，如今却一脸惊惧的脸蛋上，她抬起头循声听去。

“谁？是谁在这里？”她缩了缩身子，害怕地问道。

他立刻上前安抚她“别怕，我是霁阳，你的大哥，你忘了吗？”他一触到她的手，就让她马上躲了回去。

“霁阳？大哥？”她的声音是如此的熟悉，若不是声音中那股惧怕，齐霁阳会以为在眼前的是过去的那个开心果娃娃，而不是如今面对他，却惊悸到令他心痛的女孩。

“傻娃娃，你连最疼爱你的大毛哥都忘了吗？”齐霁阳小心地不引起她恐慌的情绪。

“我想不起来了……你真的是我的亲人吗？”仰起的脸蛋有股热切的期盼。

“我当然是你的亲人，而且是最亲最亲的。”齐霁阳轻轻握住她冰凉的小手。

他给她挣脱的空间，当他发现他不再遭到她的排斥，他感到强烈的释怀。

“你是我大哥，那我呢？我是谁？为什么我的眼睛……医生只是安慰我，要我好好休息，他有没有跟你谈到我的眼睛什么时候会复明，你不能骗我，我一定要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现在我就只有你了……”她在谈及心底的恐惧时，双手微微发颤着。

“别怕，娃娃。”齐霁阳情不自禁地用力抱住她楚楚可怜的身子。“只要有我在，你不会有事的。”“我叫娃娃？”“你叫顾心娃，有三个哥哥。”她的脸上充满光彩、惊喜“我还有哥哥？”点了点头，他放开她，“行云和风鹏是一对天性截然不同的兄弟。行云处事向来温文有礼，风鹏却冲动、毛躁。”

“你呢？”“我？”齐霁阳怔了怔。

她好奇的点头，想了解现在站在她面前自称是她大哥的男人。

“你的个性如何？象行云还是风鹏？还是两者的综合体？”她迟疑的笑了笑。

“在我还没有失去记忆以前，我们的感情还算好吧？”齐霁阳怔住了。他完全无法接受她把他们的相处一点一滴完全忘个一干二净的想法。在他心底，无论是快乐的、悲伤的记忆，即使是争执的回忆他都弥足珍贵的藏在心里，而现在她却把他忘得彻彻底底，连她的大毛哥都想不起来了。他心中积恨更深，恨那个使她遗忘一切的人，恨上帝如此对待善良的女孩，恨所有对娃娃不利的人事物，他一直细心呵护的女孩竟然连他也忘了，自怜的情绪迅速蔓延过他全身。

恨恨地叹了口气，他回答“我们的感情向来亲如兄妹，连行云、风鹏都自叹弗如呢！”“亲如兄妹？”她闪过一丝惊讶。“我们不是亲兄妹？”齐霁阳立刻安抚她的情绪，或许该算是他想要巩固自己在心娃心中的地位，无论何种想法，他都感到强烈的若有所失。

她是他最珍贵的娃娃。

而她的记忆里却没有他的存在。

“你怎么不说话？你在生气吗？”她害怕的侧耳倾听。

齐霁阳立刻心疼起来。“你别怕，我在这里，也没有生气。我的确不是你的亲大哥，但我们之间的感情比起其他亲兄妹还要强烈得许多。”“顾行云和顾风鹏呢？他们又在哪里？还有我的父母怎么不来看我……”“你别慌，行云和风鹏在外头，医生一次只准一个人进来，所以我先进来。”他柔声道。

“那我的爸妈呢？他们在那里？也会来看我吗？”有许多问题，她急切的想得到答案。

齐霁阳不知该从何解释，“怎么了？”仿佛感觉出他的犹豫，恐惧又爬上她的脸。“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不，没有，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他紧握住她的手，“只是这一切太复杂了，或许等你身体康复……”“我不要！我要现在知道。”她反抓住他的厚实大手，像攀住浮木般。

“娃娃，你信任我吗？”“我信任你。”她轻声但坚定的说，换来齐霁阳内心一阵喜悦。

虽然她看不见眼前的男人，对他的记忆也完全一片空白。但不知怎么的，他温暖的声音就是让她安心。

仿佛她早已十分熟悉这种温柔、这种体贴。

而在他未来之前，她的恐慌、惧怕如潮水般涌来，几乎把她淹没，尤其面对无边的黑暗。几乎快教她疯狂了；但自从他一进门来，奇迹似的，她所有的情绪被安抚下来了。

是的，她信任他，打从心底信任他。

她怯怯的抬起头，“在我失去记忆以前，我们的感情一定最好，否则他们不会先让你进来。”齐霁阳首次露出笑容，“你说得没错。在你失去记忆以前，你一直是最依赖我的小娃娃。”她的唇边也浮起一抹羞涩的笑容，“我可以摸摸你吗？”他怔了怔，“摸我？”点点头，缠着纱布的双眼期盼而热切的朝着他的方向看去。“我想知道在我失去记忆以前，最疼爱我的人的长相，你不介意吧？如果你介意……”“不！当然不。”齐霁阳半是心喜的拉起她没受伤的手放在他深轮廓的脸庞上。

她先从嘴角缓缓的往上摸，然后她皱起了眉，迟疑的问道“你一定不常笑吧？”“可能吧！”他心不在焉的答道，全副注意力停留在她充满好奇的脸蛋上。

她继续向上摸，摸到他英挺的鼻梁、浓色大眉及修长浓密的睫毛，当轻触到他的双眼时，她脸红的放下手。

“你有出色的五官。”她羞赧的下结论。

“是吗？”他随意答道，对于心娃对待他的态度半是熟悉半是陌生，有股古怪的情绪缓缓从他心底升起。

过去的顾心娃，他是再熟悉也不过了，无论是她的喜、她的悲、她的怒以及她的开心，他全摸得透，而她亦然。而今面对刚失忆的心娃，他的心中有股像是刚认识另一个心娃的强烈感受，仿佛是从未展出另一面的心娃在面對他，或许是他从未了解过的另一面……“你怎么不说话？”齐霁阳回过神，硬是用去那股多余的感觉。

挤出笑容，他回答“我是在想，也许你想知道有关过去的点点滴滴？”她脸一亮。“这样我就可以恢复记忆？”“这是迟早的事。”“那我的眼

睛……”“ 医保保证这只是暂时性失明，只要再过个几星期，你漂亮的大眼睛就会一如往昔般地看得见。”他想拾回过去与心娃的感情。

“你没有骗我？”“ 我从来不骗你。”心娃此刻有成千上百个问题迫切的想要知道答案。

她小心翼翼地问 “ 霈阳哥，你知道我失明和失去记忆的原因吗？”她没有看见因为她一句问话所引起的强烈恨意。

“霈阳哥？”“ 只是一场意外。”他冷冷答道 “ 一辆车误闯红灯撞到了你。他不想让她害怕。”那……我父母在外面吗？”“ 他们……很早就去世了。”齐霈阳注意到她的失望，补充道 “ 但你有我、有行云、有风鹏，这就够了，不是吗？”她掩不住一脸黯淡及疲倦的神色。

叹了口气，齐霈阳轻轻扶她躺好。“娃娃，先休息一会。如果你想知道其他的事，等你有力气些，我再详细的告诉你。”她急忙拉住他，“你要走了？”“ 我必须跟医生谈谈，很快我就来陪你，好不好？”他哄她。

她慌张的想坐起来，却被齐霈阳急忙按住。

“你不是说行云他们还在外头吗？把那些事交给他们，你留下来陪我，我一个人会害怕，四周都静悄悄的全是黑暗，我不一要一个人……”“ 好，好！”齐霈阳急忙答应下来，不忍见她可怜兮兮的表情，那几乎要揪疼了他的心。

“我陪你，我会一直陪着你，直到你醒来。问医生的事就交给行云他们，你别怕，别怕，有我在，你就会没事的。”松了口气，她怯怯的倒回床铺。“你真的不会离开？”“ 傻娃娃，你忘了我从不骗你的吗？”“ 除了我，你就会欺骗其他人？”“ 在不得不的时候。”他为她盖上薄毯，在她额头轻啄一下。

她略略安心下来。

就在齐霈阳以为她睡着之际，她突然轻声开口 “ 有一副冷峻外表而不常笑的男人对待我有如对待一个宝贝，我真想看看你的长相。”事实上，她想说的是，她迫切的想知道眼前男人的一切，她想恢复记忆，想知道他、了解他；在过去短短数十分钟里，他给她信心、给她安慰，他付出的不只是一分亲情，更是让她在危急中及时攀住的浮木。从言谈中她听到他对她的疼惜、对她的体贴，她真的想认识眼前的男人，无论她是否失去记忆。

她期待亲眼见到他的那一天。

齐霈阳那股古怪的情绪又缓缓地浮上心头。

他只能坐在椅子上，怔怔地望着她安详的睡容。

许久。

一份早报从沈宁手里滑落，刚考入齐氏集团的沈乐成从早点里抬起头，身为沈宁二十多年的弟弟，他从来没有见过向来慢条斯理的大姊会流露出强烈的震惊与……罪恶感？拾起早报，他逐一看过新闻，然后他的眼睛移到摆在社会版里靠在版中央的一条小消息。

“齐霈阳之妹意外车祸？”他迅速浏览其中概要。“老姊。你吃惊的就是这个？只不过是小小车祸，又不是撞出人命，只是暂时性失明嘛！”“ 我是帮凶……帮凶……”沈宁陷入自责之中，不住的呢喃着。

“老姊，你在说些什么？”沈乐成老早就看不惯齐霈阳那股冷漠相。“这叫报应。只不过是报在没有血缘关系的干妹身上，谁叫他当年毫无理由就擅自解除婚约，让我们沈家丢尽颜面。”“ 就算他不解除婚约，迟早我也会。”沈宁淡淡地说，一双眸子红了起来。

怔了怔，沈乐成不明白她的话，“老姊，你是说，当年你老早就打算和齐霁阳解除婚约？”她点点头。“他的心不在我身上，就算人在我身边又有什么用？如果那天我能够更坦白的警告他，心娃也就不会……”“你到底在说些什么？！”她只是一迳地摇头，沉浸在浓浓的罪恶感之中”。她根本没有想到马纯欣的恨意如此深切，她一直以为马纯欣只是一时气不过，放下狠话而已。没想到她说到做到，把心娃害得住进医院，还让她的一双眼睛失明……如果当初她早看出来她的阴谋，早些给齐霁阳具体的警告，或许今天的心娃仍然是一个完完整整的女孩，她必须付一部分的责任，如果不是她……“老姊？”回过神，她挤出微笑。“我没事。你今天不是上班第一天吗？”“老姊，你真的没事吗？”“我很好，只是……”因为她，害了一个无辜的女孩子瞎了眼睛。

她的心情不是简单的“罪恶感”三个字可以形容的。

她必须付出点什么以补偿她的罪孽。

还有，她必须找马纯欣谈谈。她不愿再看见因妒生恨的报复行为，更无法接受心娃成了无辜的中间受害人……是的，她是帮凶。若是当初她肯多开导马纯欣、她肯多给齐霁阳一些警告，心娃绝不会落到今天这种地步，这全是她一手所造成的。

她必须去看看心娃，否则她会良心不安，但不是现在，现在她担心的应是马纯欣。

她必须阻止马纯欣下一步的报复行动轻哼着成名曲调，马纯欣愉悦的心无法形容。

一大早，她翻着各家报纸，满意地看见版面中央的一条小新闻。一只眼睛瞎了，顾心娃再也不是齐霁阳心目中最完美的女孩，这点对于马纯欣而言是相当令人满意的结果；或许她该去向齐霁阳冷嘲热讽一翻，但她担心她得意的表情会露出破绽。齐霁阳不是简单人物，他能轻易看穿任何人的心思，而她可不希望处心积虑的报复到头来反害了自己。

她原本预估就算顾心娃不死，也只剩下半条命，但如今这结果也还算是差强人意。

电话铃响，马纯欣抱着愉快的心情去接。

“纯欣？”马纯欣脸色一沉。“你打电话来干什么？”“你……你看了早报吗？”“看过了。”她的声音冷冷淡淡。

“顾心娃她……她……”他的声音在发颤。

“瞎了眼睛。”她代他说出。“这种结果对她来说已经算是不错了，你紧张什么？”“我不是紧张，是愧疚。我跟她无怨无仇，这样害她……”“现在后悔不嫌迟了？”她冷笑，“没有人会知道是我们做的，只要你不说，我不说，这完全是一场意外，难道你没看见报纸上写的吗？”“当初你只要我吓吓她，她的眼睛……”“她瞎了，反正有齐霁阳照顾她，你又何必内疚？”“我要向她道歉。”马纯欣瞪大眼睛。“你疯了不成？还是想进牢里？这是蓄意谋杀，就算你没有开车撞她，你也算参与了这场行动，你以为你能全身而退？”“我并没有吓她。”“那她会慌慌张张的冲出屋子？”“屋里有另一个男人，就在我进去的时候，我看见他……”她打断他的话“屋里有另一个男人？”她惊讶极了。

“他想杀顾心娃，是我正巧遇上了，所以她才乘机跑出去。”马纯欣立刻想到一个问题“他……没有看见你的长相吧？”“……应该没有吧！”她满

意的松了一口气。“那就行了。反正齐霁阳的敌人数不清，我们不过算是帮了那个男人的忙。”“纯欣，我必须去跟顾心娃道歉，是我们对不起她、对不起齐霁阳……”“是她先对不起我的。”马纯欣把话说在前头。“我先警告你，要是你把一切供出，我们的前程就算完了，你好自为之吧！”她挂掉电话。

瞪在报上白底黑字，她握紧泛白的拳头。

“要怪就怪的你的好哥哥，如果他肯把对你的爱分一点给我，我也不会对你下毒手。”她愤恨的说道。

紧抿着嘴，她转头注视窗外清清爽爽的阳光、绿意盎然的草坪，刹那间她竟感到一丝愧疚，如果当初她没有爱上齐霁阳，今天的马纯欣就不会背负着蓄意谋杀的罪名吧？她尝尝不想像一般女人遇上一个疼惜自己的男人？可惜她所遇非人，遇上了齐霁阳。怪就怪她自己不争气，先爱上了他，才会因爱生恨，哪怕是现在，她仍然弄不清楚地齐霁阳的感情是爱还是恨，她只知道她不愿就这样善罢甘休。

她还会继续报复下去，直到她心满意足为止。

“娃娃！一声轻唤随着开门、关门声熟悉地在心娃敏感的耳边响起。她仰起脸，唇边带抹好甜的笑意，毫不犹豫的喊出来人的名字。”霁阳哥。”齐霁阳挂着淡淡笑意走到病床边。“你是怎么猜到是我的？”“这几天就你每天准时报到，连行云、风鹏偶尔都会有事。”她流露微许困惑。“风鹏哥说你们是一家大集团的副总裁，你不忙吗？”“多嘴的风鹏。”齐霁阳喃喃道。

“霁阳哥？”齐霁阳换上笑意面对她，她的眼睛虽然暂时失明，但对于齐霁阳而言，她仍是以前的顾心娃，爱笑爱闹的心娃，唯一不同的是他们之间仿佛有一道无形的墙带来了半是陌生的感觉。

或许是他太多虑了……他回答。“再忙都比不上你重要。娃娃，今天觉得好些了吗？”他故意转移话题。

心娃摸上缠在她双眼上的纱布。“林医生说，我的眼睛状况良好，也许短时间内真的能恢复视力。”她的语气中有股兴奋的味道。

从她失去记忆至今不过几天的功夫，但对记忆一片空白又处于黑暗中的她而言却仿佛是度日如年；如果不是齐霁阳适时给予她安慰与支持，今天的她就不会如此心安。

她视力恢复后的第一件事是要亲眼看见齐霁阳。她想知道他的一切，包括未失去记忆以前他们之间亲如兄妹的关系……“是吗？”齐霁阳早在医生那里知道消息，眼见心娃热切的表情，他也忍不住愉快起来。趁此机会，他提出这几天一直停留在心中的想法。

“娃娃，想不想回家？”“回家？”他点点头，随即意识到她看不见他的动作，小心地回答道。“昨天我跟你的主治医生详谈过，只要你定期回医院接受检查，你随时就可以出院。我考虑过，你一个人待在公寓里，没有人照顾，不如住到我那里，彼此才有个照应。”她微张着嘴，对于这项突来的建议无法立即下决定。

齐霁阳看见她的表情，强抑住心中的不安，极力劝说她。“娃娃，你不信任我吗？”“不！我当然信任你，自从我的记忆一片空白后，你就占据了我生活中的一大部分。”虽然只有短短数日，但她感受得到齐霁阳对她的体贴与细心。

松了口气，他恢复笑容，“那还有什么问题，明天等我办完出院手续后……”“等等！”她举起一只手。“行云哥他们知道我要出院吗？”齐霁阳

蹙起眉，“你想到行云的住处休养？”浓浓的醋意毫不保留的表露在那张平日冷峻无情的脸庞；他从来没有象此刻这般妒忌顾行云，他一直以为在心娃的心底，他的地位远胜于其他两兄弟，无论失去记忆与否，她都该凭着直觉依赖他、信任他，把他当成她最新密的……亲人，如今随着记忆丧失而连带遣忘了他的存在……他泛白的拳头紧了又松。

他应该是心娃心中最重要的大哥，一如他对他的意义一般；但自从她醒来后，一切仿佛都变了……就连她似乎也变得不可捉摸，难以猜测……“你生气了？”她小声地问。

摇摇头，深吸口气，他平静地回答“不！只是太惊讶我在你心中的地位竟然还比不上行云，我一直以为三兄弟里，和你最亲密的人是我。”

“我……我没有这个意思。”她期期艾艾地说道“自从我醒来后第一个听到人就是你，是你一直守着我、安慰我的，可是我不想……麻烦你。”“我不怕麻烦，再说我们是兄妹，不是吗？”“可是毕竟不是亲兄妹呀！”她冲口而出，小脸上一片臊热。

齐霁阳怔了怔，一时无言以对。

“霁阳哥？”她侧耳倾听动静。

“就因为我们之间没有血缘关系，所以你拒绝我？这就是你唯一的原因？”心娃红了脸。

齐霁阳紧逼不舍“顾家子女没有一个有血缘关系，你以这个藉口搪塞我，却投向行云怀里，我没有想到才短短几天的功夫，在你心目中行云已经成了最重要的人。”“不！我说过我没有这个意思……”“但是你却打算到行云那里休养？”“我没有说过我要到去行云哥那里休养。”她脱口而出“我的意思是……太麻烦你了。”“我不怕麻烦。”齐霁阳不容她拒绝。“事情就这么说定，明天我来接你。”“你相当霸道。”她有些恼怒。

淡淡地笑了笑，他耸耸肩。“这点你早就知道了，不是吗？”此言一出，心娃强烈的感受到眼前的男人对她而言是相当陌生的。

或许在过去的顾心娃心里，齐霁阳是个熟悉而又亲密的大哥。但对失去记忆的她则有全然不同的感受。

她完全不了解齐霁阳。不了解他的个性，不明白他的处事态度，她唯一清楚的是他对待她的态度仿佛她是个易碎的娃娃，碰不得一丝伤害，即使对目前的她来说，齐霁阳只是一个陌生男人，他也耐住性子对待她，等待她恢复记忆的那一天。

但如果她永远……忘了过去呢？那那时，她仍然能把他当成最新密的亲人吗？她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第四章

翌日一早，齐霁阳向公司请了假，先到医院看心娃。

为防万一，他先请谢晓玲去心娃屋子简单的收拾几件衣物。他决定在必要时，他甚至可以扛着心娃回齐家。

一进病房，他的眼光就被站在心娃病床前的男人给吸引住了。

“霏阳哥？”一听见熟悉的开门声，心娃即心喜又不安地伸出双手朝空中胡乱摸索，脆弱的模样仿佛又回到她刚失去记忆的那一段日子。

齐霏阳心疼地迅速走到病床的另一侧紧握住她的手。

“我在这里。”她柔声答道。

心娃下意识地将整个人靠在他怀里，彷如他是她唯一屏障似的紧抱着他不放，力道的强劲令齐霏阳吃了一惊，他感觉得出心娃的内心十分恐慌。

这些日子来，他极为安抚心娃，削减她内心不安、害怕，但如今所有的惧意似乎全袭卷而来，将她整个人淹没其中，彷如她车祸后第一次见到他般，心中的怯懦毫不保留的流露在她小脸上。

齐霏阳怜惜极了。他温柔地半拥着她，让她安全的靠在他怀里，一双手臂有力的抱住她，给她温暖、信心。

“霏阳哥，这位凌先生说他认识我，可是我根本……”她埋在他的怀里含糊不清的说道。

“嘘，我知道了。别怕，有我在。”齐霏阳轻柔地说，然后抬起头，凌厉的朝凌威扬望去。

“你来做什么？”凌威扬耸耸肩。“我看到报上的消息，来探望心娃。”“你已经没有资格来探望娃娃。”齐霏阳冷酷的眼神让凌威扬有些招架不住。

这是他首次见到齐氏集团的副总裁，迅速回想起有关齐霏阳的小道消息，他不得不承认百闻不如一见。亲眼见到齐霏阳，他才真正的见识到统驭齐氏集团的领导者所具有的威严及背后的威胁感。

他的眼睛移到齐霏阳轻抚心娃温柔态度，完全与他的眼神里所散发的冷傲成反比。

对这一切的情况，凌威扬似乎有些了解了。

但他可不打算退让。

他开口“我和心娃是男女朋友……”“你们已经分手了。”凌威扬怔了怔，眼睛调到将半个纤弱身躯埋在齐霏阳怀里的心娃。“没想到心娃这种事也告诉你。”齐霏阳冷淡地注视他，“你可以离开了。”“我和心娃没有分手。”凌威扬强调“或许心娃曾经有过这个打算，但我并不曾答应。”齐霏阳眼神更为冷冽，“你忘了你其他的女人？”凌威扬再度怔了怔，而后他半是狼狈半是气恼地瞪视着齐霏阳。

“你调查我！”“可以这么说。”“你没有权……”齐霏阳注意到怀里的心娃动了动，以为她是对凌威扬暴怒的口吻感到不安。他稍拥紧了她些，然后无情的打断凌威扬的话“我不允许任何人玩弄娃娃。”齐霏阳的口气是毋庸置疑的。

凌威扬恍然大悟“原来就是你指使心娃提出分手！”齐霏阳悚得再多作辩解。他只想带心娃回家，以免除这个男人的骚扰。

他甚至无法想像心娃会看上这种男人。

他冷漠的注视凌威扬，“你到底走不走？”凌威扬犹豫了会儿，看出眼前形势对他不利。

就算他再怎么爱心娃，他也必须另找时机向心娃吐露真心，他不以为在齐霏阳面前，他还有机会可言。

齐霏阳太保护心娃了，任何一个有知觉的男人都能看出齐霏阳的保护欲强烈到什么地步。如果心娃有危险，只怕齐霏阳会奋不顾身的挡在她面前

承受加诸在她身上的一切，这点凌威扬不知自己是否能做到，但他仍然不打算就此放弃心娃。

好汉不吃眼前亏， he 可以先离开，留待更好时机再向心娃解释，他下了决心的想道。

他看向心娃，“心娃，我下回再来看你。”他把花留在桌上，保持风度的离去。

待到门轻轻掩上，心娃吐了一口气。“他走了？”“他走了。”心娃终于意识到自己完全靠在齐霁阳的怀里，她忙不迭地挣脱，清雅的脸蛋上已抹上淡淡的红晕。

“娃娃，他没有骚扰你吧？”齐霁阳担心地问道。

她摇摇头。“他说他是来探望我……霁阳哥，我认识他吗？”“那已经是过去式了。”他冷淡答道。

“我和他之前的关系真如他所说的？”她有些心慌。

“你们已经‘分手’了。”齐霁阳强调。

“为什么？”“他不适合你。”好半晌的时间，心娃等不到下文，才抬起头朝他的方向望去。“就这样？”“就这样。”齐霁阳显示不愿再多谈，“今天我是来带你出院的。”她有些恼怒地瞪视着一片黑暗。“就算我不愿意跟你出院，你也会一路找着我出去吧。”“娃娃，你向来聪明。”他不否认这个念头。

他绕到病床的另一边，将凌威扬送的鲜花丢在垃圾筒里。

心娃仔细倾听着他的动静。“你在做什么？”他耸耸肩。“只是把枯萎的花丢进垃圾筒里。”他并没有违背向心娃说实话的承诺，至少他认为凌威扬送的花在他眼里的确如同凋谢了一般。

心娃信以为真。“霁阳哥，你真的调查过他吗？”她指的是凌威扬。

齐霁阳迟疑了会儿，答道“我不希望你所遇非人。”“所以你真的调查他了？”她追问。

“我是调查过他。”“这等於是在调查我的私生活。”她发出抱怨声。

“我是为你好。”“你一定对我每一个交往过的男人了解颇深。”齐霁阳耸耸肩，不置可否，“你值得更好的男人。”她红了脸，呐呐道“我才没那么好呢！”“在我心里，你比任何一个女孩都还完美。”他理所当然的说道，然后转移话题“你留在这里几分钟，我马上回来。”她立刻流露出慌张“你要去哪里？”他笑笑。“我得先去问问看你的主治医生需要注意的事项。你放心，我会先确定那个广告混蛋已经离开医院，再去找医生。”“我很庆幸有你……陪我。”她轻声说。

他柔柔的注视着她，“我会一直陪着你的。”他许下承诺，然后走出病房。

她侧身凝听动静，确定齐霁阳真的离开病房，她才重重地吐了一口气，独自面对自己的黑暗。

照理说，现在的她应该为失明、失忆感到忧心忡忡，然而随着时日的增加，除了最初的恐惧，她并没有感到任何的恐慌。她轻叹口气，很明白原因所在。

因为齐霁阳的存在带给她莫大的安全感与信赖感。

但不可否认的，她对他的依赖也与日俱增。这项认知一直困扰着她，依齐霁阳的说法，他们一同成长了二十年，二十年的岁月他们对彼此了若指掌，但如今失去记忆的她非但不了解齐霁阳，甚至还感到一股压迫感。

是的，齐霏阳的存在的确带给她内心一股安定的力量，但在无形之中，那股压迫一直如影随形地跟着她，仿佛逼着她不得不正视她从未注意到的问题。

她不知不觉地想起齐霏阳刚离开前所留下的话。

在他心目中，理所当然的认为她是最完美的女孩。

但对她而言，齐霏阳呢？在她失去记忆以前，齐霏阳在她心里到底是怎样的男人？花了十分钟的时间苦恼，她终于想出结论。她相信在未失去记忆以前，齐霏阳在她心底的分量一如她在他心里的分量一般重要。

他是她心目中最重要男人。

而她必定是喜欢他的。

至少她是如此认为。

马纯欣一下车，就注意到沈宁老早就在停车场等她。

她视若无睹的想从沈宁身边走过，却立刻让沈宁拦下来。

“你想干什么？”马纯欣瞪着她。

“只是想为心娃讨个公道。”“我不明白你到底在说什么。”“你我心里有数，心娃的车祸不是意外。”马纯欣换上得意的笑容。“你认为是我做的？”

“除了你，没有其他人会加害心娃。”“你没有证据。”“我是没有。”沈宁承认“但我还是希望你向心娃道歉。”“我没有时间听你说天方夜谭。”马纯欣想离开，沈宁迅速的挡在她面前。

“最起码，你必须答应我，别再伤害心娃。”“如果不呢？你会告诉齐霏阳，伤害他最宝贝的娃娃是我马纯欣？”沈宁迟疑了会儿，知道自己终究没那份决心向齐霏阳表明一切。

因为她明白齐霏阳得知一切后的反应，那无异是为马纯欣断绝生路。事到如今，她不想再生事端，只想寻求弥补之道。

马纯欣注意到她的迟疑，笑了。“其实我们算是同病相怜，既然被齐霏阳抛弃，你应该不会再回头帮助齐霏阳，如果你够聪明的话。”“无论如何，你必须停止报复的行动。”“就算我停止报复，仍然会有人加害顾心娃。”马纯欣想起那个男人，庆幸自己未被他发现。

沈宁怔了怔。“谁？”“如果我知道就好了。”马纯欣瞄了一眼表，“我还有事要办，请你让开。”“如果你再继续报复下去，你会得到报应的。”沈宁坚持“想想，你还有大好青春，将来还会遇上其他比齐霏阳更适合你的男人，到那时你要怎么办？你还要继续报告、继续憎恨吗？”马纯欣恍若未闻的推开沈宁，自行走向摄影棚。

比齐霏阳更适合她的男人？马纯欣冷笑一声。就算遇上了，她还有勇气爱一次吗？自从被齐霏阳抛弃后，她的心早死了，她不可能再爱上其他男人的。

她想起藉由记者探知齐霏阳的近况，他几乎每天都留在医院陪着顾心娃。

顾心娃的确得到大家的同情，毕竟她是可怜无辜的受害者，不是吗？那她马纯欣呢？她何尝不也是一个被抛弃的受害者？但有人关心过她、同情过她吗？世界毕竟不公平。

齐霏阳一扶着心娃走进齐家，谢晓玲就迅速的走上前。

“心娃，你总算来了，我和谷清都等你很久了……”谢晓玲原本想热情的打声招呼，但一看见心娃弱不禁风的身子和缠着纱布的双眼，她的泪就忍

不住淌下来。

“怎么会搞成这样？上回见到你，还是开开心心、无忧无虑的，怎么才一眨眼功夫就……”对谢晓玲突如其来的关心，心娃有些手足无措，只能不安地紧靠着齐霏阳。

“妈！”齐霏阳示意谢晓玲住嘴，同时安抚似地搂住心娃，“没事的，跟你说话的是我妈，你以前总喜欢叫她玲姨。”他轻柔的声音让齐谷清讶异的挑起眉。

心娃怯生生的抬起头。“玲姨？”谢晓玲眨回泪珠，她真的没想到过去一个活泼、聪明的女孩子会变成这样。

“好孩子，是我太激动了，一时忘了你失去记忆，不记得玲姨了……”她硬咽道。

“玲姨，你别哭。”心娃离开齐霏阳的怀里，向前一步伸出手摸索着。谢晓玲见状，立刻上前拉住她。

心娃有些羞赧的报以微笑。“玲姨，霏阳哥在路上跟我说了一连串你和齐伯父的事，虽然我暂时失去记忆，但我对您们仍然感到熟悉，刚才是我不好，一时吓住了……”“显然过去那个在齐家活蹦乱跳的小丫头总算学到了一点礼貌。”齐谷清出现在谢晓玲身后调侃道。

心娃怔了怔，想回头寻找齐霏阳，却撞上一堵人墙。不知何时，齐霏阳已经站在她身后。他的手搭在她纤弱的肩，眼光移到父亲那张幽默的脸孔。

“娃娃，这是我的父亲。”“齐伯父。”心娃朝着齐谷清发声的地方颌首。

齐谷清微笑着，“老实说，我一直很怀念你这个丫头。自从你高中毕业后，就再没有长住过齐家了，这次能够留下来也是因缘巧合的关系吧！”谢晓玲白了他一眼。“还不是你先吓走人家的！”“吓走？”仔细倾听对话的心娃不解。

清了清喉咙，齐霏阳试图简单扼要的说明“‘吓走’是过於夸大。你只是不太能适合爸古怪的幽默感，所以高中毕业后就另外找房子了。”“这样说未免太含蓄！心娃一直是你爸近年来称得上敌手的好对象。”谢晓玲跟着微笑道“我还记得，心娃搬离齐家的时候，谷清还寂寞了大半年呢！”但他很快就找到下一个捉弄的目标——齐霏阳，谢晓玲想道。

齐霏阳无奈地叹口气“娃娃，这就是我的父亲和母亲。如果你厌倦了他们荒诞的谈话，尽可以阻止他们，否则他们会拉着任何一个想听的人唠叨个没完没了。”谢晓玲给自己的儿子一记白眼，注意到心娃稍嫌苍白的神色。

“心娃需不需要休息了？刚出院就奔波了这一大段路，一定很累了把？”她体贴的问道。

齐霏阳立刻暗骂自己不够细心。

他担心地望着心娃，“娃娃，是我不好……”“我没事，只不过是一时适应不过来而已。”谢晓玲扶着她。“来，我带你上楼。我已经整理好你的房间，先休息一个晚上，等明天恢复体力，玲姨再跟你好好聊聊。”齐霏阳走上前。“好，我扶娃娃上楼……”“你连这点时间都不让我跟心娃相处吗？”谢晓玲没想到自己的儿子变成了麦芽糖，走到哪里就黏到哪里。

“但……”心娃犹豫地朝齐霏阳笑了笑。“霏阳哥，我和玲姨上楼就行了。你明天……会在吧？”一离开齐霏阳，她就不安起来。

“我保证你一醒来，我就站在你的面前。”他轻声承诺，不舍的注视着谢

晓玲小心地扶着心娃上楼。

“儿子，这不是生离死别吧？”齐谷清坐回沙发，悠哉地开玩笑。

齐霁阳的注意力回到他身上，他跟着坐到齐谷清的对面。

“爸，这几个礼拜有消息吗？”“没有。”“没有？”齐霁阳皱起眉。

“找不到任何线索。”齐谷清悠闲的抽起雪茄。“心娃没有仇人。”“您想说，那全是意外？”齐霁阳根本不信。

“我，我不认为那是意外。”齐谷清严肃的注视着他儿子，“心娃的确是没有仇人，但你的仇敌可就数不清了。”“您是说……心娃是因为我而……”齐霁阳没想过这个可能性。

如果真如他父亲所言，那么他……岂不成了伤害心娃的间接杀手？光是想到这个可能性，他的心就凉了半截。

“极有可能。”齐谷清说出他的推理“毕竟光是在你名下所收购的即将倒闭的公司就不止十家，不是吗？”齐霁阳无法接受这个可能性。“这表示极有可能是我害了娃娃……”“这不是你的错。”“您是在为我开罪。”齐霁阳固执道。

齐谷清叹息。就连他有时都不得不承认他儿子固拗的脾气是他所无法扭转的。

“现在不是追究谁对谁错的时候，当务之急是如何找出伤害心娃的凶手。”他说。

齐霁阳完全赞同他父亲的意见。

齐谷清继续说出他的想法“我曾想过，在这种情况下想找出这个凶手的确不容易，但多多少少还算是找到线索了。只要有起头，慢慢往下找就不会太困难，迟早会让我们找到他，怕就怕……”“什么？”“如果我们找错方向，或是在我们循线往下找的这段时间里，万一再度对心娃下手……”齐霁阳蓦地站起身。“再度？”他瞪视着齐谷清。

“如果他想报复你，他会往你最宝贵的东西下手，而你最宝贵的是心娃，不是吗？”“但他已经把娃娃弄成那副模样……”齐霁阳简直不敢想像是谁会那么残忍。

“有本事他冲着我来，何必把箭头指向娃娃？她根本是无辜的！”光想到娃娃会再度受到伤害，齐霁阳就难以控制他愤怒的心情。

他绝不容许他的宝贝娃娃二度受到伤害，尤其是因为他的关系。

齐谷清慢条斯理的说道“这只是我的推理，并不能当真。”“而您的推理从没出过差错。”齐霁阳脸色沉了下来。

“事情的来龙去脉还没理清楚，不用太早下定论。”齐谷清微微一笑，改变话题“你跟心娃也有二十年的感情了吧？”齐霁阳心不在焉的点了点头，心思仍留在先前结论的可能性。

“什么时候娶她过门？”“什么？”齐霁阳完全反应不过来。

齐谷清换上神秘的微笑，说“老实说，这些年来我一直以为你在等待你的小新娘长大呢！”“爸，你在胡说些什么？”直觉地，齐霁阳抿起唇瞪着父亲。

齐谷清对他的怒气视若无睹，他依旧挂着笑容，站起来。

“只是一份猜测而已。”“我视娃娃为亲妹妹！”他强调。

“的确。”“我和娃娃虽然只是异姓兄妹，可是比起有血缘的兄妹更亲密，但我们仍是兄妹。”齐谷清点点头，“我完全赞同你的意见。”“我保护娃娃、

怜惜娃娃，完全因为她是妹妹。”“ 没错。”“ 总之，存在我们彼此之间的关系是单纯的兄妹之情。”“ 我同意。” 齐谷清正经的态度让齐霏阳心安了些。

“那还有什么问题？！”“ 是的，你的确是说服了自己。” 齐谷清不急不缓的说。

齐霏阳瞪着他父亲，“ 爸，您又在开玩笑，我是在说服您！” 齐谷清耸耸肩，离开客厅，走向卧房。

“爸！” 齐霏阳站起来，瞪着他的背影。

齐谷清的笑声传来，“ 是的，我完全同意，虽然我质疑那份可能性。” 他哈哈大笑。

齐霏阳只有震惊的瞪着齐谷清走回房里。

他与娃娃？可能吗？他继续坐在客厅企图说服自己。

隔着窗子，一夜未眠的齐霏阳凝视微曦的东方。

一个晚上，他的思潮起伏不定，尤其当他想起最近与心娃的关系起了微妙的变化与他父亲神秘的言辞，他英挺的脸庞就不知不觉的抹上了疑惑与不解。

在过去，他与心娃关系单纯，仅止於兄与妹的简单关系。但自从心娃失明、失忆后，一股古怪的感觉缓缓爬上他的心头。他想起乍听心娃出事后，他的一颗心仿佛被狠狠地揪紧了似地，让他喘不过气来，活了三十多年的日子，这种感觉是头一遭。

难道真让他父亲说中？齐霏阳迅速地否决这个想法。

他把心娃当妹妹看是个不争的事实，无论她失去记忆与否，她都是他最怜惜的妹妹。

是的，无论如何，心娃都是他的妹妹。

他的思潮如退潮般迅速飞回心娃十九岁的时候…… “ 毕业典礼一结束，我就搬离齐家。” 心娃对着刚应酬完回到卧房的齐霏阳宣布。

十九岁的心娃虽然称不上风情万种，但却像是一朵含苞待放的花似地，让齐霏阳不得不紧张地为她赶退无数的追求者。

他习惯性地伸开双臂，让心娃投入他的怀里。

“我绝对要离开这里。” 心娃坚持道，但她仍投入齐霏阳的怀里。

“我以为你在这里住得很开心。”“ 我是很开心，只要你和齐伯父别老是以保护者的身份自居。” 她抱怨。

齐霏阳不以为意。“ 我是为你好。”“ 你是打算让我小姑独处一辈子，是不是？” 他微笑了。“ 你才十九岁。”“ 总之，我搬家搬定了。明天二毛、三毛哥分不出时间来参加我毕业典礼，你来不来？” 齐霏阳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 你能搬到哪里去？回顾家老屋？”“ 我同学要搬回南部，她同意把房子低价卖给我。” 心娃得意极了。

齐霏阳拉开微许距离，盯着她，“ 你是认真的？”“ 我做任何事都很认真。”“ 我不准。” 心娃气得挣扎出他的怀抱。“ 再几个月，我就成年了。”“ 我不准。”“ 大毛哥，你不认为你太过霸道了吗？” 齐霏阳耸耸肩，“ 这是我的个性。”“ 总之，我非搬不可。”“ 明天我会参加你的毕业典礼。” 他想起与未婚妻的约会，决定可以先将之暂缓。

毕竟娃娃的毕业典礼仅有一次，他想。

“你不必转移话题。必要时，我会一件行李都不带。” 她瞪着他。

他皱起眉。“ 娃娃，告诉我说你不会这样做。” 她得意地望着他，“ 我会，

只要你不准，我就会这样做。我甚至不会把新居的地址告诉你。”“娃娃！”她叹口气，“大毛哥，我已经不是小孩子了。”“我知道。”“而且我绝不能再忍受齐伯父的幽默感，那简直不是人过的生活。”“我知道。”“现在该是放我高飞的时候了。”“我知道。”“所以？”她期待的注视着他。

“所以我不得不照你的意思，是吗？”他苦笑。

心娃欢呼一声，抱住齐霁阳，“你放心，我会照顾自己的。”“记得要保持联络，嗯？”他不舍的摸着她滑嫩的脸颊。

她抬起头，笑了，“大毛哥，你明知道我不可能会忘了你的。”“是吗？”她热切的点头，“大毛哥是我生命里最重要的男人，就算十年、二十年，甚至一辈子的时间，我都舍不得忘掉大毛哥。”她允诺。

齐霁阳感到窝心起来。他露出微笑，相信心娃所言非虚。在他的生命里，他最重要的女孩子便是心娃，如果连她也忘了他的存在，他将无法接受，更甚者，他的生命将毫无意义。

是的，在这几年来，他们密切的联系，让他笃信心娃的确所言非虚……直到现在。

她遗忘了一切，包括一直钟爱她的大毛哥。

这项事实让他又怨又恨。

齐霁阳疲惫的闭上眼睛，不愿深究内心深处那股呼之欲出的感受。

长叹口气，他关闭了理不清的思潮，静悄悄的走进心娃的房里。

上前走到床边，望着她甜美的睡容，他的心弦隐隐的泛疼起来。

他无法想像将她亲手交给另一个男人的一天，更无法接受她为另一个男人换上白纱礼服，想到这里，他的唇紧抿起来。

因为他发现妒意像是毒药似地迅速散布到他全身。

“霁阳哥？”心娃忽地醒过来。

“我在这里。”“我知道你在这里。”她挣扎的半坐起来，伸出双手接触齐霁阳给予的厚实温暖。

他坐在床沿，任心娃紧握他的手不放，“你怎么知道我在这里？”她笑了笑，“我就是知道。”当齐霁阳轻推开门进来，她就知道了。至於她如何得知，她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只知道那股熟悉、亲切的感受就这样涌现在她心中。

齐霁阳不以为然，“娃娃，你睡得还习惯吧？”她点点头，“这是我睡得最甜的一次。”他皱起眉，“你没跟我说过。是医院的药水味让人受不了吗？”“那倒还在其次。主因是知道霁阳哥就在我附近，我自然就安心下来了。”她坦白道。

齐霁阳勉强笑一笑，“是吗？”“霁阳哥，你有心事？”她听出齐霁阳声音中的郁闷。

“不，我心情愉快。”心娃捉弄似地掀了掀嘴角，“我以为你从不对我说谎。”好半晌的时间，心娃几乎以为齐霁阳不愿谈及这个话题，直到他开口，她才惊觉她的确在乎他，包括他心情不佳的时候。

她迅速地回想起自她失忆以来，她所面对的齐霁阳天天挂着笑容，仿佛一点不开心、不快乐的事，他都不愿带给她，这样的好哥哥要到哪里找呢？问题是，自从她丧失记忆后，一直无法把齐霁阳当成哥哥般看待。

“娃娃，什么事都逃不过你的眼睛。”齐霁阳的声音在心娃黑暗的思绪里响起。

“我的眼睛看不见了，记得吗？”“你的眼睛迟早会恢复视力的。”他给她信心。

“如果我的记忆力也能如此就好了。”她苦恼起来。

齐霁阳心疼起来，立刻搂住她纤弱的身子。

他无法忍受看见心娃有一点点的不开心。

“傻娃娃，你会恢复的。你一定会想我、想起我们之间的点点滴滴，我不允许你忘了我的一切、忘了你自己对我的承诺。”他一时冲动，脱口而出，换来心娃的吃惊与羞赧。

怔了怔，就连齐霁阳也意识到自己未经思考的措词太过暧昧。

他勉强挤出个微笑，“娃娃，我是说……我希望你趁早恢复记忆，我们四兄妹之间的许多记忆都是弥足珍贵的……”“我知道。”心娃小声的说。

从未有的尴尬首次出现在齐霁阳与心娃之间。

许久，齐霁阳才想起什么似地站起来，到桌上拿起药箱，再走回来。

他坐回床沿，“娃娃，该换药了。”心娃轻轻嗯了一声，任齐霁阳为她解开缠在眼睛的纱布。

“霁阳哥，下午玲姨告诉我，你曾经……有过未婚妻？”她小心地问道。

他扬起眉。“是昨天下午。”“昨天？”他看见隔着纱布之下那双昔日充满笑意的双眼如今紧紧阖着，他心中有说不出的心疼与怜惜。

“霁阳哥？”他叹了口气，回答“现在是早上六点钟。你睡掉了快一天的时间。”她吃了一惊。“我睡了这么久……”然后她想起齐霁阳现在身在何处。“霁阳哥，你起得真早。”她怀疑他一夜未睡。

“倒不如说，一夜未眠。”“为什么？”她好奇道。

因为我在想你，齐霁阳心里答道。

因为他在回忆过去的种种。

因为他始终分不清自她失去记忆以来，他心中那股盘踞不散的古怪情绪。

因为他似乎……重新认识了顾心娃的另一面。

再度叹了口气，齐霁阳为她换上新纱布。他只能祈祷让她早日恢复记忆，重建他们以往的关系……或许是他自以为是的关系。

他皱起眉，为自己的想法感到不齿与懊恼。

心娃以为齐霁阳不愿答复，她改了个话题。

“霁阳哥，玲姨说你曾经有过三个未婚妻？”她迫切的想知道他的一切。

他回过神，忧愁仍在他眉宇之间。“她的缺点不多，就属多嘴这项缺点最严重。”他喃喃道。

“你不愿谈？”“为什么不？毕竟那都是些陈年往事了。”齐霁阳倒看得很开。

“你……不难过？”“为什么要难过？”“玲姨说，你感情纤细，容易受伤害。”“看来我母亲对你说了许多我的事。”齐霁阳摇摇头，大叹无奈。“你真以为我是个感情纤细，易受伤害的男人？”“我不知道。”她小声答道。

齐霁阳怔了怔，有些落寞。“你是不知道。在我们相处了近四分之一的世纪之后，我从来没有想过你会忘了我这个大哥的存在。”“我……”心娃也无可奈何，毕竟记忆力不是说恢复就可恢复的。

如果可能，她想尽早见到齐霁阳，哪怕是只有刹那的光阴，她都想知道齐霁阳的长相。

在她的印象中，齐霏阳是个不苟言笑却体贴入微的男子，她期待见到他的那一天。

“这不是你的错。”齐霏阳柔声答道，亲密的拉起她的小手。

她略红了红脸。“你愿意帮我恢复记忆吗？”“当然。你有问，我必答。”他承诺。

她头一个想知道的是他三个未婚妻的故事。她想知道齐霏阳曾经看上的女子究竟是怎样的女人。

而她自己是否符合他的标准……迟了会儿，她终于问出口“霏阳哥，能不能告诉我，你未婚妻的事情？”“那根本没什么好谈的。”“你受到伤害了。”她几乎敢肯定，否则他不会连谈都不愿谈。

齐霏阳想起她曾到他办公室来兴师问罪，他淡淡的笑了。

“不！我没有。如果你真想知道，我会原原本本的告诉你。第一任未婚妻是你十九岁那一年我认识的，可惜她要出国深造，所以解除婚约。”他省略他为了参加娃娃毕业典礼，冷落了她的生日，所以她一气之下大叫大闹，他仍然无动于衷，于是乎她自动解除婚约，然后出国深造。

心娃皱起眉。“你难过吗？”“不，一点也不。男女之间本来就是好聚好散。至于其他两个未婚妻，虽然不是她们主动解除婚约，但原因相差无几。”你对她们都没有感情了？”她猜测道，对自己心里那股悄然攀升的窃喜感到不知所从。

齐霏阳缓缓一笑，“你猜对了。”他对心娃没有如同未失去记忆前逼他或是决定替他说情感到高兴。

他体贴的想起一件事，站起来，“娃娃，想不想去洗手间？”倏地，她红了脸。“我……我自己……会去……”她讷讷道，不太习惯如此隐私的问题当着齐霏阳面前说出。

“你的眼睛不方便，我可以抱你过去。”“不……我……真的可以自己……”她惊呼一声，感到两只有力的手臂将她抱了起来。

“霏阳哥，我可以……找玲姨……”她涨红着脸，结结巴巴的说。

“妈还在休息。”他几步就送她到了浴室门口，放下她。“需不需要我帮忙？”“不……”她的红脸蛋简直可以跟苹果媲美。“谢谢，我可以自己来。”她不得已摸索着门把，然后推门进去，当着他的面用力关起门来。

“娃娃……”齐霏阳不太明白她尴尬的原因。

他想告诉她，他不介意这种情形，毕竟在她三岁大的时候，他时常在夜晚抱着她上厕所，但他决定还是不谈为妙。

他认为她脸红得可爱。

她则不作如是想。

她简直羞愧难当，恨不得当场钻个地洞就此消失不见。

或许齐霏阳以为她还是过去的那个顾心娃，但她可不。

她与过去的顾心娃仿佛断了线的风筝似地，除非断线再接回，否则她永远不可能跟过去的顾心娃一般，以同样无所谓的态度面对齐霏阳。

现在的齐霏阳对她而言，就像是完全陌生的异性。

她不了解他的过去、不了解他的为人，她只明白他对她疼惜的态度完全像是捧在手心里呵护的宝贝。她固然受宠若惊，也很庆幸在此时此刻齐霏阳能够陪伴在她的身边，但他仍然只是个陌生人。

她急欲了解、熟悉在陌生人。

她完全无法把他当作大哥看待，尤其当她听见齐霁阳对那段过去式的婚约并无任何悸动，她除了一份不解之外，更有一股心喜。

她简直难以形容自己的万般思绪，只求她趁早恢复记忆，重新开始过去的生活。

但在过去，她一直把齐霁阳当大哥，不是吗？她真愿意回到过去的生活？她迷惘了……

第五章

半随着一声巨响，一盏吊灯砸在舞台之上。

所有演员为之瞠目咋舌，包括马纯欣在内。

原因无它，只因当时她正站在吊灯之下，若不是有人及时拉她一把，只怕她将来再也无法登上舞台。

想到这里，她就惊悸未定，一时半刻之间只能傻了眼地瞪着那盏碎成片的吊灯。

“你没事吧？”在众人急切问她是否安好的喧闹声中，她回过神，向大家确保她安然无恙后，眼光移到救她一命的男子脸上。

那是一张孩子气的娃娃脸，爱笑的眼睛让她半是熟悉半是陌生，宽厚的嘴唇、高挺的鼻梁、溜到额前的一撮头发让他整个人看起来年纪不会超过二十八岁，但却又散发出温暖、开朗般的气质。

她的记忆中并不认识这个男人。

她朝他感激的笑了笑，等众人逐渐离去后，她说“我想我该谢谢你，如果不是你及时……”“及时推你一把？这应该算是缘分，如果不是顺道探老姊，恐怕今天我就不在场了。”他笑嘻嘻地说道。

马纯欣眨眨眼，对於他的抢白有些不太适应，但她仍保持微笑。

毕竟他是她的救命恩人。

“你是……”她礼貌的想问他名字。

“沈乐成。”眼前活泼男子咧嘴笑道“虽然我想当个无名氏，不过不太可能。没有多久的将来，你迟早会知道我是谁。”马纯欣不解的注视着他。

他笑着为她解答“我是指等我闯出一番事业的时候，我会通知你一声。”“你口气不小。”马纯欣不知该嘲笑他抑是钦佩他。

“这是我与生俱来的自信心。”他大言不惭“如果没有自信心，那还谈什么做人、做事，不是吗？”马纯欣笑着摇摇头，介绍自己“我是马纯欣……”“我知道你是谁。”这也是今天他假借找老姊之名的原因。

马纯欣皱起眉，直觉的敌意已经显露出来。“既然如此，你大概也知道……”“知道你红透半边天的程度？”沈乐成依旧是笑嘻嘻的模样。

马纯欣有些反应不过来。

她没有想到他完全不提及前阵子她与齐霁阳之间的风风雨雨。这令她有些窝心，她思及这些日子以来，不但记者访问她的内容不外乎是有关她与齐霁阳之间的事；要甚者，连她的唱片公司里的同仁也不免好奇几分，虽说

当初是她故意渲染夸大，但时间一久，她也有几分排斥感。

她马纯欣不应只在花边新闻上有分量，她应该是红歌星，她的歌、她的曲都是她细心创作、演唱、灌录的，希望歌迷真心喜欢、欣赏，但她没想到她反倒身受其害，人是出了名，但哥却始终打不红。

原因无它，还不是有些看热闹的人只顾着看她与齐霁阳下一波的纠缠，却忽略了她原本也是哥星。更甚者，她的身分多多少少也受到不少伤害。

她的原意本是要齐霁阳难堪，没想到连她自己也受牵连。

如今见到谁，谁都忍不住用那双好奇的眼睛询问她，让她开始不耐烦起来。

但沈乐成却不同。

这让她松了口气。

沈乐成扬起眉，笑望着她身后。“看来你的宣传要赶来看看你受伤了没有。”“全仗着你救了我。”她仍然感激。

“你想报恩？”“如果你愿意的话。”沈乐成偏着头想了好一会儿，像个无忧无虑的大孩子。

“老实说，我不喜欢跟当红歌星扯上花边新闻。”“因为我太老？”马纯欣问道。

他惊讶的瞥视她。“不！你没有超过二十八岁吧？”“过了六月就是。”马纯欣毫不保留她的年龄秘密。

他微笑。“我们相差不过两年而已，对我而言倒没多大差别。我之所以不想扯上花边新闻，是不希望让人误以为我是靠这些新闻出名。”“原来如此。”“不过，你例外。”他始终挂着微笑，与向来冷漠的齐霁阳完全不同。

“我例外？”“我允许你报答我的救命之恩。也许你愿意请我吃一顿晚餐？”马纯欣考虑到她的形象。

沈乐成耸耸肩。“我知道一家十分隐秘的餐厅，保证绝不会让人发现你是马纯欣。”“我能相信你的话吗？”“这就要看你自己的决定，不是吗？后天晚上六点，我在这个地方等你。”他说出一个地址，“如果你不来，我就当你放弃了。”“放弃？”她不明白。

他眉一扬。“放弃跟我这个人相处中医！有时候人要相处才能明白对方的好处，不是吗？”怔了怔，马纯欣根本接不上他的思绪。

就连他潇洒的离开后，她仍然站在舞台边说不出一句说来。

许久。

怀着赎罪的心理，沈宁出现在齐家门口。

这是经过反覆思考后所下的决定。

即使她不曾参与过那场阴谋，她仍必须负起一部分的责任。

所以她来了，来到齐家赎罪。

不安地按了按门铃，她决心面对这一切。

来开门的是谢晓玲。

她讶异地看见沈宁站在齐家门口。

“沈小姐，你……有事吗？”沈宁愧疚的笑笑。“齐伯母，我是来探望心娃的。”谢晓玲点点头，让她进来。她知道在沈宁曾任齐霁阳第二任未婚妻的时期，与心娃的关系亲如姊妹。

“心娃的情况还好吧？”沈宁担心地问道。

“大致上还算不错。不过即使你见了心娃这孩子，恐怕她也认不出你来。”

谢晓玲说着说着就叹了口气。

“我知道她的眼睛暂时失明……”而这全是她的错。

“睛睛失明事小，问题是她完全忘了过去的事了。”沈宁楞了楞，停下脚步。“齐伯母，你是说心娃她……也失去记忆了？”谢晓玲点头，沉浸在自己哀怜的情绪之中。“这心娃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恢复记忆！”

你见了她，千万别刺激她。”她带沈宁上二楼。

“齐霏阳呢？”沈宁必须弄清楚状况。

“他回公司处理一些要事，下午就会回来了。”谢晓玲静悄悄的打开二楼左手边的房门。

刹那间，沈宁看见一个双眼缠着纱布，身子薄薄弱弱的女孩子正坐在窗口前，侧面对着她，在门打开的瞬间，她不安地将脸移向房门口。

“是玲姨吗？”心娃有些犹豫不决。

沈宁差点当场落泪。

印象里，心娃是个开朗、活泼的女孩，而今她竟然会在心娃脸上看见恐惧、不安的神色，她一直以为这两者永远不会出现在心娃的脸上。

而现在……她有一股想落泪的冲动。

这全是她的错。

谢晓玲赶紧走进来。“是我，我来看看你还需不需要些什么？”心娃怯笑着摇头。“玲姨，麻烦你了……还有人在吗？”“你耳力愈来愈好了。”谢晓玲赞美道。

心娃只是笑笑。“不是齐伯父吧！”“你怎么知道？”“每回他一上楼，一定会先让我听见他的声音。”谢晓玲一迳地微笑着，相当明白她丈夫在古怪的幽默感之下有着一副体贴的心肠，一如她的儿子齐霏阳一般。

她示意沈宁进来。

“心娃，我带来一个你过去的朋友。”“过去的朋友？”心娃想起凌威扬，立即不安起来了。

“他……来做什么？”“来看看你而已。如果你不愿意见她，我请她下回再来好了。”谢晓玲急忙安抚她。

沈宁不愿错失这个机会，她走上前。“心娃，不认识我了吗？”心娃怔了怔，脱口而出“你是谁？”“傻孩子，你忘了吗？她是你霏阳哥的第二任未婚妻，跟你情同姊妹哪！”谢晓玲在旁解释，希望能唤起她的记忆。

“第二任未婚妻？”“应该是过去式的未婚妻。”沈宁苦笑。“我没想到你失去记忆了……”心娃颤巍巍地站起来，摸索似地朝她走两走，谢晓玲急忙上前来扶心娃。

“你别难过，霏阳哥问过医生，记忆力随时可能会恢复的。”心娃反倒安慰起她来。

这让沈宁的愧疚更深。

一个念头从她心里萌生起来。

怀着赎罪的心，她抬起头忽地恳求道“齐伯母，我希望你能同意让我留在这里照顾心娃。”“什么？”沈宁早已决定，她坚持地点头。“目前我辞去我的工作，这段时间我希望留在齐家照顾心娃。”这是她赎罪的方法之一。

她势在必得。无论谢晓玲会如何拒绝她，她都会坚持到底。

望着心娃楚楚可怜的脸蛋，就连她也忍不住升起恻隐之心，而心娃甚

至反倒安慰起她来，她无法想像马纯欣竟然会伤害如此可人、温柔的女孩。

但事已既成，凭她沈宁的力量也无法挽回，她只能留下来照顾心娃或者保护她，聊尽绵薄之力。

她不敢预期马纯欣是否会再兴起报复的念头，所以唯一的方法只有留在心娃身边随时保护她。

回过神注视心娃一脸不解的脸孔，她慎重的告诉自己——她赎罪时机到了。

齐霁阳回来见到的正是这幅情景。

他的娃娃正怯生生的坐在客厅和沈宁一起听谢晓玲谈着他过去的趣事，而齐谷清正悠闲的在一旁聆听，仿佛对整个场面的转变感到十分有趣。

心娃首先抬起头，朝他这个方向望来。“霁阳哥？”她侧耳凝听。

谢晓玲立刻站起来迎向他，“阿阳，瞧瞧谁来了！”齐霁阳皱起眉头，注视着沈宁，“你来这里做什么？”“她是来看心娃的，是不是？心娃丫头。”齐谷清眼带笑意的瞥向齐霁阳。

“你的‘前任’未婚妻打算留下来照顾心娃。”他强调‘前任’两个字。

齐霁阳狠瞪了父亲一眼。面对沈宁时，他一脸平静地说道——“你的好意，我心领了。娃娃有我就够了。”心娃本想插嘴说什么，但被齐谷清抢白

“儿子，你大概忘了你和心娃丫头男女有别的。”“那又如何？”“有些事情你并不能陪在心娃丫头身边。”齐霁阳不解。“例如？”“例如……”齐谷清有时候觉得这个儿子笨得可以。他试着搜索贴切的字言——“例如较隐私的事情。”齐霁阳移向心娃酡红的脸蛋，走到她面前。“娃娃，你的意见？”

“我……”心娃只求不要再发生几天前类似的那件尴尬事了。

每天早上，齐霁阳会准时前来为她换药，在那之前她自己会先摸索到厕所去，虽然花费不少时间，但至少省去尴尬。

她发现她根本不了解齐霁阳的心理。

他似乎认为那只算是芝麻小事。

但她可不。

因为她把齐霁阳当异性看待。

“娃娃？”齐霁阳等着她说出否定的话。

心娃不愿伤他的心，齐谷清也忍不住再度开腔——“儿子，就算你不愿意也不行，因为我已经允许沈小姐留下来。”“这里并不需要她。”“你不需要，心娃丫头需要。想想，心娃丫头的眼睛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复明，你总不能老放着公司不管吧？”“我……”齐霁阳无言以对。

沈宁站起来为自己说话——“齐先生，我是真心要来照顾心娃的，我希望你能给我一个机会；再说，心娃过去与我交情颇好，於情於理我都该来照顾她。”“娃娃失去记忆了，对你根本不再熟悉。”他指出。

“今天一下午，我们三个女人相处融洽，就算心娃忘了沈小姐的存在，现在她也重新认识沈小姐了。”谢晓玲站出来说话——“你要知道我和你父亲不可能时时陪在心娃身边，而你也公事缠身，目前心娃最需要的是一个全天候的陪护，你自己再好好想想吧！”齐霁阳叹口气，拿母亲没办法，他伸出手放在心娃肩上。

“娃娃，如果你愿意让沈宁留下来，我不反对。”心娃抬起头，腴的笑了笑，“宁姊人很好，她肯留下来陪我是我的幸运。”齐霁阳紧抿起唇，看向沈宁，“既然如此，娃娃就交给你了。”沈宁松了口气，“你放心。”在目睹齐霁

阳待心娃的态度后，她几乎以为她还必须经过多次争取才能如愿，没想到齐霏阳爽快答应下来了。

她完全放松了，这一切全落在齐谷清精明的眼里。

“霏阳哥，你公事都处理好了吗？”心娃好奇问道。

齐霏阳点头，放在她肩上的手未曾移开过。“齐氏招考职员的事全交由天娜负责。大致来说，没有值得需要担心的事情。”他唯一担心的是心娃。

在他心里，一个齐氏集团是比不上心娃的。但他没有想到心娃会嫌他不方便，他一直以为心娃十分依赖他。

“霏阳哥？”“我在这里。”“你……不开心？”趁着齐谷清和谢晓玲、沈宁谈话，她低声问道。

齐霏阳笑了笑，“我没有。”“记得那个不说谎的承诺吗？”齐霏阳叹口气，“好吧！你说得没错。”“你的确不开心。”“我是有些不开心。”他坐在心娃身边，拉着她摆在腿上的手。

“因为公司的事？齐伯父说你打点上下整个齐氏十分辛苦。”“公司的事倒还在其次。”心娃皱起眉头，不难猜出他不开心的原因。

她怯怯地小声问道“是因为我吗？”“部分是。”他柔声答道，让她知道他并不生气。

“我以为你很高兴宁姊来这里。”他扬眉。“为什么？”“她曾是你的未婚妻，不是吗？”齐霏阳瞥一眼正和父母寒暄的沈宁，答道“那是‘前任’，记得吗？”“但你喜欢过她。”“或许吧！”他随意答道。

“你是说你不确定？”“我确定我‘现在’跟沈宁只是朋友。”他强调，不想在她心底烙下错误印象。

“我难以想像既然你不曾喜欢宁姊，当初又何必跟她订婚？”她嘟囔道。

“无论你失去记忆与否，你对我的婚事都相当感兴趣。”他半嘲弄。

“你又不高兴了。”她指出。

“我是不高兴。”她再度皱起眉。“这回我并没有招惹你。”她下结论。

“我能说谎吗？”“不。”“那么我的答案是你猜错了。”她吃惊的侧头面向他，温热的鼻息让她惊觉到她与齐霏阳几乎脸贴脸，相隔不了几公分的距离。

她立刻由脸红到耳根的频频后退，如果不是齐霏阳忙抓住她，她早翻下沙发。

“娃娃，你怎么了？齐霏阳担心极了。”我……我……没事。”她开始结结巴巴。

这些日子以来，每当她脸红起来，就开始结巴起来，让齐霏阳深感不解。

齐谷清看在眼里，笑在心里。

他只能大叹他有个傻儿子，除此之外，他也无可奈何。

“你确定你没事吗？”齐霏阳掩不住脸上忧色。

心娃终于忍不住站起来了。“玲姨？”“我在这里。”正与沈宁谈话的谢晓玲站起来。

“我想上楼休息了。”她仍感到两颊燥热，一颗心猛地跳动。

齐霏阳也立刻起身。“你真的不舒服？”“我说过我很好。”“现在才不到八点的时间，你就要上床，这不是不舒服是什么？”“我……我想跟宁姊聊聊天。”她不愿告诉他，她是因为他而脸红。

老天！他根本是她的异姓大哥，她竟然也会因为小小的碰触而脸颊发烫。

但她从不把他当她大哥，她心里悄悄补上一句，至少她失去记忆以后不曾，一直当她是妹妹的是他齐霁阳。

想到这里，她的心里就满不是滋味。

齐霁阳哪里懂得女儿家心事！他只知道是她因双眼失明，情绪暂时低落。接收到齐谷清暗示的目光，他点点头。

“好吧！沈宁，心娃就交给你了。”沈宁热切的点头，上前扶着她。

“娃娃，晚上有事尽管叫我。”他体贴在补充。

心娃随意点了点头，迳自和谢晓玲、沈宁上楼去了。

齐霁阳望着她的背影消失在转角。自从她出了车祸后，她的身子就薄弱不少，仿佛一阵风就可以轻易的吹倒她。

他暗下决定，秒后找时间跟母亲谈谈。让她炖煮些食品给心娃滋补滋补。主意一定，他注意到坐在沙发上的齐谷清自始至终都含着笑意地观察他的表情。

“爸，你有事？”“不是我有事，是你有事。”“我？”齐霁阳不解。

齐谷清重叹口气。“有些时候我还真怀疑你到底是不是我儿子？”齐霁阳注视着他，“爸，您想说什么，不必拐弯抹角的显示您高度的幽默感。”齐谷清只好明白的说了“儿子，你相当不满意沈小姐过来照顾心娃丫头。”“我没有。”“你口是心非。”“既然您自认能猜透我的心，又何必开口问我？”齐谷清摇摇头。“你向来不表明你心中想法，所以我也只有揣测一途了。儿子，你在担心心娃丫头不再依赖你了。”“您猜错了。”齐霁阳面无表情。

“如果我猜错了，我就不叫齐谷清。从心娃丫头失去记忆以后，第一个见到的亲人就是你，在她心中，你是她唯一的依靠，现在似乎不再如你所想了，是不是？”“您又在自以为是了。”“你以为系在你和心娃丫头之间的就只有这一条线而已？”齐谷清说中了齐霁阳的心事。

齐霁阳一直坚信心娃与他如此亲密，主因是她必须依赖他。他不敢想像要是心娃将依赖的重心移转，在她心中地位是否仍如以往……齐谷清微笑。“我说得没错吧？”“娃娃失去记忆后，联系在我们之间的的确只有如此。”齐霁阳黯然道。

“告诉我，心娃丫头在失去记忆以前对待你如何？”“我相信在她心中，我的分量十分的重要。”他傲然答道。

“心娃丫头曾经十分喜欢你？”“不是曾经。”齐霁阳强调“等娃娃恢复记忆以后，我相信我们会如同过去般亲密。”听不听老爸的忠言？”齐谷清决心给他一记重击。

齐霁阳注视着他。“我有选择的权利吗？”他嘲弄道。

“的确没有。儿子，如果心娃丫头的确喜欢过你，那么无论她是否丧失记忆，她仍然会再度喜欢上你。”“为什么？”“因为你的确有令她喜欢的气质，不是吗？”齐谷清哈哈大笑。

齐霁阳不明白。“爸，我不懂您的意思。”“不懂就算了。反正将来你也会知道。儿子，你注意到沈小姐了吗？”齐霁阳扬起眉，等待父亲解释。他相信只要是齐谷清想说的话，没有人可以阻止。

齐谷清自言自语下去“你大概没发现到她来照顾心娃丫头的原因吧？”“沈宁和心娃曾是朋友。”“就算是朋友，也只需要探望就可以，不需

要把工作辞了，就只为了来照顾心娃吧！”齐霁阳皱起眉头，他根本没有发现这点。“爸，你想说什么？”“我想说的是，或许这其中有所古怪。”齐谷清沉思道。

齐霁阳一惊，立即联想到心娃的安危。“那您又何必留她下来？”“不留她下来，怎知道原因？”“万一她想伤害娃娃……”“霁阳，冷静点。我相信沈小姐并不会伤害心娃丫头。”“您不能为她的人格做担保。”“我知道。就算她想伤害心娃丫头，也不可能明目张胆住进我们齐家，除非她想害了心娃丫头后，直接住进监狱。霁阳，你太过急躁了。”他数落着。

“我担心娃娃。”“我明白。事关心娃丫头，你才会流露出情感。想当初第一眼见到你，我还以为你是个标准的木头人呢！”齐霁阳不作答复，只是摆聚眉头。

“心娃丫头一直是你最大的弱点，不是吗？”齐谷清微笑。“想知道沈宁这样付出的原因，最好的办法就是让她住在这里自露马脚，最多我们只要多注意些心娃丫头就是。”事经齐谷清决定，谁也更改不了。

齐霁阳除了遵从之外，别无他法。

他的眼光移到二楼，轻轻地叹了口气。

他一直视心娃为珍宝，如今一场车祸改变了原有的关系。

他只希望这份改变是好不是坏，他就心满意足了。

他无法忍受可能失去心娃的这个念头。

一刻也不能。

这是多年来他所意识到的事实。

无论心娃是否记得他，是否仍当他是重要的人，他都打算如此做。

一辈子保护心娃。

这是他当初的誓言。

无论心娃是否赞同。

而他打算贯彻到底。

几经思量，马纯欣决定依约前去。

她告诉自己，那是因为他曾救过她，光为这一份救命之恩，她就必须赴约。

她试图忽略那张爽朗、活泼的娃娃脸。不过是跟他短短几分钟的谈话，她仿佛就感受到许久以来不曾出现的暖阳降临在她周遭。那是与齐霁阳决裂后，所不曾拥有过的感觉。

想到齐霁阳曾抛弃了她，她的心头就是一片沉重。尤其当她执行了伤害顾心娃的计划之后，她的日子里虽然谈不上什么愧疚，但毕竟真正的开心并未随之而来。

齐霁阳仍然无视於她的存在，他甚至付出了更多的心思放在顾心娃身上。

每当夜深人静时，她甚至怀疑自己的所作所为是否正确。她的报复行动拉不回齐霁阳的人，更遑论他的心。

她图的只是一份快感、一份渲泄而已。

但快感已过，渲泄也只是一时，除了照样生活之外，她并没有任何改变。

她这样做……对吗？这个想法迅速在她心底掠过，但她紧紧将之压在心底，不让它浮现上来。

她必须告诉自己，她那样做是为了讨回一份公道。

而现在公道讨回了，她应该感到快乐才对。

她拒绝再想，只是循着地址，将车停在一家小小的、看起来颇雅致的餐厅外头。

而门口正挂着“休息一日”的牌子。

她皱起眉，戴着墨镜走下车。

她可不愿意在决定赴约之后，反而被人摆了一道。

她走到餐厅铁门前，迟疑了会儿，终于认定自己太过冲动。

那不过是沈乐成一时戏言，而她却信以为真。

想到这里，她就有些恼怒。转过身，她走向停在路边的车。

“马纯欣！”一声男性吼叫声从路口传来。

她抬头一望，一辆吉普车向她疯狂的驶来，而沈乐成正站在车上，笑嘻嘻的向她猛挥着手。

他似乎不以这种足以摔断脖子的车速为忧，一迳地朝她挥手。

直到吉普车及时在她面前煞住，她才发现自己松了一口气。

沈乐成帅气的跳下车，走向她，“嗨！看你的样子似乎等很久了？”“我以为你不会来了。”“为什么不会？我沈乐成从来没有爽约的纪录……”“沈乐成，介绍一下吧？”坐在吉普车上的两老妈奇问。在他们脸上挂着同样温暖的笑容。

沈乐成微笑，介绍他们“这是我老爸、老妈。这位是马纯欣小姐。”六十余岁的沈母拿起老花眼镜，仔细地打量着马纯欣“这位小姐好眼熟。”

“她是歌星，只除了今晚。今晚她只是个道道地地的马纯欣。”沈乐成宣布。

沈父注视着她，注意的点点头，“好姑娘！你说的就是她？”沈乐成笑嘻嘻的点头，“没错。她通过你们严格的眼光了？”“通过。”沈母答道。

“通过。”沈爷跟着回答。

马纯欣根本不明白他们的对话，“你到底在玩什么花样？”沈乐成回过身，眉笑眼开的摇摇头，“没什么。记得今晚的约会吗？”“你迟到了。”马纯欣不满道。

“我是迟到了。如果我们再继续谈下去，准又赶不及下一场约会。”“没错，所以人们有话快说。”沈父拉长耳朵在听，沈母则戴着老花眼镜猛打量马纯欣，让她好不自在，甚至让她感觉她好像是一样准备沽价出售的货品。

她的眼睛移到笑得一脸灿烂的沈乐成。不知怎么的，就算她想生气也板不起脸孔来。

她想她是被他的笑容所感染了吧！她找到这个藉口。

但她仍然跟不上她的思绪。

蓦地，沈乐成拉住她的手，“上车吧！再迟这时候，我准被K死。她立刻挣扎出他的镗制，没注意到他汗湿的手心。”你打算到哪里？”他吃惊了好一会儿。“我说了这么多，你还知道吗？”“我的确不知道。”她冷然道。

他搔搔头，陪笑“大概是我太紧张了吧！老实说，我老爸的干儿子的姨妈的孙子的妹婿的……”他想了好一会儿，实在记不住，他干脆说道

“反正一表三千里，管他是谁，总之跟老爸有那么点小关系，而今天就是他大喜之日。”“那又如何？”马纯欣怀疑他的智商。

他眨眨眼。“我没跟你说我们要去吃喜酒吗？”“儿子，你的确没说。”沈母细心的补上这句。

他尴尬的笑了笑。“是我的不对。但你现在知道了，可以上车了？”他期待的问。

马纯欣冷冷望着他。“我并没有答应跟你去吃你一表三千里的喜酒。”他怔了怔，没想到会是这样的答复。“我以为我跟你有了。”“的确如此。但我现在后悔了。我拒绝跟一个做事不经大脑的男人约会。”他失望之情溢一言表，但他很快振奋起来。

“显然你说的不是我。”他肯定道。

“不幸得很，这个人非你莫属。”“你想反悔？”“事实上，我的确是反悔了。”他的笑容隐没。“我以为我是你的救命恩人。”她眯起眼。“你打算拿这个威胁我？”“对于一个不守信用的人，是的，我是会这样做。”不笑时，沈乐成的表情十分严肃。“我不明白你明明赴约了，为什么临时反悔？”“我受够了所有不尊重我的男人。”她想起齐霏阳，就一肚子气。

他注视着她，“是因为我将约会地点改了吗？我承认当初我的计划是到老爸餐厅里，但我没有想到老爸临时喝喜酒……我想让你无忧无虑的过一个美好的夜晚。”他诚心道。

马纯欣有些迟疑了。

“马小姐，我儿子为了这个约会可是千盼万盼，你不忍让他失望吧？”沈父在一旁说道，遭到沈乐成的白眼。

沈母搭腔了。“如果我记得没错，小乐成昨晚还兴奋得睡不着呢，是不是？小乐成？”“妈！”沈乐成有些尴尬。

马纯欣以为自己看错眼，再仔细一看，沈乐成一个开开心心的大男人脸上竟然出现微不可见的红晕。

“马小姐，就看在我们两老的面子，一块去玩玩。顺便沾点喜气，说不定下个新娘子就轮到你了。”沈父哈哈大笑。

“如果小乐成再努力点，说不定新郎就是你。”沈母也抹上一朵笑容。

“妈！”沈乐成脸上的红晕十分明显，他喊道。

马纯欣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沈乐成有些不好意思的看向马纯欣。“我父母就是这样，你别介意。”他顿了顿，“我真心希望你跟我们一块去，你愿意吗？”他小心翼翼的问道，好似生怕她不答应似的。

单单为他这份重视她的感觉，她就该答应他，马纯欣想道。

尤其当她想起齐霏阳待她有如无物时，她对这份重视更感到温馨，但此时此刻她可不想让齐霏阳破坏了一切。

看着沈乐成期盼的眼神，她再次让冲动驾驭了她。

她点点头，看见他兴奋的模样令她露出笑意。

“我答应你，但下不为例。”沈乐成眼一亮，注意到她说“下次”。或许言者无心，但他听者有意。

他的嘴几乎咧到耳后似的大笑着。

他未经她同意，拉起她的手，“你最好有心理准备，老爸开快车是一流的。”他不顾她细声抗议，硬是拉她上车。

“我自己有车。”“一个人开车过去多无聊，倒不如让老爸展现他的车技。”马纯欣想起先前几乎跌断脖子的车速，她脸有些发白。

沈乐成笑了。“你放心，有我在，我不会让你受到任何伤害的。”他半认真半玩笑地说道，然后叫沈父准备开车。

马纯欣却为这句话咀嚼良久。

当她是齐霁阳未婚妻时，她期待这句话从齐霁阳嘴里说出来，而现在她却从另一个陌生男人的嘴里听到。

这是一大讽刺。

但无可厚非的，她也十分窝心。

在致命的车速里，迎面扑来的强风让墨镜下的双眼有些红了。

她甚至感到雾气从她眼底升起。

是的，她为这句话而感动了。

真的十分感动。

第六章

“你是说，你完全同意霁阳哥解除婚约？”心娃坐在床上，不可思议的喊道。

与沈宁相处两个礼拜以来，心娃发现她是一个十分温柔、可人的女子，也因此短短时间内，心娃全心信赖沈宁，待她的态度有如自己姊姊般地亲密。

但心娃仍难以置信齐霁阳如此轻易的放弃像沈宁这般温婉的女子，而他甚至连一丝丝的眷恋也没有。

她根本不相信，除非齐霁阳是冷血动物……或是他早已经情有所钟。

沈宁淡淡地笑了笑，从衣橱里拿出睡衣。“不可能吗？”“我不是这个意思。我的意思是……霁阳哥人这么……好，”她本想说“完美”，但有些不好意思地及时收住口。“虽然他有些霸道，但他是个体贴入微的好男人。我无法想像宁姊放弃霁阳哥的心情。”如果是她，她就不会如此轻易放弃齐霁阳！这个念头在心娃脑子一闪而逝，但她很快压下这个念头。

沈宁苦笑着摇头。“最好的不见得就是最适合的，尤其当他的心不放在我身上时，留下他的人又有什么用呢？”怔了怔，心娃直觉地抬起头。“霁阳哥另有意中人？”沈宁微笑。“你很聪明。”“她是谁？我认识吗？”心娃急切的口吻让沈宁轻笑出声。

“是的，你是认识她。”心娃拚命地搜索脑海中仅有的几位女性。

最后她放弃了。

“我不记得了……”她沮丧道。

沈宁安慰她“你只是暂时失去记忆而已，也许明天、后天就能恢复记忆了。”“也可能十年、二十年、甚至一辈子都做一个失忆人，永远遗忘过去。”“心娃，你以前不是这样……垂头丧气的又孩。”心娃迫切的想知道过去的事情，透过黑暗，她伸出双手朝空中摸索，沈宁忙不迭地抓住她的手。

“怎么了？”“宁姊，过去的我是怎样的一个女孩？”“开朗、活泼，又善解人意，有时淘气到连齐霁阳也拿你没辙，你是他唯一的开心果。”沈宁诚实回答。

心娃完全想不起来。“我有这么……好吗？”“如果你不够好，齐霁

阳也不会如此疼你。”“告诉我，宁姊，霏阳哥是怎么样一个人？”心娃突然问。

“相处几个月，你还不了解他吗？”“我看不见他，”心娃脸红了。“再说，从我出车祸以后，他一直陪在我身边，行云和风鹏都没有他这么关心我、照顾我，但我只知道这一面的霏阳哥，其他的，我也不好意思问玲姨他们。”沈宁注意到心娃的腼，想起以往的顾心娃在谈及齐霏阳时，只有妹妹式的崇拜，而现在……该是他们两人意识到彼此的时候了。

她忆起那场车祸，或许在这场不幸的事件之下会为心娃与齐霏阳之间的关系带来另一种改变，想到这里，沈宁的内疚就有些减轻了。

她微笑地望着那双美目被白色纱布遮盖住的心娃，即使在这种情况下，心娃仍然不减楚楚可怜的韵味……也只有齐霏阳能拥有像心娃这样内外兼美的好女孩。

“宁姊，你在听我说话吗？”回过神，沈宁一迳地保持笑容。“你真想知道齐霏阳到底是怎样一个男人？”心娃热切的点头，急切的表情让沈宁满意。

她继续说道“你先告诉我，你心目中的齐霏阳又是怎样的男人？”“他虽然有些霸道，但对我相当温柔，而且有耐心，可是我发现在某些时候，他冷漠的态度却让我大感惊讶。”心娃一古脑儿的把心里话全说出来。在她心里，沈宁已经算是她的姊姊了，有些无法跟齐霏阳吐露的话，她全告诉沈宁。

而沈宁十分感动心娃对她全心全意的信赖。

她轻轻地笑了。“你说得没错。齐霏阳的确是这种男人，能叫他温柔相待的只有你一个。”“但我只不过是他的异姓妹妹，不是吗？”“那是在过去。”“我也希望如此。”心娃低声说。

沈宁脸上带着浓浓笑意，她岔开话题“时候不早了，该休息了。”心娃羞怯起来。“宁姊，每天都麻烦你，我好愧疚。如果我能看得见的话……”“傻丫头，我来这里就是为了照顾你。”也是为了赎罪，沈宁想道。

“你待我真好。”心娃笑得好甜。

“齐霏阳不也如此？”“我总不能叫他帮忙我换衣服之类的吧！”心娃脸红的想起厕所事件。

沈宁笑了，在她的协助下为心娃换上睡衣。

“宁姊，霏阳哥还没有回来吗？”心娃突然问。

她想起这几月来，齐霏阳每天陪在她身边直到她入睡，这对她而言已成习惯。

“齐伯母说他公司有事，可能忙完才回来吧！”心娃好内疚。“从我出车祸到现在，霏阳哥没有一天不在我身边陪我。为了我，他连公司都忽略了……”沈宁坐在床沿，笑了笑。“傻女孩，在他眼里，一个齐氏哪里比得上你重要呢！”“我在霏阳哥心底真这么重要？”“傻心娃，这些日子难道你还没有感觉吗？其实一个女人最幸福也不过如此。”心娃想起他与齐霏阳的关系。“只可惜我们是异姓兄妹。”“我说过，那只是过去。”沈宁站起来，意识到时间太晚了。“心娃，你也该休息了。”她走向门边。

“宁姊，我出车祸真的只是一场意外？”沈宁心惊的停住。“心娃，你怎么突然问这种问题？”心娃蹙起眉。“我也不知道。最近总有好多影子在我脑海里浮现，可是我又抓不住他们……”她所没说出口的是，那些模糊的影子令她惧怕，而其中唯一能令她安定的是一张她同样抓不住的脸孔。

那种感觉就像是齐霏阳在场一样。她想道。

沈宁勉强一笑。“也许是你做恶梦。”“不，我不认为……”“心娃，如果让齐霁阳知道这么晚了，你还不休息，他会迁怒於我的。”“我又不是易碎的瓷娃娃。”“在他眼里，你就是。心娃，你总不希望害我挨骂吧！”沈宁心不在焉的说。

心娃暂时放弃这个话题。“好吧！宁姊，晚安。”晚安，心娃。”沈宁迫不及待的走出去。

急切不安的足音让心娃困惑。

但她的思绪很快就回到齐霁阳身上了。

在她心里，齐霁阳已经不只是一个单纯的异姓长兄。他是心娃全心全意信赖的男人，也是她心中那股微妙情愫的始作俑者。

奇怪的是，她并不排斥那股柔情四溢的感觉。

她想目睹齐霁阳长相的念头愈来愈强烈了。

她期待着双眼复明。

齐霁阳回到齐家已经是深夜一、二点的时间了。

他静悄悄的走上二楼，停在心娃的房门前，犹豫着是否该进去看看她。

理智上告诉他，心娃已经入眠，他该让她好好休息，补充体力。

情感上告诉他，每日见到心娃已成习惯了，他必须确定心娃安然无恙，他才能放心。

他蹙起眉，第一次正视自心娃出车祸后，心中逐渐扩大的古怪情感。

他对心娃始终抱着既心疼又怜惜的心态，但最近仿佛多了什么令他说不出感受，让他迫切的想见到心娃，却又想躲避着她。

而那种感受已经十分清楚了，只是他仍然不愿承认而已。

娃娃只不过是他的妹妹罢了，他警惕似地告诉自己这项百分之百的事实。

但他仍然瞅着那扇门许久。

只要一眼，他说服自己。只要看心娃一眼，确定她安然入睡，然后他就回房。

只要一眼。

他终于屈服在自己的劝服之下，轻巧地推开门，像只猫似地无声无息地走入心娃的房间。

那张令他心疼的俏丽容颜立刻映入他的眼帘。

她像是一只刚吃饱休憩的小猫咪，侧着身子蜷缩起来。薄薄的毛毯像是飞羽翼般轻柔地覆盖在她纤弱的身躯上，露出单薄的香肩。几撮乌黑柔顺的长发不听话地拂在她温热的脸颊上，尤其在半滑落的白色纱布之下，一双他所眷恋的眸子紧紧地阖着，像是无助地惹人心怜、惹人心动。

乍看之下，齐霁阳忍不住倒抽口气，以平缓自己心跳声。

天！曾几何时，他的宝贝娃娃竟然变成一个成熟而动人的女子！

在他心目中，娃娃始终是那个俏皮、可爱的女孩，而如今……他震惊得无以复加！

因为在初来的震惊之下，是毫不保留的心动。

他心动了？他摇摇头，迅速否决这个想法，但心中感受依然存在，几乎逼得他不得不正视一切……不！不！他心中一连喊出了好几个“不”字。他必须尽全力否决这一切……幻境，是的，这是幻境，他说服自己，极有可能是因为他太过疲累，所以才会产生这种荒谬的想法。

他紧抓着这个藉口不放。

事实上，他也只有这个藉口可供利用。

为避免疲累产生二度“幻境”，他强迫自己调开视线，不舍地走向门口。

然后他听见了断断续续的梦呓声。他吃惊地回过头，看见心娃正皱起眉头，不安地翻来覆去。

他怔了怔，出於直觉地大步迈过去。

“娃娃？”他叫着她。

“……不……我不要……”她的口气激烈而反抗似地喊起来。

齐霏阳倏地紧张起来。“娃娃！”他开始摇晃她，忽略他们是如此地接近。

她刚开始抵抗他。“不要碰我……怎么可能是你……”她沉浸在自己的梦魇之中，无法自拔。

“娃娃，我是霏阳！”他放大声量，用力的摇醒她。

“……霏阳哥？”她清醒过来，忽地停止抵抗。“……是你吗？”她不安地问。

“是我。娃娃，你在做梦。”齐霏阳松了口气，刚才她的态度令他心惊。

“我在做梦？”心娃刚回到现实，有些适应不过来。

齐霏阳点头，随即注意到她看不见，挤出一个笑容。“你差点吓坏我了。”她话没说完，软玉温香的身子忽地紧紧抱住他。

齐霏阳完全怔住了，一时之间他只能闻着她身上的淡淡幽香而不能自己。一般难以言喻的蠢动正从他小腹蔓延开来。

他甩了甩头，强自镇定下来。“娃娃，别怕，有我在。”就连他的声音听起来都如此奇异似地低沉。

心娃没有发觉他的异样。她甚至没去深思齐齐霏阳深夜进她闺房的目的何在，她只一味地紧抱着他，硬是不肯放手。

她唯一能抓住的就是齐霏阳这股安定的力量，她好怕再独自到刚才的梦魇之中。

她哽咽的声音更让齐霏阳怜惜万分。

“霏阳哥，我梦到一个男人想杀我。”她埋在他温暖的胸膛里说道，她根本把他视作一个可以挡风避雨的避风港。

齐霏阳一凛，想起那场车祸前的几分钟，心娃在房子里的哀嚎……“娃娃，那不过是一场梦。”他安慰她。

“不像梦，一点也不像梦。”她从他的怀里抬起头，楚楚可怜的表情让他几乎按捺不住自己。“虽然我看不清楚那个男人的长相，可是……那好像是真的，他想杀我，为了某个原因……”他忍受不了看见她害怕、恐惧，他拥紧她软软的身子。“傻娃娃，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也许是沈宁白天念侦探小说给你听，人才会做恶梦。”“这不关宁姊的事，而且我还梦到我出车祸。”心娃有些困惑。“霏阳哥，我出车祸只不过是意外吗？”“当然。”他顿了顿，再问“娃娃，你梦到有人蓄意撞你？”她点点头。“我看不见他的脸，可是我觉得他好熟悉……好像曾是我认识的人，但他为什么要蓄意撞我两次呢？”她不解。

齐霏阳的脸庞阴沉下来。“我说过，这只是梦。”“可是逼真到令我以为我曾身临其境。”她喃喃说，光想起那场梦魇，就忍不住打起哆嗦起来。

齐霏阳赶紧抱住她。“娃娃，无论如何，我都在你身边。”“可惜不能一

辈子。”她轻声说道。

齐霁阳为这句话而哑口无言。

他凝视着眼前可怜兮兮又苍白的脸蛋上扬着一排浓密而微卷的睫毛，小巧而饱满的红唇几乎让他控制不了自己内心的冲动。

他到底是怎么了？在他面前的是他珍惜了二十年的妹妹啊！

而他竟然对她有股邪念……“霁阳哥？”她迟疑的轻唤，感到他的僵硬。

勉强挤出个微笑，齐霁阳深吸口气，轻轻拆下滑落的绷带，回答“娃娃，该休息了，嗯？”那一双紧紧阖上的眸子是他的最爱，而现在他只祈求它们会有睁开的一天。

“我不想休息。”她埋怨着“也许我会再度梦到那些可怕的人。”“小傻瓜，难道你想坐在这里到天亮？”他分出一半精神回答她的问题，另一半则努力的对抗那股古怪的情绪。

她的脸蛋突然发亮。“那也不一定，只要霁阳哥陪着我，我就什么都不怕了。”“我在你心底真这么重要？”他心软了。

“那当然。”她毫不考虑。“如果可以，我真希望等我复明之后，第一眼看见的人就是你。”齐霁阳心喜於自己在她心中的地位。

“娃娃，想不想出去？”“出去？”“明天我必须再到齐氏处理这几个月来堆积的工作，如果你不介意，可以待在我办公室里。如果有什么事，我也可能就近照顾你。”她热切的点头。“我要去。从我出车祸后，除了齐家，医院是我唯一去过的地方。如果能去齐氏走走，说不定能想起一些事来。”齐霁阳望着她因为兴奋而泛红的脸蛋，终于克制不了自己心中蠢动的意念。

他向自己允诺只要轻劲一吻就好，就如同一个哥哥给妹妹的晚安吻般。

至少至少他是如此认为。

他捧着心娃的两颊，轻柔在她前额印上深情的一吻。

而后难以自制地，无数的细吻随着他心中蠢动不安的欲念落在她一排微卷浓密的睫毛，他蜻蜓点水似地吻着小巧的鼻梁，吻着白嫩中透着晕红的粉颊，当他憎爱分明不自禁的移到她微微发颤的红唇时，他把她当成易碎的瓷娃娃似地，既小心翼翼又爱怜万分地轻柔的吻着。

心娃震撼的说不出一句话来，一时间只能呆呆地任齐霁阳摆布。

讶然、恐慌、喜悦、甜蜜迅速的充斥在她心扉里，而她甚至不知该如何回应！

她该回应吗？或是该赏她一巴掌？过去的顾心娃会怎么做？更重要的是，齐霁阳亲吻她的用意何在？是把她当一个妹妹般地细吻或是……她的神智有些混乱，仿佛无数个蝴蝶在她体内翩翩飞舞着，她甚至不太能思考这到底是对是错，只能任齐霁阳温柔地吻着。

模糊中，她感到齐霁阳试图扳开她的红唇。怔了怔，拉回泰半思绪的她终于意识到正在发生的一切。

不知从哪儿生出的一股力量，她忽地用力推开齐霁阳，整张脸蛋像是燃烧般地通红起来，她迅速地往后挪，差点没掉下床，若不是齐霁阳及时拉住她，她恐怕早已跌得四脚朝天，但她非但不感激，反而使劲挣脱他的锢制。

“娃娃？”齐霁阳不太明白到底发生什么事，刚才……他吻了心娃？刚才所发生的一切立即回到他的脑海中，而他甚至不相信他会做出这种事！

他瞪视心娃那张娇艳欲滴的脸孔，他的心仍然狂跳着，一如心娃。

不敢相信的情况下，他用力的抹了抹俊雅的脸庞，想抹去刚才如梦如幻的记忆。

他竟然趁着心娃看不见的时候，做出这种……连他也感到卑鄙、下流、无耻的汗颜事。

而他的娃娃又怎么想？她一直以哥哥看待的他竟然对她做出这种事，她对他的好印象是否也因此一举歼灭了呢？想到这里，他的心情倏地一落千丈。

他无法忍受娃娃对他的任何鄙视，或是不信任的眼光。

他迟疑不安地把眼光移向低垂着头、紧抓着床单一角不放的心娃，瞬间，他的脸色难看到极点。

心娃果真不再信任他了，他懊恼地想。

相处数月，每一分信任、每一分依赖都是他细心培养、细心灌溉，而如今竟为了他一时的情感失控，换来心娃彻底的厌恶。

这样的代价值得吗？他紧抿起唇，企图换回他在她心目中原本的好印象。

他向前一步。“娃娃，你……还好吧？”他低哑的声音在她耳边响起，显然吓了她一大跳，因为她正迅速地往后退。

齐霁阳可顾不得她是否拒绝他的触摸，不待她反抗，他立即抱住她，以免她以地板为床，地毯为薄毯，就此睡一晚。

她红着脸，拂拨有些凌乱的发丝。“我很好。”“你确定？”他担心的问。

她肯定的点头，虽然她的脸蛋足以媲美红透的苹果。

“娃娃，刚才……”他想解释刚才发生的事。

“只是一个晚安吻。”她急促的堵住他接下来的话头。“霁阳哥，我想休息了。”他蹙起眉。“你不怕做恶梦？”“不怕了。”经过刚才，她怎还会再想起那些微不足道的梦魇！

“或许你需要我陪着你？”他小心地问。

“不！她尖声拒绝，但她很快意识到自己的慌乱，勉强地笑笑。”我是说，霁阳哥处理公事一整天一定很累了，要是再整晚陪着我，明天早上一定会精神不继。”“我不介意。”但我介意，她在心底嘀咕着。

在经过刚才的事之后，她怎么还能面不改色的面对齐霁阳？或许过去她视齐霁阳为兄，但她现在可不。

否则，她就不会任他如此恣意地吻她，不是吗？但她看不见他当然也是一大原因，她抓住这个藉口。总而言之，她必须好好想想才是真的。尤其想起刚才齐霁阳细碎而轻柔的吻……她的脸蛋又红了起来。

“娃娃？”他好担心。

“我想独自清静清静。”她的语气摆明了是拒绝他。

齐霁阳心里难受极了。

他以为他从此被踢出心娃的心扉之中，再无翻身之地。

“好吧！”他沮丧道 “你就好好休息，明天一早我在房门等你。”她心不在焉的点头。

“从今以后的每个晚上，我会把房门半开，有什么事你直接叫我，我马上就过来。”“谢谢霁阳哥。”她感到一股暖流滑过心田。

“我……回房了？”他希望她留他下来。

她只是摆出一个完美的微笑，等他离开。

他失望了，像是斗败的公鸡般颓丧地走出她的卧室。

他懊恼自己的行径，却不后悔吻了心娃。

而心娃亦作如是想。

她甚至不排斥齐霁阳的吻。只是她必须好好想想……至少这份兄妹之情是否能再继续延续下去，是目前必须考虑的范围之一。

她不禁迫切的想追忆起过去的顾心娃。

如果是过去的她，到底会怎么做？她苦思不已。

翌日一早，在沈宁的协助下，心娃换上一身清雅的打扮。在房门口互遇对方的齐霁阳与顾心娃不免有几分昨日的尴尬。

尤其当齐霁阳见了心娃含羞低垂的粉颊时，他的心倏地凉了半截。

果然不出他所料，心娃当真排斥他。

一路扶着她上车，一路开向齐氏的路途中，沉默是他们沟通的唯一桥梁。好几次，齐霁阳几乎按捺不住那股想解释的冲动，但他该怎么解释？告诉她，昨晚只是她的梦？还是她一时失去控制？齐霁阳从来不会失去控制，这是众所皆知的，但昨晚他破例了，为他的宝贝娃娃而破例。也许他可以告诉她，那只是兄妹之间的晚安吻？这种理由连三岁小孩也骗不了，能骗谁呢？他可以说，那是黑夜所带来的浪漫，不是有句话常说什么黑暗具有魔力，常让人失控吗？也许他可以用这个理由……，他摇摇头，这简直太可笑了！

在心娃失去记忆以前，他们相处融洽，而他一直视她为宝贝妹妹，但如今一切全变了，他不再视心娃为亲妹妹，他甚至还吻了她！

也许是地球开始倒转了，他才会有这种荒谬的行为与想法，在心情低落的时候，他幽了自己一默，否则他会难受得连开车都受到影响。

在齐氏大门前停车。他小心的扶着红着脸的心娃走进齐氏。

他迫切的希望她能对这里有所印象，最好能忆起过去的一切，到那时，他们的关系就可以恢复往昔。

但他有些不舍，仅是“有些”而已，他想。

其实他对这些日子也眷恋不已。

扶着心娃上电梯，到了办公室门前，葛天娜一见到双眼缠着纱布的心娃，立刻红了眼睛。

“老天，心娃，到底发生什么事？是哪个人这么残忍的伤害你！”她激动的拉住心娃的手。

心娃没想到会有这种欢迎，更何况她不认识面前这个听起来泪水已经掉了一箩筐的女人了。

她怯怯地往齐霁阳身边靠去，一张小脸几乎隐藏在他胸前。

“天娜，够了。”齐霁阳出声阻止情绪激动的天娜。“心娃现在失去记忆了，你可别再吓坏她。”他有一丝窃喜心娃仍把他当作避风港。

天娜怔了怔，擦掉眼泪。“我忘了……”“而现在你该记得了。娃娃，这是我的秘书，葛天娜。在你失去记忆以前，你跟她的交情不错。”齐霁阳轻柔的介绍着。

心娃抬起头，朝天娜的方向望去。“我们认识？”“是啊！每回齐先生心情不好，就靠你抚平他暴躁的情绪。”天娜急切的想让心娃恢复记忆。

这些日子以来，齐霁阳回齐氏只有两次，短短的两次里，她目睹了齐霁阳明显的消瘦、忧虑以及对那个该下十八层地狱都不止的凶手的强烈恨意。

而这些全都是为了心娃。

为了心娃，齐霏阳可以做出任何事，管他是否犯罪或是足以沉沦地狱的罪孽。

在他心中，心娃的地位崇高，就像一个完美的女神，只要谁敢误触齐霏阳心中的女神，包他一生一世都逃不过齐霏阳的手掌心。

天娜叹口气，忆起齐霏阳回公司处理公事，一双深沉的眸子直盯着挂在墙上的画许久。

就仿佛如同看见心娃一般，他的心情方能得到平静。

天娜可怜心娃，更可怜她的副总裁。

齐霏阳吩咐了天娜几句，让她又惊又喜的奔向职员厨房，由他扶着心娃走进办公室。

如果不是担心她排斥，他宁愿抱着她，而不是扶着她走进齐氏。

她让她坐在黑色的沙发上。

心娃抬起头。“霏阳哥，刚才你叫葛小姐做什么？”她好奇地问。

齐霏阳微笑。“待会儿你就知道了。”他走回办公桌后，签阅几份重要文件。

沉闷的空气僵持了一会儿，心娃实在忍不住，又开口了。“霏阳哥，我很抱歉……”“不要说抱歉！”他阻止她。

“你还不知道我为什么而道歉。”“我还不了解你吗？娃娃，我照顾你不是义务，而是我想这么做。就连行云他们坚持要求取代这份责任，我的答案仍是拒绝。因为除了我之外，我不打算把你交给其他男人。”心娃沉默了会儿，突然问。“是现在或是以后呢？”他一怔，几乎直觉回答。是现在也是以后，因为他想永远留她在身边。

可惜他是哥哥，将来会有适合她的男人出现，他只不过是暂代职位保护心娃而已。

好可笑的理由呀！他嘲弄着自己。

葛天娜如旋风般的走进来，手上捧着冰淇淋，在她身后跟着的是刚考上齐氏的高级主管之一。

听闻齐霏阳回到齐氏，他赶紧拿来几份文件请齐霏阳批阅。

他的眼光好奇的停留在娇俏但失明的心娃身上。

齐霏阳眼一眯，不允许任何男人如此放肆的打量心娃。

“你是谁？”齐霏阳充满冷漠的气质让李知凡立刻收回对心娃不客气的打量。

他向来知道自己身分，明白该何时收起那份霸气。毕竟齐霏阳才是主持齐氏的董事，而他只不过是个小主管罢了。

他微微一笑，镜片后的锐利眼神收藏起来。“我是李知凡，前几个星期齐氏招考人才，我是其中之一的幸运儿。”心娃微微皱起眉头，侧耳倾听李知凡的声音。

“你有事？”齐霏阳仍是那副冰冷的态度，让李知凡有些不是滋味。

但他仍本份地奉上几份急欲签阅的文件。

葛天娜上前一步。“齐先生，知凡是齐氏招考成绩最优秀的人员之一。”她的脸颊有些泛红。

齐霏阳一眼就看出葛天娜和李知凡之间正有罗曼史发生。

他轻点头。“你把文件放在这里，我会亲自审阅的，你可以出去了。”

李知凡知趣的退开，离开前，他的眼光再度飘向坐在一角的心娃。

他曾在报上、天娜的嘴里获知她是齐霏阳最疼爱的女孩，可惜一双美目暂时失明，就连记忆也失去了。

他只有“可怜”两个字可以形容她。

一个俏丽亮人的女孩就因为齐霏阳仇人太多，而遭来无妄之灾。

所幸这只是暂时的。

他走出办公室。

等到李知凡离开后，齐霏阳暂时放下公事，从天娜手里接过冰淇淋盒子，走到心娃身边。

“娃娃，你最喜欢吃的冰淇淋来了。”他哄心娃张开嘴，喂她一口。

再喂第二口时，心娃就拒绝了。

“我不想吃。”她一张脸苦起来。

齐霏阳惊讶“这是你最喜欢吃的。”“在你失去记忆以前，你很喜欢吃的。”天娜补充。

心娃仍是玩固的摇着头，“我不喜欢吃。”“你从小到大最喜欢吃的就是冰淇淋。”“不可能。”心娃毫不保留的把心底话说出来。“我才不喜欢吃这东西。就算小时候我喜欢，也不可能延续喜欢几十年。”齐霏阳瞠目，“娃娃你不信霏阳哥？”“不是不信。是真的不喜欢吃。我无法想像在我未出车祸前，我会热中於冰淇淋。”她顿了顿，无心说道“就算我喜欢吃冰淇淋，那必定是为了不让某人伤心。”这是她的想法。

齐霏阳完全怔住了。二十年的喜好全是作假？不可能！

“娃娃，也许是你失去记忆，所以喜好不同。”他找出一个理由。

心娃认真地想了想，摇摇头。刚才她吃了一口冰淇淋，习惯性地感到黏、腻、甜、恶心，她相信那绝不只是一时的厌恶，早在她失去记忆前，她就已经万分讨厌它了。

齐霏阳仍旧不信。“如果娃娃不喜欢，何若装了二十年？”天娜突然恍然大悟。“或许正如心娃说过，她可是为了不让某人伤心才这么做的。”她想起每回心娃来到齐氏，从不在齐氏吃过一口她自称最爱的冰淇淋，反而带着它离开。

齐霏阳无法置信。“我从没有想过……”他想起他吩咐天娜随时摆上好几盒，等着心娃突击齐氏时的零嘴，没想到……他竟然连心娃真正的喜好都不知道，还沾沾自喜最了解心娃的人莫过于他。

他懊恼起来，把冰淇淋直接掷入垃圾筒。

在他有生之年，再也不愿看它一眼了。

天娜面带微笑。“齐先生不问是哪个男人能让心娃装模作样？”“你也知道？”“只是猜到而已。”“是谁？”齐霏阳妒忌那个男人。

“你。”“我？”“霏阳哥？”心娃不解。

“准备冰淇淋的不正是齐先生吗？”心娃听了后，两抹红云飞上粉颊。

齐霏阳则醒悟过来。

“原来如此。”齐霏阳真气自己没长眼睛。

天娜自认已完成彼此沟通桥梁，静悄悄的全身而退。

办公室除了呼吸声之外，就只有齐霏阳轻敲着沙发椅把手的轻脆声音。

心娃有些不好意思。“霏阳哥，你在生气吗？”虽然她看不见，但她觉得出他的冷漠。

“没有任何让我生气的理由。”“也许出车祸以前，我的确爱吃冰淇淋。”
“你还想继续安慰我？”他苦笑，“天娜说得没错。没想到相处二十年，我竟连你的一点小喜好都弄不清楚。”但心娃能为他而忍受那点不便，他感到雀跃万分。

他小心地隐藏起心中感受，走到办公桌后，心不在焉地继续批阅文件。

“娃娃，答应我一个事，好吗？”他突然说。

“我一定答应。”他笑了。“别允诺得这么快。当心你许下的是一件做不到的事。”“我会尽力去做。”“答应我，以后任何事都别瞒我，好吗？”他轻声说。

心娃轻柔的点头。“我答应。”齐霁阳满意的回到工作上面。

虽然他与心娃尚有许多问题待解决，例如昨晚；但他仍然高兴他能得到她的承诺。

毕竟一天一个问题，一年有 天，他就不相信会解决不了所有问题。

第一次，他感到乐观起来。

而心娃完全不解他的喜悦从何而来。

但她很清楚，只要齐霁阳愉快，她也就跟着快乐起来。

但愿齐霁阳永葆愉快，她想道。

第七章

昏沉沉的天空透露出即将有一场大雨的迹象。

即使站在窗外的心娃看不见遍布天空的黑云，她也闻出了那股潮湿的味道。但她心不在焉，一个早上双眼的骚痒让她有些受不住，几乎想扯下纱布，抚平持续的痒意。她不敢告诉齐霁阳，深怕他又为她担心。她记得前几天到医院检查，医生明明微笑地告诉她，她的双眼情况正在好转当中，用不了多久的日子，她就可恢复视力。但现在……她蹙起眉，不敢接受心中那股念头。

如果她一辈子失明……她不敢再想。

沈宁轻推门进来，吃了一惊。“心娃，你怎么站在窗口，外头要下雨了，小心着凉。”她急忙拉回心娃，在露肩的素色洋装上多加了一件外套。

心娃叹了口气，“宁姊，我不是小孩子。”“但你是病人。”沈宁郑重的说，同时心有馀悸地瞄一眼二楼的阳台，真怕刚才心娃一不小心，掉了下去……那她的罪孽就算花一辈子的时间也补偿不了。

她暗暗松口气，感谢老天垂怜。

“宁姊，你太大惊小怪了。”心娃根本不以为意。

“无论如何，你得答应我，想要做什么事前千万通知我一声。”“我只是病人，不是废人。”“我只是想帮助你而已。”心娃叹口气，“在齐家每个人都把我当初生婴儿般看待。”沈宁微笑，“说到这里，你一定会很开心顾家兄弟来看你了。”“霁阳哥呢？”“他在书房。来，我扶你下楼。”“我想过一会儿

再去。宁姊，你先下去吧！”那股痒意一直徘徊不去。

“你自己怎能下楼呢？”“我说过，我只是病人，不是废人。住在齐家也有几个月的时间，难道我还会不清楚这里的每一砖、每一瓦吗？”心娃半强迫的推沈宁出门。

“等等……”沈宁话还来不及说完，心娃就关上门，然后迅速的扯下纱布。

她用冰凉的手指轻触眼皮，不敢想像她永久失明的样子。

万一她真是如此呢？她还能依靠齐霁阳一辈子吗？叫他永远照顾一个双眼失明的女孩，他会愿意吗？就算他愿意。她也不能把这么重的包袱放在他双肩上。

待在房间里，思绪烦躁好一会儿，心娃才摸索着下楼，走近半掩的书房里，她听见从里头飘来的模糊声音。

她多希望看见齐霁阳的长相。

那怕只是一眼，她也满足。

可惜事与愿违，她好怕。……骚痒的感觉又再度在她眼皮上肆虐，她蹙起眉，转动着眼珠，一排睫毛直觉地眨动，想制止那股难以克制的痒意。

奇迹似地，一线微弱的光线从隙缝中汇进来，为她几个月的黑暗带来曙光。

她怔了怔，不太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

好半晌，她只敢紧紧闭上眼睛，不敢再度让奇怪的光线流入，直到她恢复思考能力。

难道……她不敢想像这个令人雀跃的可能性。

可能吗？也许是她胡思乱想，刚才的亮光只是她一时白日梦的结果？这几个月以来，她以黑暗度日，在黑色世界里的滋味的确不好受，没有半个人出现在她眼前，就算夜晚她恶梦连连，但她仍无法睁开眼睛，让亮光驱逐她的恐惧。

而今……她迅速回想起医生告诉她的事实。

一时恐慌、心喜难以克制。

但愿如此！她只愿美梦成真，就别无所求了。

她打算试它一试。

她胆怯而又勉强鼓起勇气的扇动两扇微卷的浓密睫毛，缓慢而迟疑地露出黝黑的眼珠，才不过刚睁开一秒钟的时间，眼前一片刺人的光亮仿佛全袭卷而来，想要攻占她久未睁开的眸子里似地，她赶紧闭上眼睛，不太能接受如此刺人的光芒。

待得她再怯然的睁开眼睛时，眼前的光芒似乎不再那么逼人，甚至有几许七彩的颜色逐渐将光芒淡化了。

四周的景物一一在她眼前现形。

她连眨好几次眼睛，确定自己不是幻觉。

她真恢复视力了？一股狂喜迅速淹没了她。她的眼睛贪婪似地汲取附近的景物，包括黑色的沙发、齐谷清的酒柜，古典式的吊钟等等，一一映入她的眼帘之中。

这一切是如此的熟悉、如此的陌生。

她一时鼻酸，恨不得就近找个肩膀倚靠着大哭一场。

然后她想到了齐霁阳。

她手心突然发汗，整个身子颤抖不已。

见到齐霁阳是她一直以来的梦想，但现在真要实现，她反而有些慌张。

深吸口气，镇定了自己，她缓缓的转过身子，面对书房。

她看见了三个男人或坐或站的待在书房里。

她开始打量起他们。

离她最近的男人有一张黑黝而健康的脸庞，让人不禁感到亲切而没有敌意，尤其眼角笑纹显示他是个爱笑的男人，然后她毫不犹豫的移开视线。

她转向第二个坐在椅上的男人，冥思中的他俊美如女子，斯文俊逸的脸庞中流露出忧虑的气质，无可否认的，那是一张足以吸引任何一个女人的脸庞。

只除了她。

她心思有些狂乱的移到靠在窗边的男人。

而后，她只能失神的瞪着他看，移不开视线。

那是一个严肃的男人，这个想法立刻自她心底掠过。深刻的五官、冷漠的气质，精明的眼神组成了一个出色而特别的男人。

在她的恶梦里，他就是她安定的力量。难怪第一眼看见他就有如此熟悉、如此窝心的感觉，像是暖阳般缓缓包围住她似的……是的，他就是齐霁阳。她毫不考虑的大声在心底宣布。

这样特殊、英挺俊美的男人除了齐霁阳之外，还会有谁能拥有这些特质呢？她轻轻眨着泪珠，好开心能亲眼目睹齐霁阳的长相。

早在心里面，她就知道齐霁阳应该是这样的男人。

在同时，她平静的接受另一项事实。

在乍见齐霁阳之际，她的震惊、心荒、雀然的喜悦只为她带来一项她早该明了的认知，只是在初见齐霁阳时，她才愕然发现这项事实。

她爱上了齐霁阳。

早在医院她第一次见到齐霁阳、早在他细心呵护她的时候，她便将整颗心交给他了。

她该喜……抑是忧呢？一时之间，混乱的思绪让她几乎站不住脚，她闷哼一声。

齐霁阳立刻发现她的存在，一看见她苍白的脸色，他大步走了过去。

“娃娃，你没事吧？”他忙不迭地让她虚弱的身子靠在他身上，无暇顾及心娃是否排斥他。

心娃在他怀里虚弱的摇晃着头。

如果时间能停留一辈子该有多好，她有些沮丧的想道，可惜齐霁阳只当她是异姓妹妹。

顾行云和风鹏也跟着过来。“娃娃，这几个月你过得还好吧？”“我很好。”她言不由衷的说。

顾行云注意到在齐霁阳怀里的心娃有些尴尬，微笑“娃娃，不介意我们这么久没来看你吧？”“当然不。”“其实这也不能怪我们。是霁阳认为你目前不宜见客，所以只好拒绝我们拜访。”顾行云幽默的补上一句“我个人倒不以为我们对你而言，只是一个陌生的拜访者。”齐霁阳瞪顾行一眼。不明白平日他这个二弟沉默寡言，今天倒说了一堆无聊话。

“娃娃，这些日子你可曾想起什么了吗？”风鹏关心道。

心娃只是摇着头。

“娃娃，纱布呢？”齐霁阳注意到心娃闭着眼睛，却没有缠上纱布。

“我丢了。”她轻声说。

“为什么？”因为我不再需要，她想道。

但她仍然编派了另一个理由。“我想让眼睛透透气，老蒙着纱布反而不太舒服。”她把脸深深埋进齐霁阳的怀里，好眷恋他温暖的怀抱。

“你眼睛不舒服？”齐霁阳开始紧张起来。前几天医生不是告诉他，娃娃的眼睛应该快复明了吗？她一迳地摇着头，“我很好，你放心。”“从小到大，只要你一点小病小痛，霁阳就开始紧张得像老妈子一样。”行云又开口了。

“真的吗？霁阳哥。”心娃有些开心。

瞪了行云一眼，齐霁阳紧闭着嘴不吭声。

行云轻笑起来。

风鹏不解的望着眼前的两个男人。“这里刚发生什么幽默笑话，可不可以让我分享一下？”他期盼的问。

“风鹏向来后知后觉。”行云微笑。

“今天你的心情好得出奇。”齐霁阳盯着行云，说道。

他隐约的感到行云似乎发现了什么重大事情。

也许是发现了他的心境？齐霁阳摇头，不可能。他齐霁阳岂是如此容易让人看透的男人！何况连他自己也分不清楚自己的感受，行云怎能一眼就看出呢？但他忘了顾行云是兄弟之中最敏感的一个。

行云只是笑笑。“我只是很高兴能见到娃娃安然无恙，也许寄放在我那里的毛毛可以看看它的主人，它很想念娃娃。”“毛毛？”心娃抬起头。

“你的狗，是一只牧羊犬。五年前，你开始养它，而这几年来你与它简直形影不离。”齐霁阳柔声回答。

她努力地想了想，摇摇头。“我记不得了……”“如果你记得那只趾高气扬的畜性，那就不叫失忆了。”风鹏扬起眉，双臂环胸。“霁阳，其实我和行云来齐家是另有目的。”“我以为你们是来探望我的。”“我们当然是来探望你的。”行云一直保持微笑。“事实上，我希望把你接去我那里小住一段日子。”“当然我也算在内。等你厌倦行云那个可以闷死人的地方时，你也可以住我那里。”风鹏补充，他要表现出做哥哥的关心。

心娃惊慌起来，倏地睁开眼睛，正对上齐霁阳的黑色眼眸。“霁阳哥，这是你的主意吗？”怔了怔，齐霁阳着迷於那双深邃而迷人的半月型眼眸，那是他这几个月来朝思暮想的爱笑眼眸。在短暂的刹那，他几乎以为心娃眼睛已经复明。

出於直觉，他伸出手在她眼前晃了晃，灵活醉人的眼珠仍一动也不动地凝视着他。

他失望极了，他以为她确实是在看着他，原来不过是他的幻想。

“霁阳哥？”心娃完全没注意在眼前晃动的手，她只专注一项事实齐霁阳打算赶她出门。

他回过神，坚决的摇头，缩紧拥着她身子的双臂，他转向行云。

“我不准。”他简单的宣布，仿佛这就代表一切。

“我早说他不会同意吧！”风鹏早就猜到答案。

行云凝视着他。“我们都是娃娃的兄长，当然有义务照顾她。再说，我们也不能只让霁阳一个人照顾娃娃，他也有社交的权利，不是吗？”他的

语气像是在偷笑。

风鹏同意的点点的。“霏阳也算老大不小了，前阵子刚解除婚约，是该重新找个对象的时候了。”“你说得一点也没错。”行云微笑。

“霏阳哥……”心娃开始心慌起来，偷瞄一眼行云的脸色，他似乎对拆散她与齐霏阳感到相当快乐。

行云在心娃瞥向他的时候，对那双瞄准他为焦距的聪慧眼眸讶然了一会儿，但很快地他的微笑又扩大了。

“我不放心把心娃交给你。”齐霏阳冷漠地说道，他打定主意不让心娃离开他身边。

行云扬起眉，自嘲“因为我的心脏随时会停止跳动？”“行云！”“事实真相就算不挑明了说出，它仍然是事实，这是无法改变的。”行云别具深意地望了齐霏阳一眼。

“总之，心娃待在我这里，由我来照顾她就够了，你们不必担心。”齐霏阳的语气不容反驳。

“既然大家僵持不下，何不问问娃娃的意见呢？”行云提议。

霎时，心娃成为众人的焦点。

“娃娃？”齐霏阳不解心娃为何一脸犹豫。

难道她想离开他？他英俊的脸上流露出微许的不满与霸道。

不待心娃开口，他以保护者的口吻说道“无论娃娃同不同意，她都必须留在这里。毕竟她失去记忆，待在比较熟悉的环境里对她最有利。”“你只有这项理由？”“这项理由就足以留下她。”“娃娃，你的意见呢？”行云问。

“我想……我还是待在霏阳哥这里好了。”她小声，但坚定的说。

齐霏阳掩不住满脸得意之色。

行云仍是一迳地微笑，没有半点不愉快。他点点头，走到心娃面前。

“住在这里也好，至少让你免于遭遇危险。”他以迅雷不及掩耳的速度抬起心娃的下巴，轻啄一下她的脸颊，在她耳边低声道“祝福你了，娃娃。”心娃还来不及反应，齐霏阳就当她是布娃娃似地，轻而易举的举起她的腰，抱她离地，移到行云碰触不到的地方，他才放她下来。

他简直就像抱一个没有重量的小娃娃似的。

而他的手臂自始至终环抱着她，像个占有欲极强的丈夫似的。

行云难得大笑出声，而今天他却忍不住哈哈大笑，俊秀的脸庞之中带着几许帅气。

风鹏从头到尾都不太明白眼前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行云，你在笑什么？”“我在笑……最近春天来得很早。”“什么？”风鹏是二丈金刚摸不着头脑。

“我是说，我们该回去了，既然霏阳不愿意让我们分担应尽的义务，我们也只有接受了。”行云看向心娃“娃娃，下次再见了。”“再见。”她眨了眨眼，对行云温柔、鼓励的笑意似乎有些明白了。

天！他根本已经发现她恢复视力，还有爱上齐霏阳的事实。

她的脸迅速通红了。

走到齐家大门外，风鹏实在忍不住他的好奇心。“行云，我以为你向来沉默寡言，怎么在短短几天里全变了样呢？”“不只我变。连霏阳、娃娃都变了。唯一不变的人是你。”行云含笑道。

“你在打哑谜。”“那么，你就猜谜吧！”行云走向他的车。

风鹏急忙追上去。“至少给我一点提示吧！”行云扬起眉。“娃娃出车祸未尝不是件好事。”“什么？”风鹏瞪目的看着行云开车离去，犹自不解他话中的意思。

在齐家屋内的齐霏阳一直等到行云、风鹏离去后，他才放下心来。

直到今天，他才发现行云竟是一个俊逸得不输模特儿的美男子。所幸心娃双眼暂时看不见，否则难保她不会爱上才华洋溢又待人温柔的行云……。

齐霏阳震惊自己的思绪。

上帝！他到度在胡思乱想些什么？他竟然会跟他最好的兄弟争风吃醋？齐霏阳发现他愈来愈不了解自己了。

“霏阳哥，改天我们去看毛毛，好吗？”心娃小心的改变话题。

“你眼睛不方便，改天我再带它回来陪你。”他心不在焉的说。

心娃长叹了口气，“你有一张严肃的脸孔。”“什么？”齐霏阳吃惊的望着她的眼睛。

“我不是有意批评，但我相信如果你常露出笑容，一定会更迷人的。”“娃娃，你的眼睛……”心娃柔柔的笑了。“不过，我仍然喜欢这样的齐霏阳。”她自动投入犹在震惊的齐霏阳怀中。

“你看得见我？”他茫然地问。

“不只你，就连行云、风鹏，我都瞧得一清二楚。”齐霏阳想起他刚才的想法。“你在进书房前，就看得见了？”她点点头，对他瞪目的表情感到好笑。她不打算告诉他，她一眼就认出他来，毕竟有些小秘密还是保存在心中比较好。

“你不为我感到高兴吗？”“我为你感到高兴，他的确是如此，但在那之前，他必须弄清楚一件事情”“你真的看见行云了？”“看见了，如果你为我感到高兴，为什么你的表情象是在哀悼失去某样珍贵的宝贝一样？”他不理她的玩笑。“你的观感如何？”“什么如何？”“对行云的观感如何？”他耐心地问。

怔了怔，心娃眨了眨漂亮的大眼睛。“我以为你在为我恢复视力感到开心。”“行云是个美男子。”“他俊美如女子。”她补充。

齐霏阳的脸色有些难看了。

“他对待女孩一贯性地温柔。”他阴沉地说。

“这种男人正是女孩心中的白马王子。”齐霏阳的脸垮了下来。

“他是个电脑程式设计师，聪明的程度不在我之下。”“看得出来。而且他过於敏锐，对任何事都有一番精辟的见解。”这是刚才她对行云的了解之一。

齐霏阳紧抿着唇，双眼像是深沉的冰潭，保证让人看了二话不说，马上吓得拔腿就跑。

可惜心娃早已经爱上了齐霏阳，就连他那副像在北极练就的冰冷态度，她也一并爱上了。

所以她根本不怕齐霏阳。

“虽然行云是个俊美男人，但男人太俊俏，只会遭来无数蜂蝶，让未来的老婆心不安定。”齐霏阳开始数落行云的缺点。

“颇有同感。”她微笑道“我们应该可怜他的未来老婆，不是吗？”齐

霈阳恍若未闻，脑子里拼命搜刮各种不利於行云的证据，以免心娃轻易地爱上顾行云。

曾几何时，他最亲的二弟竟然成为他竭力攻击的对象！

“虽然他待每一个女孩子都十分温柔，但却造成剪不断、理还乱的情形，难保其他女孩子不会误以为行云爱上她们。”心娃同意的点头。“这又苦了他的老婆，不是吗？”“他虽聪明，但沉默的个性迟早会闷坏你。”“所以？”“行云完全不适合你。”他下结论。

“我说得没错。”她的声音充满笑意。

也许，只是也许，齐霈阳对她并不是那么毫无感觉，她为这个想法而窃喜。

“既然如此，那还有什么……”齐霈阳终于注意到她的附和。“你同意我的说法？”“为什么不？霈阳哥是为我着想，不是吗？”齐霈阳打量她好一会儿，才认真的点头，“你值得更好的男人。”可惜她并不想要其他男人，哪怕是全世界最完美的男人送到她面前，她都不要。

她只要齐霈阳一个人就够了。

“我想休息了。”她找个借口想离开书房，独自清静清静。

齐霈阳不解少女心，看她走向门口，突然叫住她。

虽然她完全附和他的说词，但一股妒意仍涌上他的心头。

他大步迈向她，抬起她的下巴，“好好休息，娃娃。”他在刚被行云吻过的脸颊烙上他温热的吻。

他是完全大男人主义下的产物。

心娃的脸颊立刻染上红云。

她抿着唇笑了。“晚上见，霈阳哥。”“晚上见。”他眷恋地望着她。看她不是太反对，他有股想再亲芳泽的冲动。

但他终究强忍住了，好半晌的时间他只能怔怔地目送她上楼。

待她回过神，外头的雨已经停了。

他长叹口气。也许他该去研究心理学，搞清楚自己没头没脑的心绪，尤其是他对心娃的感情。

对于这一切千头万绪却理不出个头来的感觉，他只有一个字形容
唉！

面对同样的纷飞细雨，马纯欣的心情却是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

唱片宣传期刚刚结束，她的通告暂时告一段落，闲来无事，她只得待在家里享受无拘无束的生活。

距离上次沈乐成第一次热情邀约已经是一个月前的事了，但奇怪的是对于那次的相处，她点点滴滴都记在心头。就连他一句笑语都停伫在她心中许久。

他的个性完全跟齐霈阳不同。

如果说齐霈阳是个刚从北极里挑出的上等冰块，那沈乐成就是壁炉里熊熊燃烧的火焰，融化了齐霈阳留在她心中的伤痕。

然而，伤痕真的已经愈合了吗？难道她对齐霈阳不再怀有恨意、不再记恨他解除婚约了？对于当初被齐霈阳抛弃的痛苦犹如昨日发生般，一直铭记在她心里。她甚至以为永远也忘不了这项耻辱。如今回想起来，这一切的恩恩怨怨似乎不再那么重要，她简直难以想像当时因为被一时的仇恨蒙蔽而……让顾心娃惨遭伤害。

三个月的时间，她改变了许多。
而这完全归功於她生命中的暖阳。

沈乐成。

她想起这一个月来，她与沈乐成的“巧遇”。无论是吃饭的地方或是她举办的歌迷会上，她都无巧不巧的遇上他。

她根本怀疑这是他的诡计，只是他从未承认过而无可否认的，她并不排斥他的陪伴。

她甚至连再度报复齐霏阳的念头都已遗忘许久，难道她对这小她两岁的毛头小子动心了？不可能，她虚弱地想。她心目中的理想人选是像齐霏阳这种沉稳的男人，而不是随时蹦蹦跳跳、老说不正经话的沈乐成。

她不安地想起这一个星期待在家里而见不到沈乐成，她心中反而怅然所失。

也许是她已经习惯了他的存在，她当然能很快就忘掉她生命中一小部分的暖阳，只要给她时间，时间能冲淡一式，正如她对齐霏阳的恨……可惜沈乐成不给她时间。

而马纯欣也绝对想不到沈乐成会登门拜访。

瞪着铁门外一脸笑意的男子，她失声道“你怎么知道我住的地方？”他一迳地笑着，帅气的甩掉身上、发上的雨珠，他回答“找你住的地方就像找我妈时常遗失的老花眼镜一样地容易。”他没说出他老妈的老花眼镜永远戴在她脸上，只是她偶尔误以为遗失而已。

她瞪着他，“你来做什么？”她问出另一个问题，不想理解心中那股见到他的喜悦。

老天！一朝被蛇咬，十年怕草绳，难道她还不明白这个道理吗？对於她毫不欢迎的态度，沈乐成一笑置之。

“你不请我进去？”“除非说出你来的理由。”“我是来找你的。”“为什么？”“我以为我说出理由就可以进去了。你不会反悔吧？”马纯欣盯了他一会儿，终於克制不了让他进来的欲望。她打开门，让他喜孜孜的走进来。

“你可以说了。”“说什么？”沈乐成好奇的四处打量她的住所，最后停在她的闺房前，像是要一探究竟的偷瞄里头一眼。

“沈乐成，你到底来做什么？”她不悦道。

“我说过我是来找你的。”他转过身，似笑非笑地睨着她。“你不化妆的样子也很好看。”马纯欣气自己为他的一句赞美而窃喜。“你有话快说，没事就请出去。”他不理会她充满敌意的态度，小心地从随身背包里拿出一张相片。

“第一次拜访，送花太俗气，送水果又太老套，所以我别出心裁，送你一样你所没有的宝贝。”马纯欣顿感好奇起来，她接过沈乐成递给她的照片。

“是你？”她盯着照片里的男人。

“没错！够帅吧。”“自大。”“也是事实，而我从来不排除事实。”沈乐成当自己家似地，从冰箱里拿罐可乐，坐在沙发上。

为保持对他的拒绝，她昂起头，把照片还给他。“我不收。”他面不改色。“礼轻人意重，你不会不懂这个道理吧？”“我没有多馀的相簿来容纳你这个自大的男人。”“你总有相框吧？”“很不幸，我正巧也没有多馀的相框。”一如她的生活中没有多馀的空间容纳他这个暖阳。

她受够了教训，应该不再相信爱情，她努力说服自己，但她脑海中的

声音像蚊子般地小，如果不是她努力地在克制，现在她早在沈乐成热情的追求中沦陷了。

是的，凭她多年的经验，虽然沈乐成总一副若即若离的态度，也始终没有明说过，但她很明白他是在追求她。

只是她不愿正视这一份感情而已。

不只因为齐霏阳伤过她的心，更因为她拒绝一个年轻比他小的男人的追求。

即使她对沈乐成有好感，也不例外。

只见沈乐成笑了笑，又从随身背包里拿出一个精致相框。

“我早知道你会有这种答案，所以干脆连相框也带来了。”马纯欣只能瞪着他。

他简直把一切设想周到，让她毫无拒绝的余地。

“总之，你是收定了。”“你在耍无赖！”“如果你嫌不公平，可以礼尚往来的送我一张海报。”他是摆明了态度，送出去的东西绝不收回，哪怕她将之当垃圾般丢掉。

而马纯欣虽想把照片掷进垃圾筒里，但她仍狠不下心来。

曾几何时，她马纯欣竟成心软的女人！

思及此，她立即硬起心肠，走向窗前，她干脆坦白直说，让他死心。

“你想追我？”她硬抿着唇，不敢看他。

沈乐成怔了怔，笑容中有几分不自然。“可以这样说。”“我曾经与人定过婚约。”“但那已经是过去的事了。再说，你也并没有嫁给他，不是吗？”“我爱他。”她搬出已经不算理由的籍口。

“你不爱他。”她倏地转身瞪着他，“你以为你是我肚里的蛔虫？”“我但愿是。”他注视着她。“告诉我，你并不爱齐霏阳。”她眯起眼。“如果我不爱他，我就不会跟他定下婚约，不是吗？”“你们已经解除婚约了。”“是他解除的。”她喊道。

沈乐成站起来，眼光须臾也不离开她。“无论是谁解除婚约，事情已经过去数月了，难道你还没忘了他？”“如果能够忘了他，我还会独自一人待在家里？”马纯欣说出违心之论。

沈乐成说不出话来。

“我有耐心。”他仍然坚定说。

“等到头发斑白，我也不会接受你的追求。”她放下狠话。

“这世界上不是只有齐霏阳一个男人。”“这世界上也不是只有马纯欣一个女人。”“我就要这个叫马纯欣的女人。”他一个箭步上前，不待她反抗，用有力的双臂一把抱住她，然后深深地朝她的红唇压下去。

初时，马纯欣只能睁着大眼睛茫然的注视这一切的举动，直到他用舌尖吻开她的唇，直驱而入时，她才愕然惊觉发生了何事。她用尽力量想挣脱出他禁锢，没想到平日看来开朗、活泼，毫无威胁感的沈乐成，竟然会对她做出这种事……在他企图更深入这个吻时，她逐渐闭上双眼，“模糊的发现她的脑子似乎有些转不过来，先前什么抗拒、什么拒绝全被她抛诸脑后，昏乱、愉悦的感觉逐渐渗入她的神经。她开始觉得头重脚轻起来，整个脑海中只想好好享受这个缠绵而醉人的热吻。她但求时间就此停留。但沈乐成可不作如是想。他突然推开她，后退数步，差点没让完全将重量交给他的马纯欣摔倒在地。他气喘咻咻地背过身子，克制自己心神浮乱的感觉。而马纯欣在

恢复清醒之后，整张俏脸由红转白，再由白转红。刚才她像个荡妇似的享受沈乐成热情的吻，而她先前还拒绝过他的追求。老天！她马纯欣到底知不知羞耻！说什么爱的只有齐霁阳一个男人，结果却毫不保留的回应另一个男人，她简直羞愧到极点。尤其一想到沈乐成会以什么眼光看她，她的心情更是一落千丈，再也拉不回来了。两分钟的时间，在马纯欣的眼底却像半辈子那般长，沈乐成终于镇定下来，转身面对她，他的嘴唇上还残留着她的口红印。马纯欣的脸色像是刚抹上腮红似的逐渐红了起来。他两眼晶亮的注视着她

“你还能说，你爱的只有齐霁阳吗？”“我是爱他。”她的声音虚弱得连她自己都不相信。

沈乐成满意的笑了。“我相信我还有机会。”“你下地狱去吧！”她把气出在他头上，一把抓起他搁在桌上的相框扔向他。

殊料，他连避都不避，坚硬的木质相框就打在他身上。

马纯欣吃了一惊，直觉地问“你没事吧？”他咧嘴一笑。“光凭你这份关心，我就没有白挨。”“你在试探我？”她又气了。

谁叫沈乐成总能勾起她的愤怒呢！

“也许。总之，我不会放弃追求你的。”“你去跳楼吧！”“如果跳楼能得到你的心，何妨一试呢？”“你疯了！”她马纯欣平日什么心机都暗藏心里，没想到今天会全浮现在表面上。

难道她真遇上命中克星？“你舍不得，是不是？”沈乐成开心极了。

“我是担心万一你跳楼死了，那不是什么都得不到吗？”“谁说我跳楼一定会死？在跳楼之前，我会先在楼下布置海棉被，以免你到头来后悔，反而来不及挽救。”“你滚出去，否则我就叫警察了。”“我以为你也喜欢我的吻。”他笑得贼兮兮的。

“信不信我叫警察！”她恐吓他。

他仍是一脸笑意。“我可以走，不过不是你叫我走，而是我要让你自己想清楚。”他走向大门，转身说“再见了，马纯欣。”马纯欣只是瞪着他。

他微微一笑，转身离开她的住所。

然后，正如他所预料的，马纯欣真的开始在思考了。

她必须想清楚一切。

她坐在沙发上，摸着敏感的红唇，开始认真的思考了。

第八章

一觉惊醒，心娃发现脸蛋上泪痕犹湿。

原因无它，只因最近恶魔肆虐的情况日愈加剧，彷如身临其境般，几乎以为梦境是真的，如果不是因一时深刻恐惧而吓醒，恐怕至今仍在梦中深受折磨，不得其门而出。

她抱紧自己的身躯，不敢闭上眼睛，生怕一阖上眼，那场恶魔会再度找上她。

她害怕的注意到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是多么骇人，也许稍有不留意，

在黑暗的某一角落会突然有人影张牙舞爪的扑过来，就像梦里的情景一般！想到这里，她就不安地将自己蜷缩起来，感觉心跳声大得几乎要震破她的耳膜了。

她不敢也不想独自一人再继续待在这里。她要有人陪着她，否则难保她不会先让自己的幻想给吓死。

主意一定，她不顾身上单薄的睡衣，用薄毯将自己捆得像粽子似的，搂紧怀中的枕头，赤着光溜溜的脚丫跳下床，快速得就像是有人在身后追赶似的跑出房门。

她的左边是暂作为沈宁卧室的客房，右边则是齐霁阳的房间。

那一刻她完全没有想到沈宁，只想躲在齐霁阳温暖的怀里。

他会保护她的，突然冒出的想法让她安心许多。

蹑手蹑脚的溜进霁阳的房里，她不想吵醒他，白天齐氏上上下下都靠他打点，如果夜晚她再缠着他，恐怕他连休息的时间也没有。

她怯怯的滑落在角落里，注视着黑暗中床单下隐约凸出着的身躯，知道齐霁阳就在她附近的想法令她宽心不少。

真怪，有齐霁阳在的日子，仿佛什么事都不再让她感到那么害怕，只因为她知道他就在她附近。

她安心的拉紧围在身上的毛毯。她有预感今晚不会再做恶梦了……她逐渐阖上双眼，埋在略嫌冰冷的毯子里……直到惊讶而气愤的声音响起，一双有力而坚定的手臂轻易的举起她，就像抱一个小娃娃的不费九牛二虎之力将她腾在空中。

她吓了一跳，睁开刚睡着的眼皮，正对上一双不可思议的黑色眼眸。

“霁阳哥，你还没有睡哪？”她的语气就像谈论天气般。

他瞪着她“娃娃，你到底在干什么？”“我在睡觉。”“在这里？”他指的是他的卧房的角落。

“没错。”为什么呢？”“我做恶梦了。”她可怜兮兮的回答，然后她发现自己迅速的被安置在齐霁阳的床上，身上的毛毯还好端端的围着。

齐霁阳关心的语气表露无遗“又是恶梦？”他打开桌上的台灯，坐在床沿。

她点点头，发现他的怒气已经消了。“你曾答应过我，有什么事可以来找你的。”“所以你连叫我一声都没有，就缩在地板上？你打算在那里睡整夜？”“我是有这个意思。”他叹口气，搔搔有些凌乱的头发。“你可以叫醒我。”“这只是一件小事，不用麻烦你。”她转为好奇“霁阳哥，人什么时候发现我偷溜进来的？”她发誓她没有制造半点声音。

他嘴角上扬，“打从你进房门的第一步，我就发现了。”“而你竟然还装睡？”她睁大眼。

他耸耸肩。“我只是想知道你到底想做什么。”“总不会非礼你吧！”她气馁的随口说道，然后眼光突然瞪着他脸部以下的地方。“老天！”她嚷道，一张俏脸几乎燃烧起来，只差没冒出烟来。

齐霁阳低头一望，咒骂一声。

他没料到心娃会突然闯进他的房间，所以根本没穿睡衣，只在腰际围着毛毯，就从角落把心娃抱过来。

换句话说，他身无寸缕，赤的胸膛在昏暗的灯光下明显可见。

心娃捧着发烫的两颊，双眼直盯着床上的某一点，不敢看他。“对不起，

我不是故意的，只是……只是不太习惯看见一个男人……光着身子……”她几乎被自己的话给哽到了。

齐霏阳也感到有些不自在，趁着她粉颊低下时，从衣橱里随手抓了一件衬衫和长裤，以最快的速度换上，然后走进浴室，拿了一条毛巾出来。

“我是你的霏阳哥，不是吗？”他低柔的声音再度在她耳边响起。

她不安的瞥她一眼，确定他衣装整齐的坐在床沿，才敢回话。

“霏阳哥也是男人。”齐霏阳对这句话也无可反驳，他抬起心娃的下巴，用毛巾细心的擦试她脸上未干的泪痕。

“娃娃，告诉霏阳哥，今晚又做什么恶梦了？”他低柔的问。

她一想起那骇人的梦境，就忍不住朝他身上靠了靠。

“跟上回一模一样。我梦到我站在黑暗之中，有个人一直想勒死我，我一直挣扎、一直抵抗，可是都有人帮我，他的笑声好可怕……”她浑身打起哆嗦，让齐霏阳好心疼地拥紧她。

“那只是梦罢了！”他安慰她，但心中情绪翻腾不已。

他知道那不是梦，那是娃娃出事前在屋子里发生的事，他总算知道那个偷儿想对娃娃做什么了。

他想致娃娃於死地！

想到这里，齐霏阳就怒火中烧，恨不得立刻找出那个该死的偷儿，将他碎尸万段，要他知道谁敢伤害他齐霏阳的宝贝娃娃会有什么下场！

心娃抬起头，“霏阳哥，你在生气？”他的确是在生气，气自己没用，至今仍找不出那些伤害娃娃的人，气自己没有当场保护她，气自己让她受到这么多折磨。

但他暂且压下心中的那股怒焰，挤出微笑。“娃娃，我送你回房，好不好？”“不好，”她拒绝。“我不要回去又做恶梦了。我宁可待在这里。”此时此刻，她就像是个任性的孩子。

“为什么？”他不解。

“因为这里有你在，有你陪我，我就不会再做恶梦了。”她有些迟疑的盯着齐霏阳，“霏阳哥，今晚让我睡在这里，好不好？”齐霏阳怔了怔，直觉的想要拒绝。

她看出他的念头，马上接口。“我怕一个人回去又会做恶梦，霏阳哥忍心让我沉浸在梦魇之中吗？”一来她不想回冷冷清清的房里，二来有齐霏阳陪她，她也安心。

齐霏阳仍是摇头。“孤男寡女共处一室，如果让人知道，不知会产生多少流言！”他心疼娃娃，但他必须先保护她的名誉。

“所以，你愿意让我再回到恶梦之中？”心娃看出他意图坚决，不由得心慌了。

他疼爱的摸摸她的脸颊，“你放心，霏阳哥不会留你一个人，我送你到沈宁的房里，由她陪着你，OK？”他盯着她的红唇，生怕上回的情不自禁会再度发生。

“我宁愿待在你房里的角落睡。”她想爬下床，却让齐霏阳给阻止了。“只有霏阳哥能给我安全感，我拒绝到宁姊的房里，我发誓不会再吵到你了。”齐霏阳突然柔情地看着她，“所以，你才跑到我房间里？”他没想到自己在心娃心目中的地位崇高，他一直以为要等到她恢复记忆才能再记起他们之间的点点滴滴，才能让她知道以前他们在彼此心目中的地位。

心娃脸红的点头承认。

忽地，齐霏阳叹了口气，站起来，先出房门把心娃房门锁上，再回来关上自己的房门，然后抽出几条被毯铺在靠在墙边的长沙发。

“霏阳哥，你在做什么？”她好奇的注视着他的举动。

“我在整理睡觉的地方。”他到床边拿了她的枕头。

“我不懂。”他微笑，摸摸她有些通红的小鼻头，“今晚你可以睡在这里，我会陪着你。”“而你却打算睡在沙发上？”齐霏阳点点头，拿着枕头想回到沙发。

心娃急忙拉住他的手，“霏阳哥，我们不能一起睡吗？”她一时情急，脱口而出。

“什么？”齐霏阳楞住了。

她觉得丢脸死了，轻咳了咳，咬住下唇，“霏阳哥，你别误会，我的意思是……床这么大，我们可以各霸一方，这样你也不用睡沙发了，不是吗？”她根本不敢看他。

齐霏阳可不作如是想。

他怀疑自己的自制力。

他向来对自己的克制能力相当自豪，但自从心娃车祸之后，他整个人似乎变了。过去维紧他们之间的关系完全崩溃了，取而代之的微妙关系令他有些心慌、有些窃喜。

他长叹口气，发现愈来愈不了解自己了。

“霏阳哥，如果你坚持要睡在沙发上，那我只好回去自己一个人……”她作势欲下床，齐霏阳再度阻止她。

他简直拿她没办法。既心疼她回房会再被恶梦困扰，又怀疑自己的自制能力是否会临时失控。

“好吧！你必须保证如果再做恶梦，必须先叫醒我，不要再偷在角落里。”他会心疼的。

她好开心的点点头，迅速的退到另一边的床位，让齐霏阳上床。

齐霏阳情不自禁的给她一个晚安吻，然后拿毯子盖在她身上。

“晚安，娃娃。”他关灯，躺在被单下无法成眠，只能瞪着天花板猛瞧。

他想他的娃娃是真的把他当圣人瞧了。

心娃不安分的翻动身子，一双眼睛在黑暗中晶亮的望着他 “霏阳哥，为什么你要关上门？”她好奇地问。

其实，她是想蜷缩在他温暖的怀里睡觉，他的怀抱总给她很大的安全感，她相信在他的怀里，她绝不会再做恶梦。

因为她爱他嘛，她满足的想。爱一个人的感觉好温暖、好安定，至少齐霏阳给她这种感觉。

她很庆幸她爱上的是齐霏阳。

齐霏阳回答她的问题 “如果让爸发现你待在我房里一夜，包准流言不断。”然后一个礼拜之内，铁定有个盛大婚礼等着他们。

他不想让心娃届时不情不愿的嫁给他。

“谢谢你，霏阳哥。”“谢什么呢！我是你的霏阳哥，不是吗？”床铺迅速的震动一下，心娃靠在他身边，给他一个轻吻，然后又回到床的另一边。

“晚安，霏阳哥。”她庆幸在黑暗中，齐霏阳看不见她羞红的脸。

“晚安，娃娃。”他的声音中仿佛有一般什么悸动。

但心娃很快就在温暖的笼罩下香甜的睡着。

而齐霁阳，那个可怜的齐霁阳只能瞪着天花板 一整夜。

清晨的鸟叫声真悦耳。

吱吱喳喳的，好像在闲话家常，又像是一个小小的合唱团合作无间的创造出动人的音乐，心娃闭着眼睛模糊的想着。

尤其她的被窝好暖、好舒服，好久的时间，她没有睡过这么愉快、让人满足的觉了，她几乎睁不开眼皮，想继续沉浸在美梦之中。齐霁阳的被窝真温暖，如果她愿意，她倒想跟他换房间，昨晚睡到一半，她有些冷，但她很快就暖和起来，她全身像是笼罩在暖气之中，令人昏昏欲睡，再也不想起来了……突然，她感到鼻头痒痒的，然后前额、脸颊、眼皮……她半梦半醒的数着……一个吻、二个吻、三个吻、四个吻、五个吻……吻！

她终于意识到字面上的涵义，惊讶的睁开眼睛，发觉自己的处境。

老天！她像个小猫一样整个人蜷缩在他温暖的怀里，她的掌心甚至还透过齐霁阳薄薄的衬衫，感到一股微微的温热。

她只盼望齐霁阳尚未醒来，好乘机离开他的怀抱。

难怪半夜她忽地温暖起来，原来是自己跑到齐霁阳的怀里了。她怯怯的抬起头，正对上齐霁阳那双温暖的、尴尬的深邃眼眸。

倏地，她脸红起来，像是做错事的孩子似的。

齐霁阳眼中尴尬的神色迅速消失，想起昨晚他未曾阖眼，尤其当半夜心娃不知不觉地把当作温暖的棉被，他甚至还来不及反应，她就将整个人深深的埋在他怀里，汲取温暖。

他只能整夜凝视她甜美的睡脸，不敢轻举妄动，深怕一个动作就惊醒她，或者……他会做出什么不轨的举动，尤其望着心娃嘴角满足的笑意，他心头暖烘烘的，恨不得让她夜夜睡在他身边，夜夜凝视她满足的脸色。

第一次，幸福这个念头闪过他脑际。

如果一辈子都能拥着心娃入眠，就算要他当坐怀不乱的柳下惠，他也愿意。

只要心娃感到高兴、幸福。

他不介意受这种非人的折磨。

他有些尴尬的想到直到刚才，心娃像只小猫在他胸膛前磨蹭，他终于无法克制，在她脸蛋上洒下数个细吻，满足一下自己蠢蠢欲动的情欲，没想到会突然惊醒心娃，他有种被当场逮住的感觉。

但他很快地恢复正常，因为心娃羞得连脖子都红了起来。

他低下头，朝她温暖的笑着，“早安，娃娃。”“早安……霁阳哥……”她结结巴巴的。

他认为她脸红得好可爱。

“霁阳哥，我不是故意……要连你的床位……也霸占……”她不敢看他，羞怯得盯着他衬衫的第三个扣子猛瞧，仿佛它是天底下最值得研究的东西。

“只是霸占我的床位？”他清咳一声，突然兴起逗他的念头。

她迅速的抬起头，讶然的张着嘴，说不出话来。

“我……我……晚晚……”难道她做出什么非礼举动？不可能吧！她努力的回想，只隐约记得她紧紧靠着某样十分温暖的……棉被，至少当时她认为是棉被。

他难得幽默起来 “我几乎被你整得一时未眠。”他的口气像是抱怨。

她的嘴张着更大了，“我……我……到底做了什么事？”她慌张的态度惹的他怜爱。

他亲密的在她头顶印上一吻，有些不舍的放开她温软的身子，坐起来把脚伸到冰冷的地上。

她急忙爬起来，晚夜带来的毯子已经被踢到床下。

她迫切的想知道答案，想知道昨晚到底发生什么事。

“霏阳哥，昨天晚上我到底做了什么事？”她对着背对着她的身影嚷道。

他穿上拖鞋，站起来面对她，“你猜猜。”“如果我猜得出来，我就不会问你了。”她用尽脑汁却还是想不出来。

如果她真的做了什么事……她应该想得起来吧！

他这样子逗她，不过是想报复她害他昨夜一个晚上未阖眼的代价。

他弯下身亲亲她俏红的脸蛋，“昨晚你翻来覆去，整得我一个晚上没睡好。”她轻吐了一口气，随即不安的问“真的只有这样？”他点点头。

她放下心中大石。

她是深爱齐霏阳，但她可不认为现代豪放女能引起齐霏阳的兴趣。现在她应该努力让齐霏阳爱上她，而不是……而不是用其他方法勾引他。老天！在出车祸以前，她一定是个有老旧古板想法的女孩子，否则她不会如此介意，不是吗？但愿齐霏阳不会以为她是故意靠在他怀里，毕竟他现在还当她是妹妹……齐霏阳发现她的脸再红下去，就可以代替瓦斯起火燃烧了。

他抬起她的下巴，细细地看着她，“娃娃，你不是还在耿耿于怀吧？”

“不……霏阳哥，我不是故意的。”她有必要澄清这一点，以免齐霏阳误以为她是轻薄女子。

她完全忘了她与齐霏阳相处二十年，他早了解她的个性、她的为人。

在她心里，齐霏阳只是个男人，不是相处二十年的哥哥，再说她也没有任何过去的记忆。她突然想起，以齐霏阳条件如此出众的男人，必定有不少女人在倒追他吧……“我知道你不是故意的。”他微笑。“现在你最好赶紧溜回你的房里，以免让爸妈发现你整晚待在何处。”“若这样，你就必须负起责任了？”她好奇地问。

“娃娃，你想问什么？”“霏阳哥，你……有过不少女人吧？”他一怔。

“怎么突然问起这件事？”“只是好奇。”她的表情可不是这么说。

“你该回房了。”“只要先告诉我，霏阳哥喜欢的女孩应该具备什么条件？”她简直厚颜无耻，她想。

“像你一样。”他没有详加考虑就说了出来。

“我？”她又惊又喜，没想到答案会出人意外。

也许，只是也许，她的希望又加深几分。

她跳下床，赤着脚溜向门口。

“娃娃，你要去哪里？”齐霏阳不解她突来的反应。“地板很凉，小心受寒……”她回头嫣然一笑。“我要回房去了，以免玲姨发现。昨晚是我们之间的小秘密，我不会说出去的。”他迟疑的点头，不知她又在搞什么花样。

她继续说“如果我说出去了，你就得负责了，所以你放心，我会守口如瓶。”然后当它是秘密武器。

她一溜烟的跑回房里。

留下齐霏阳怔怔的、呆呆的站在原地。

他愈来愈搞不懂他的娃娃到底在想些什么了。

早餐过后，齐霁阳本想陪心娃到医院检查眼睛，可惜他临时接到齐氏会计主任的电话，无奈之余只好将心娃交给沈宁照顾，然后开车急忙赶回齐氏。

一整个上午，他埋在成堆的数据、订单之中，未曾离开过。

天娜满面春风的捧着一叠待签的文件，走进齐霁阳的办公室。

这几个月来，当齐霁阳将全副心思放在心娃身上，而忽略齐氏集团的同时，天娜也发展出她的罗曼史来。

如今，天娜与李知凡相恋已是众所皆知的事情。

尤其近日来天娜像是不知人间愁苦，看见每一个人都摆出喜悦的微笑，见了齐霁阳，她也不例外。

而齐霁阳正埋首帐目之中，仿佛对一排数字感到莫大怀疑，连天娜进来也不知道。

“齐先生？”“天娜，有事吗？”天娜把文件放在桌上。“只是想提醒你，下午三点钟有一场会议等着你主持。”“我知道了。”齐霁阳的心思仍盘踞在出现差错的数字上头。

天娜好奇地瞄他一眼，“齐先生，心娃最近还好吧？”他招起头，露出难得的笑意，他很高兴公司里的职员关心他的娃娃。

“娃娃很好，尤其视力才刚恢复，今天还要去医院让医生检查。”他希望娃娃的眼睛真的已经复明，不要再出任何问题。

如果可能，他真想请一天假，陪她一起去看医生，可惜目前他无暇分身。

主因是公司会计主任向来克尽职守，时常督促手下职员尽心尽力的工作，是当年齐谷清的手下爱将之一。

他一早接获他的电话赶到公司，会计主任便立即神色慌张的捧着一叠近几个月来的订单向他报到。昨天他调阅电脑档案，无意间发现近几个月来的订单与款项有所出入。

如今一一核对，齐霁阳的一颗心直落谷底。会计主任所言不虚，近三个月来纳入公司的款项陆续少了五百万以上。

换言之，有人挪用了公款！

而且挪用得十分技巧，连齐霁阳也不得不佩服他。

每两个礼拜取一小笔数目，连续三个月，也没人发现，齐氏集团亏空五百万。

如果不是会计主任碰巧注意到，恐怕用不了一年时间，齐氏集团就得宣布破产，手下几百人就会因此失业，连带累及家人，到头来几百人流落街头也不是不可能的事。

现在，问题是哪个该死的家伙有如此胆量，竟敢挪用公款！

葛天娜发觉齐霁阳阴晴不定的脸色，心想又是哪个可怜的员工将成为齐霁阳手下的炮灰。

但她仍想让她老板分享她的喜讯。

“齐先生？”她轻唤，确定齐霁阳听见她的声音。

他回过神，有些讶然天娜仍然待在办公室里。

“你还有事？”她热切的点头。“再过几个月，我就要辞职了，先跟你说一声，好开始训练接替我职位的女孩。”“你要辞职？”他没有想到在齐氏工作多年的天娜会突然辞去这份工作。

天娜一脸羞怯，这是齐霁阳头一遭看见她这样的表情。

“我要结婚了。她低声说。”恭喜你了，天娜。我认识新郎吗？”“是财务部主管李知凡。上回你见过他的。”齐霁阳努力想了一会，“他是新进人员？”“前几个月才考进齐氏集团，成绩优异。”她为李知凡说着好话。

齐霁阳看着这个恋爱中的女人，微笑，“我等着喝你的喜酒，但也不必辞职吧！结婚后，你仍然可以留在齐氏。”她满面红晕的摇头。“知凡不喜欢他的妻子做个职业妇女。”“不再考虑？”“对不起，齐先生。”“也好，什么时候结婚，记得给我张帖子。”齐霁阳为她高兴。

“其实我们之间还没有婚约，只是最近听他口气，随时会向我求婚似的。”她自信李知凡尽早会跟她求婚。“到时候齐先生和心娃一定要到场。”“没问题。”待天娜没事准备出门之际，沉思中的齐霁阳突然想起一件事。

“天娜，齐氏最近一次的招考人员是在什么时候？”他若有所思地问。

她回过头。“大约五个月前吧。”“他们的资料你都见过吗？”天娜微笑，“那次齐氏招考约莫有五十人录取，李知凡是其中成绩最优异之一。”齐霁阳叹口气，“我知道李知凡是个人才，但你也不必时时夸耀他吧！”天娜满脸通红。

“除了李知凡，你的印象里还有其他较特殊的录取者吗？”天娜想了想，点点头，“我想起来了。其中有个叫沈乐成的，他的亲属栏里的姊姊，名字正和你的前任未婚妻同名。”“沈宁？”“就是她。”齐霁阳抿起唇，想着其中的关连。“待会你把那五十个人的资料全部拿过来。”“齐先生，出了什么事吗？”“没什么。”他表明不再多谈，天娜也知趣的不再多问。

她欢天喜地的走出去了。

齐霁阳盯着会计主任给他的订单、帐目一段时间。

他必须揪出那个该死的家伙！

即使这意谓着未来的几星期，甚至几个月他都无法时时刻刻陪在心娃身边。

想到这里，他忍不住诅咒一声！一波未平、一波又起，他正全心全意把心放在娃娃身边，偏偏又出了这等纰漏，看来今晚又得留在公司加班，追查挪用公款的元凶！他还以为下午会议结束，可以赶到医院接娃娃回家，看来如今是他空想了。

他怒眉横生，虽然五百万对齐氏是一笔不算大的数目，但他下定决心非把那家伙揪出来不可。

该死的家伙！

一旦让他齐霁阳抓住，那家伙就准备下地狱吧！

第一眼见到马绍儒，心娃直觉地有股莫名的感觉，像个模糊的影子在她四外飘动，而当她一伸手触及，影子却又立即消失无踪。

尤其当她听见他低沉的嗓音时，奇怪的感觉再度出现，像是某个呼之欲出的记忆正想从她封闭的脑子里破茧而出。

可惜记忆之门的锁是一把“连锁”，光是凭一把锁是打不开她的记忆的，非得拼拼凑凑才有恢复的希望。

她的眼睛停留在这个年轻医生的身上，儒雅的气质在他身上表露无遗，看起来他与一般常人无异，就是他那双眼睛泄了底。

不只心娃注意到，就连齐谷清也发现了。

那双温和的眼睛里像是惧怕、不安，更奇怪的是偶尔他也出现跟沈宁

同样的表情。

那是种罪恶感。

心娃等到马绍儒检查完眼睛之后，才开口问 “医生，我的眼睛完全康复，没有问题的吗？”这个问题站在第一位，至於其他可以稍后再谈。

马绍儒松口气地笑了。“你放心。你的眼睛已经完全康复了，只要记得不要常让眼睛疲累，你会跟一般常人的视力无异。”“真的？”心娃也松口气，至少她不必再担心眼睛若出了问题，怎能靠齐霁阳一辈子呢！

本职医生的马绍儒也大感心慰。看来当初他造的孽并没有造成顾心娃多大的伤害，只要她的记忆力恢复了，他的罪恶感也会同时消失。

他期待那一天的来临。

他收拾着仪器。

“马医生，麻烦你了。”齐谷清锐利的眼神不放过他的每一丝表情。

“那里，这是我应尽的责任。”马绍儒还不了解齐谷清。

凭他的智力想斗过曾是齐氏集团的负责人，简直就像台湾不再出现绑人勒索的案件一般异想天开。

“怎能说是马医生的责任呢？其实应该是心娃丫头亲自过去医院，请主治医生检查才是，没想到临时接了马医生电话，劳驾你过来为心娃丫头检查。”齐谷清开始开炮了，因为齐霁阳正巧回到公司处理公事，所以齐谷清亲自披甲上阵，拷问这个年轻古怪的医生。如果齐霁阳在场，只怕马绍儒非得五马分尸不可。

而这正是齐谷清唯一抱憾之处。他的儿子无一不像他，遇事冷静不说，就连那一副聪明脑子也其来有自，可惜齐霁阳向来不懂幽默之门，再加上他一遇上有关他的宝贝娃娃，立即就失去冷静，所以齐谷清非得亲自上阵不可。

他可不想还没问出个所以然来，就为马绍儒立下墓碑。

马绍儒推了推眼镜，迟疑地笑了笑。“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反正今天正好轮我休假，就顺道过来看看。”他省略他是千拜托万请求，才让心娃的主治大夫答应由他来为心娃检查眼睛。

“马医生住哪儿？”齐谷清看似随意地问，亲切的态度就像是在话家常一般，常让人无所防备。

而这正是齐谷清厉害之处。

“桃园。”话一说出口，马绍儒就后悔了。

“桃园？齐谷清得意扬扬，抓住他的语病。他家住桃园，怎能顺道过来？马绍儒也不是刚出社会的小毛头，他机灵的修正刚才的答话 “桃园是老家，这几年我搬到台北的宿舍来。”齐谷清暗赞这个年轻人，他一迳地保持假笑。

“现在的医生很少见到像你这样热心的人。”马绍儒见机行事，冒着被齐谷清怀疑的结果，他提出要求 “齐先生，既然如此，反正我要休假一阵子，何不聘用我为顾小姐的专任医师？”齐谷清一怔，没想到这年轻人如此胆大。

心娃眨眨眼。笑了。“谢谢你，马医生，我的视力既然已经恢复……”

“你的记忆还没恢复过来。”齐谷清和马绍儒同时开口。

“如果能让马医生留下，对你未尝不也有帮助。”齐谷清微笑着。

这年轻人简直是自投罗网。

“可是我……”她想说，就连马绍儒这个医生也不敢肯定她是否能恢复记忆，留他又有何用？“就这么说定了。”马绍儒抓住机会，深怕齐谷清反悔。

“干脆你一起搬来，就近照顾心娃丫头也是个不错的办法。”齐谷清怂恿他。

他的根本办法就是把所有可疑的人全招来齐家，用他的显微镜一一放大，看个仔细、看个彻底。

他的精明简直可以媲美诸葛亮。

不过那只是他自诩而已，其他可就不作如是想了。

马绍儒没有想到曾掌理齐氏集团的负责人会这么好说话，他忙不迭的答应下来，难掩心中喜色。

如果他知道能够如此轻易打进齐家生活圈，他早就这样做了，何必苦思对策以赎万般罪孽。但他完全忽略了他之所以能轻而易举地走进齐家，而完好无伤，全是他选对时机，没碰上齐霁阳。

如果由齐霁阳来审问他，包准他连活着走出齐家大门的命都没有。

他该感谢天、感谢上苍给他一个好时机。

从头到尾，心娃连说话的时候都没有，马绍儒就已经堂而皇之的住进齐家了。

她该拒绝吗？她没有理由拒绝，不是吗？毕竟他是医生，而她是病人，但为什么她总像是认识过他似的，感到微许害怕、微许信赖的混乱感觉？她拒绝再思考下去，否则非闹起头痛不可。

瞥了一眼齐谷清得意洋洋的脸庞和马绍儒像是把齐清当作简单人物看待的表情，她一迳的摇头不解。

她完全弄不清楚他们在搞什么花样，一句句虚假过头的话对他们而言仿佛是家常便饭，已经习以为常。

虽然她不明白个中原因，只要不关她的事，她乐得轻松，反正齐谷清找到另一个消遣对象是她的幸运，这几天她受够了他古怪的幽默，方知失去记忆前的她不知受过齐谷清多少折磨，如今有个人顶替，她倒松了口气。

她只要想着她的霁阳哥，这就够了。

她是如此想的。

自从沈宁来到齐家，齐家餐桌上就多了一个人，如今再多添一个马绍儒，齐谷清倒十分讶异曾几何时人口凋零的齐家竟变得如此热闹、拥挤。不过他倒也欢迎情势的转变，毕竟他那一颗连福尔摩斯都自叹弗如的金头脑终于有派上用场的时候了。天可怜见，这几年跟齐霁阳生活，他简直已经遗忘了脑筋急转弯的乐趣，如今能再度重出江湖，他简直开心得无法言喻。

谢晓玲白了他一眼，暗示他不可太过火。结婚数十年，难道他还不了解齐谷清孩子般的心性吗？她只求能安安全全吃完这餐，就别无所求了。

心娃则感到餐桌上波涛汹涌，尤其注意到齐谷清一脸猫抓老鼠的敏锐表情，她只有为即将遭殃的“老鼠”感到同情。

她转向谢晓玲“玲姨，霁阳哥没说什么时候回来吗？”先前齐霁阳打过电话，她正在洗澡，所以由谢母代接。

“他说公司临时有事，稍晚才能到家。他叫你不必担心。”谢母温婉的笑着。

若不是齐谷清一语点醒她，只怕她这辈子都把心娃当女儿看待，看来她现在必须改变态度，当心娃是个儿媳妇看了。

她简直愈看愈心喜，为她儿子能娶到心娃这样内外兼俱的美人感到高兴。那也就是说，如果齐霁阳能发现蛰伏他心中已久的爱恋。

想到这里，谢晓玲就只有以叹息来表示心中的无奈。她这个儿子什么都好，称得上是人中之龙，尤其一脸英挺的外貌常惹来不少女人爱慕，就可惜他这个脑子一事关心娃，就像是死胡同般转不过来。人家不是还有什么九弯十八拐吗？她儿子是一路通到底，要他脑子转弯简直比登天还难。

不知何时，她才能抱孙子！

女人家的心思，男人哪懂呢？齐谷清趁马绍儒埋在香喷喷的米饭之中，突然开口问 “马医生，你有家人吧？” 随和的口气像是在聊天般，让人丝毫不起戒心。

“只有一个姊姊。” “原来是相依为命。她结婚了？” “不……目前还没有。” “既然如此，你有时间休假，何不趁此机会去看看她呢？” 马绍儒差点没把脸埋在米饭里。“我……她有她的事，我去了也不方便。” “是吗？说到这儿，我倒想起一件事来，我们还没有谈论你的薪资呢。” “薪资？” 马绍儒单纯如学校里的学生，他迷惘的看着齐谷清微笑的脸庞。

“你来这时照顾心娃，做她的专属医生，你不会忘了吧？” 齐谷清提醒他。

“不，我当然没忘。” 马绍儒恍悟，原想开口声明不收任何费用，但怕齐家人怀疑，他答道 “只是顾小姐记忆力未恢复，先论薪资，未免太市侩了些。” 齐谷清立刻反答 “事情要先说清楚的好。我以为做医生的对这类小节都很计较。” 他故意说道。

马绍儒脸色拉了下来，他放下筷子，原本不敢直视齐谷清的眼光，此刻却炯炯有神的注视着老人。

“齐老先生，你说这句话就不对了。做医生是为了悬壶济世、行医救人，如果单单为了金钱而救人，就不配称作医生了。再说，照顾一个病人是医生的本分，把金钱抬上台面上来讲，不但侮辱我，更把所有医生一语骂尽，齐老先生这句话似乎不妥。” 马绍儒想再继续斥责下去，但及时想起他的身分，所以他点到为止，让齐谷清认清医生不是如他想像中那么地没有医德。

“我收回这句话。” 齐谷清微笑着 “遇到像你这样的医生是心娃丫头的福气。” 接下来的话题，齐谷清将之转向国家政治、现今体系。两个男人侃侃而谈，完全忽略了在座三名女性。马绍儒很庆幸这种转变，目前唯一令他不安的是齐霏阳偶尔有时插进令他答不上来的问题。

例如，为何那么多病人他不管，反而对心娃特别照顾？所幸他机智反应够灵敏，四两拨千金的轻挑开这个疑问。

他们在还算愉悦的气氛下共享晚餐。

直到齐霏阳的声音扬起 “他是谁？” 齐霏阳站在饭厅前，就听见眼前这个陌生男人高谈现今总统是否直选的严肃话题。

心娃一眼就看见齐霏阳，她开心的站起来，走到齐霏阳身边。

毫不犹豫地，齐霏阳搂住她，爱恋的轻啄一下她白皙的前额。

“娃娃，今天过得还好吧？” 他一见到心娃，公司不愉快的事早忘个精光，只担心她是否安然无恙。

心娃为她的亲密举动甜甜地笑了，她搂住他的腰，“我好得很，不过看你的神情，公司出了什么问题吗？” 她敏锐的感觉未随着恢复视力而消失。

齐霏阳根本不想让她分担他的烦恼，他打算稍后找齐谷清谈谈。

“今天看过医生了吧？” 他低下头，对上她一双灵活的眼睛。“你的眼睛没有不舒服吧？” “我的眼睛很好。” 心娃笑他像是老头子般东念一句西念一

句，但她感到很窝心，毕竟他是关心她，才会如此询问。

瞧！他还不知不觉把手搭在她的腰上，也许他真的对她不是那么没有知觉。

“娃娃，医生呢？他说你的眼睛没问题了吧？会不会有什么后遗症？”

“医生就在这里，你何不亲自问看看？”心娃拉他到马绍儒面前，“马医生，这是我的霏阳哥。你必须重复一次上午的话让他安心，否则他会担心得连续几个晚上都睡不着。”马绍儒期文有礼的站起来，伸出手微笑，“我是马绍儒，长庚医院的的医生。”他以为齐霏阳跟齐谷清一样好骗，他完全没有戒心。

可惜他大错特错。

“你不是心娃的主治大夫。”齐霏阳冷然道。没有伸手回握的意思。

马绍儒轻咳一声。“我的确不是。”“你在这里干什么？”“我是来为顾小姐检查她的视力。”齐霏阳低下头，注视心娃时，双眼迅速抹上一片怜惜与温柔。

“我以为你要亲自去医院，请你的主治大夫帮你检查。”“我是跟林医生预约好了。可是马医生临时来了一通电话，说林医生有事，改由他过来为我检查。”心娃照实说。

“检查完了？”齐霏阳足以冻死人的眼光移到马绍儒的脸上。

“是检查完了。只要不太劳累，大致上而言，顾小姐的视力将可回复到如常人一般无异。”“而你却还待在这里？”“我……”马绍儒一时语塞，说不出话来。

原来父亲好骗，儿子可就不是个简单人物。

可惜等他知道时已经太晚了。

最后还是齐谷清为他解的围。

“儿子，是我留下马医生的。”齐谷清高深莫测的笑着。

“原因？”齐霏阳看向他父亲。

“可以随时照应心娃丫头嘛，反正马医生最近休假，也有充裕时间……”马绍儒投给他感激的一眼。

“照应娃娃？”齐霏阳立即变了脸色，放在心娃腰上的手微微发颤。“是不是发现当初车祸遗留下来的后遗症……”“我没事，霏阳哥。”心娃发现齐霏阳的脸色惨白如鬼魅。

“马医生？”他高亢的声音几乎让马绍儒弹跳起来。

“不，顾小姐没有什么后遗症。我只是就近照顾顾小姐，帮助她及早恢复记忆。”“马医生说得没错。”沈宁也插上一句，实在不忍心看马绍儒这个年轻人被吓去半条命。

齐霏阳仿佛才发现沈宁在场似地，略带讶然的瞥向她。

“阿阳，你还没吃晚饭吧？”谢晓玲打破齐霏阳所带来的僵局，问道。

“霏阳哥，我去为你添副碗筷。”心娃想跑进厨房，被齐霏阳拉住。

“娃娃，这种事不需要你去做，你只要乖乖坐在椅子上吃饭就行。”她睁大眼。“我不是三岁小孩子了。”“我只是担心你太劳累了。”他解释。

“到厨房不用十秒钟的时间，我会劳累？”“我自己去拿。”在心娃的瞪视下，齐霏阳走进厨房。

“他可宝贝你了，心娃丫头，别不知足了。”齐谷清悠闲道。

“齐伯父！”心娃想警告他，还有马绍儒这个外人在，他怎么毫无顾忌的调侃她。

“别理爸。”齐霁阳拿副碗筷出来，拉着她的手让她坐回位置，然后以眼光逼走坐在心娃身边的马绍儒，自己霸了他的位置。

马绍儒只得乖乖捧着碗筷，移架到沈宁身旁。

齐霁阳首先为心娃挟了一堆菜，让她埋在小山堆里找寻白米饭的踪迹，然后他开始向马绍儒开炮了。

他与齐谷清如出一辙。

“马医生，难得一次休假，这么轻易放弃不是太不值得了吗？”“马医生大可待在医院里，由娃娃去医院让你检查双眼，何必亲自过来呢？”“马医生，难道你休假期间没有任何计划？”“马医生，你不过是来检查娃娃的眼睛，是什么原因又促使你留下来呢？”一连串的开炮让马绍儒伤痕累累，好几次他几乎已经答不上来了，如果不是沈宁偶尔岔开话题，如今她早让齐霁阳锐利如剑的问话给刺得不成成人形，送医急救去了。

为此，就算为沈宁做牛做马一辈子，他都甘愿。

奇怪的是，齐霁阳在严刑拷问马绍儒之下竟然还能把心娃当宝似的呵护着。餐桌上你来我往，锐利的言辞之下，齐霁阳仍不忘为心娃挟菜，体贴的询问她是否还需要些什么。

依马绍儒来看，齐霁阳简直可以报考演员班，在短短几秒钟之内，能够从冰冷待他到怜惜疼她，再则怜惜疼她转到冰冷待他，在他眼里，齐霁阳可称之为演艺圈内的奇葩。

他只求不要露出马脚即可，至於其他则可以暂缓讨论。

一餐下来，马绍儒被逼供得不成人形。

心娃则被齐霁阳呵护备至，甜在心头。

沈宁只有当救火员，随时插上两嘴，让气氛缓和下来。齐家两老根本不管这种怪异的气氛。

更甚者，他们还乐得看见这种场面。

也许稍后，她该找马绍儒谈谈，沈宁想着。

第九章

吃完晚餐后，谢晓玲突然提供一个意见，为使心娃及早恢复记忆，不如让她见见过去的照片，或许可以刺激她的记忆力。此言一出，齐霁阳立即拉着心娃走进书房，把尘封已久的相簿一一找出来。

认真地注视着相簿中的照片，心娃无奈地皱起眉，苦恼地托起两腮。

“想不起来就算了，小心头疼。”齐霁阳体贴地说。

心娃摇摇头，坚持看下去。

注视着刚理平头，站在一对夫妇身边的男孩，心娃忍不住轻笑出声。

“这是霁阳哥小时候吗？”那个男孩的表情好呆板，让人看不出一线表情，即使站在身边的夫妇一直逗他，他仍保持一号表情。

齐霁阳难得有丝尴尬。“这是我刚被顾家收养的时候照的，那时候我不太相信会有人收养我。”他淡淡地回答。

坐在他身边的心娃招起头。“为什么？”“我不是个人见人爱的孩子，见了来领养的夫妻也不懂得如何谄媚。爸、妈，也就是顾家夫妇，据他们说，他们一起进花莲一家孤儿院，一眼就看见远离其他孩子，独自在一旁玩耍的我，他们毫不犹豫的就指定我做顾家儿子。”他微笑，因为这段记忆而温暖。“我想，他们并不介意我是否懂得甜言蜜语、懂得取悦人心，但他们就是看上了我，然后带我回家。”心娃听得好入迷，“他们一定与其他夫妇不一样。”“他们的确是。可惜相处才没几年，就出了车祸……”“他们是怎么领养我，带我回顾家的？”心娃好奇极了，她拉住齐霁阳的手臂，急切的想知道这一切始末。

齐霁阳笑了。“你是个可爱的小娃娃，任谁见了都忍不住想带你回家。”“只有这样？你第一次见到的我时候，是什么反应？”“感动。”他轻声说，凝视着心娃，情不自禁地摸上她白里透红的嫩颊。“那时候，我才明白一个正常的家庭对我而言有多奢侈、多重要。我父母、有弟弟、有妹妹，我就像是全台湾每一个正常家庭一样。我只不过是个孤儿，原本就该独自过完这一生，没想到我是个幸运儿，遇上爸妈、行云、风鹏，还有你。”心娃眨回泪珠。“虽然记不得，但我想那时候我一定跟你一样开心。”“傻娃娃，你一定会很快恢复记忆，你会想起爸妈的一切，还有风鹏、行云、我……”“如果我永远都没有办法想起过去呢？”心娃好担心。

齐霁阳难以自制的搂她入怀。“你会想起来的。”“万一真想不起呢？”“你还有我，这不就够了？”“我还有你。”她轻声喃着，抬起头，对着近在咫尺的俊雅脸孔。“霁阳哥，你有中意的女人吗？”他一怔。“怎么突然这样问？”“好奇。”“没有。”除了心娃外，应该没有。

“你曾重视过任何女人吗？”“除了顾妈和我的母亲。”还有她的娃娃。

“有没有想过结婚。”“结婚？”齐霁阳完全不明白她在想些什么。

“是呀！你曾经有过三次婚约，难保没有第四次，也许第四次就一拍即合了。”“目前绝不可能。”他根本没想过这念头，“你问这干什么？”望着心娃好奇的脸蛋，他忍不住在她颊上轻轻一吻。

她脸颊酡红起来。“我在想，万一我永远失去记忆，一切都得重新开始，到时候你有你的生活要过，我也有我的新生活等着迎接，也许我该搬出去……”“你住在这里。”他口气不容反驳。

“我是说迟早……”“你都住在这里。”她脸蛋瞬间光彩起来。“你愿意收留我？”“我是诚意诚意希望你住下来。”他无法忍受她可能离开的念头。

“谢谢你，霁阳哥。”她欢喜地把注意力移到照片上，对着一帧顾家全家福的照片大感好奇。“霁阳哥，你抱的这个小女孩是我吗？”齐霁阳没想到她转变话题的功夫一流，马上将眼光调回到书桌上的照片。他点点头。

“这是顾爸收养你那一天留下来的全家照片。”“我看来好脏。”没想到给齐霁阳第一印象竟是个脏娃娃。

她原以为第一次见到齐霁阳，她应该打扮得漂漂亮亮，像个人见人受的小宝贝；没想到她倒像是刚从猪圈里跑出来似的。

她觉得好糗。如果当年她知道她会爱上齐霁阳，说什么她要好好打扮打扮。

齐霁阳注视着照片，温柔地笑了。“你很可爱。”“我好脏。”“但很纯真，像个小可爱。”看他不像在说假话，心娃问道“霁阳哥，你第一眼见到我的印象如何？”“没见过这么可爱的宝贝，纯真无邪，惹人心怜。”如果

可能，他愿保护她一生一世，不让她受到任何伤害。

“骗人！”她在叫。“我脸上那些不知从哪里抹来的脏东西，还有破旧的衣服，你怎么可能认为我可爱？”“是的，你是有些脏，但我看见的不是那些表面上的东西。”心娃看着他，问。“在你心里，我很重要罗？”“当然。”“比任何一个女人都重要？”齐霏阳点点头。

心娃眼一亮，光彩点燃在眼底。她的确还有希望，毕竟齐霏阳目前没有适合的女人、没有比她更重要的女人，也许在齐霏阳心里，她的分量的确很重。

她相信假以时日，齐霏阳会发现她对他的感情的。

她祈祷着。

“娃娃，你在想什么？”“我在想……我也该出去找份工作了。”她心不在焉地说。

“你住在这里不是挺好？”他发现自己愈来愈喜欢碰触心娃，因为他又在她混合着无邪与美丽的脸蛋上印上一吻。

“但我总不能一天到晚游手好闲吧！”她故意忽略这个吻，继续进行自己的目的。

“你还没有康复。”“我已经康复了，只差记忆力没恢复而已，不信你可以去问马医生。”“问他？”齐霏阳冷哼一声。“我不信任他。”“他是好心。”

“或许。”“所以。霏阳哥，你认为我该找什么工作才好呢？”“你不用找工作。”齐霏阳再度强调。“你只要乖乖待在这里就行，至於其他的事可以等你恢复记忆再说。”心娃想起一件事。“霏阳哥，我以前的职业是什么？”齐霏阳望着她身后的画，笑了，“是个画家。”“画家？”她惊讶。“我画得好吗？是不是有名气？还是默默无闻的三流画家？”“在我心里，你都是最好的。”她轻哼了一声，“我果然是个默默无闻的三流画家。我甚至敢打赌你还曾可怜过我，买过我的画，是吗？……”来过书房几次，她想起她身后墙上的画。

倏地转过身，她瞪着镶在墙上的抽象画。“这是我画的？”“没错。”齐霏阳一副认了命的样子。

“猜得真没错。”“我欣赏它。”他解释，以免招来她一连串的嘟嘟囔囔。

心娃不怒反笑。“霏阳哥，我相信你。”完全不同的反应吓住了齐霏阳。

“你不生气。”“为什么我要生气，就因为你买我的画？”齐霏阳楞楞的点点头。

“你说过，你欣赏它，不是吗？”心娃笑问。

“我的确是欣赏它。”他以为她又会开始一连串说词，没想到她反应完全不同。

难道今天刚下过冰雹？还是太阳突然消失了？“你真的十分重视我，是吗？”心娃亲昵的窝在他怀里。

“你是我的宝贝，我当然重视你。”“你一定见画如见人了，所以才买下画，放在你书房里，好时时望着。”她好开心齐霏阳真的喜欢她。

只是需要人推一把而已，而她自愿推他一把，让他早日发现自己的心意。

她突然在他脸上印下一吻，“晚安，霏阳哥。”她自动缩短看照片恢复记忆的时间，留下空间，让齐霏阳好好想想。

或许她不清楚过去的顾心娃会如何面对这种情景，但现在顾心娃可不

打算让其他女人有可乘之机她必须为爱情努力。

齐霁阳则愈来愈抵抗不了情感的冲击。

老天！再这样下去，迟早有一天，他的情感会凌驾於理智之上。那时，他就不知道他会心娃作出什么事来。

她根本是他的妹妹！

但他却不再把她当妹妹看待，这个事实令他震惊、令他无法接受。

他的脑海里迅速浮现心娃虚弱的躺在病床上，仿佛呼吸随时都没了似的画面，他心中绞痛的感受犹存！尤其当她醒来的第一句话，竟问他他是谁时，他恨不得摇晃着她，直到她完全记起他。他无法接受他疼惜了一辈子的娃娃会有遗忘他的一天，他是她过去二十年来一直陪着她哭、陪着她笑、随时给她温暖的男人，而她竟然忘得一干二净。

他心痛得简直无法以笔墨形容。

老天！事实已经赤裸裸的摆在他面前许久。

他为他的娃娃差点失去性命而吓走他半条命。

他为她的娃娃遗忘他而心痛。

他可以为他的娃娃付出一切，只求她安然无恙、无病无痛。

他根本已经爱上了她了，只是他未曾发觉。

他怜惜娃娃，心疼娃娃，在他眼里，娃娃是天使的化身，他最爱的宝贝。

他见不得她受到一丝一毫的伤害。他宁愿自己承受那份伤害，也不愿让她受到半点损伤。

他注视着相簿里的照片，想起她的成长过程，有那个男人比他更清楚心娃的生活、比他更怜惜娃娃呢？实在无法想像他有一天将亲手将心娃交到另一个男人的手里。那时，他一定会痛苦难耐，恨不得让天底下年纪相仿的男人全消失掉。

他沉浸在这个思绪里许久。

如果真到无可避免的那一天，倒不如……就将心娃交给他自己吧……毕竟她是他的宝贝娃娃，不是吗？一如往昔一般，马纯欣赴通告的路途中，“巧遇”沈乐成。

原来她想视若无睹，但沈乐成将车子挡在她面前，如果她不停下来，恐怕只有撞车一途。

她当然选择停下。

跟着沈乐成把车停在路边，她愤怒的从车内走出来。

“你到底想做什么？”对於沈乐成，她总是介於想见与不见之间。见了让她又气又恼，不见却让她思念，不过这都只是偶尔罢了，她告诉自己。

“我以为上回我已经说得够明白了。”“那么我的答案是拒绝。”“我不接受。”“你不得不接受，因为我一点也不爱你。”“但我爱你。”第一次说出口，正经的眼神是马纯欣所没见过的。

她斯待心中预期涌现的厌恶，但相反的她只感到动容。

她马纯欣何德何能能得到一个如暖阳般男人的爱意。

“我在等你回答。”他微笑着。

她一张脸拉长了下来。“你想等我回答什么？”“同样的字言。”“不可能。”“为要告诉我，你还眷恋着齐霁阳。”“为什么不？毕竟他曾是我的未婚夫。”“但他可不这么想。上个礼拜，我还见到她和顾心娃在一起，你大概也

清楚他唯一重视的女孩是顾心娃吧！”“顾心娃？她……视力恢复了吧？”马纯欣开始后悔当初的行径。如果当初他没作那件引以为憾的错事，或许她跟沈乐成之间尚有希望。如今她只有后悔自己一时冲动，铸下大错，不但让顾心娃受到伤害，就连她自己也难逃池鱼之殃。

有哪个男人愿意爱一个心如蛇蝎的女人呢？沈乐成的眼神倏地锐利起来。他察觉到马纯欣忏悔的表情。

“你……跟顾心娃之间有过节？”马纯欣把一切都豁出去了。

她决定说出真相，让沈乐成知道他所爱的女人狠毒到什么地步。

到那时，那一份爱恋大概就会从他眼里消失了吧……更甚者，他会鄙视她，然后毫不留恋的离开。

她无法承受沈乐成瞧不起她，但她还是下定决心吐露实情。

为沈乐成，也为她。

“马纯欣？”沈乐成怀疑自己已经猜到事实。

“是的，我是跟她有过节，因为我无法忍受齐霁阳的心中只有她，所以我报复了。那场车祸是我设计的，是我让顾心娃失明的，我要让她在齐霁阳心目中不再是那么完美，而我做到了！这一切全是我做的！”她把所有事情一古脑儿的说出，垂低着头，不敢迎视沈乐成的目光。

许久的沉默几乎让她窒息了，最后她实在忍不住一时的冲动，招起头看她。

然后，她讶然的注视着微笑的沈乐成……她眨了眨眼，确定自己没有错看。

是的，他是在微笑，而且笑容如当初遇见他般，令人心动……“你是说，有人挪用齐氏公款？”一早，齐霁阳找上刚慢跑回来的齐谷清在书房里密谈。

齐霁阳点点头，拿出一叠人事资料。“他是个人才，可惜用错方法。”“我完全赞同你的意见。他竟然能进了齐氏的电脑里，更改齐氏集团几个月来的订单，如果可能，我倒想看看是哪个人胆大又聪明，敢招惹我们齐氏集团。”

“更厉害的地方是她知道在短时间内，齐氏损失一笑庞大数目必定惹人注目，所以每一回只取一小笔款项，如果没有特别注意核对，只怕齐氏集团一年内就得周转不灵、关门大吉了。”齐谷清摸摸胡子，“老实说，我已经很久没有参与齐氏，很多老属下早退休了，至於新人，我可摸不清他们的底细。”

“我仔细查过了。”齐霁阳翻开人事资料，“挪用公款是这三、四个月的事情，正是当初我们招考新进职员的时候。”齐谷清眯起眼，想着这份可能性。“你是说，一个刚进齐氏的职员就有这么大的本事，在短时间内进科齐氏电脑系统里？”“我不愿如此想，但我怀疑公司内部可能有内奸。”“谁？”“我只是猜测。”齐霁阳翻到其中一页，指着上面的照片。“他是沈乐成，沈宁的弟弟。”

“你怀疑他？”齐霁阳冷漠的点头。

“动机？”齐谷清有些了然了。

“报复。”“因为你曾解除婚约，让沈小姐没面子？”“极有可能。”“你和沈小姐半年前解除婚约，他到现在才报复你？”“五个月前，他才服完兵役。我查了很久，他是唯一有动机让齐氏倒闭的家伙。”齐谷清脑子突然闪过一事。“既然你认为是她挪用公款，而时间上也正好配合，有没有想过还有一件事正吻合他的动机与时间？”齐霁阳以疑惑的眼光注视着父亲。

“你忘了我们还没有找出心娃丫头出车祸的元凶吗？”齐霁阳的神色由

冷静转为憎恨。“您认为娃娃出车祸，他也有份？”“沈小姐是最好的证据，不是吗？”齐霏阳忆起沈宁无条件的自愿照顾心娃，甚至她眼中那浓沈厚的罪恶感都难以遮掩。

难道她是想为兄弟赎罪？他思索着这种可能性。

“我直接去找沈宁。”齐霏阳打算问清楚。

“你以为她会告诉你真相，然后让她的兄弟待在监狱里？”“我不允许伤害娃娃的人逍遥法外。”“所以必须想个办法引他现形。”齐霏阳赞同的点头。

“霏阳哥……”心娃推开门，走进来。“齐伯父，你也在这里？”今天的心娃特别漂亮，缀着蕾丝花边的乳白衬衫外搭配一件紫罗兰的小背心，蓬松的两袖在袖口部分成薄薄花瓣状紧缩起来，最后再配上剪裁大方的高腰长裙，让心娃看起来好清纯、好无邪！尤其她原本白里透红的粉颊上只抹了点淡淡的腮红，更流露出心娃娇俏的姿色。整个人由上往下、由下往上看，活脱脱的像是一朵清雅的水仙花，惹人心怜。

齐霏阳简直是看得痴了。

齐霏阳清抿起嘴角偷偷的笑了，他站起来。“霏阳，我们谈话就暂时到此结束，至於其他细节，我们改日再谈。”也许他该找晓玲谈谈，该是准备盛大婚礼的时候了。

“齐伯父，是我打扰你们谈话了吗？”心娃有些不好意思。

齐谷清只一迳地微笑。“不，我们正巧谈完，你们年轻人聊聊，我先出去了。”他离开书房。

心娃一见齐谷清为他们掩上书房门，便上前走到齐霏阳面前。

她朝齐霏阳嫣然一笑。“霏阳哥，你没有忘了我们的约会吧？”齐霏阳回过神，直觉地在她粉颊上一吻，自然而然的把她搂入怀中。

这一切的举动似乎再自然也不过了。

“我们有约会？”“你忘了你说过，等我的视力恢复一段日子，就要带我去看毛毛吗？”心娃抬起头望着相隔不了几寸的英俊脸孔。

“我没有忘。”齐霏阳注视着她，意识仍停留在昨晚他发现的事实。

不知怎么的，一股暖流在他心底滑过。就算要他与心娃面对面一辈子，他也不会感到寂寞、无聊。

“娃娃，昨晚没做恶梦吧？”心娃脸红的摇摇头。

“你知道可以随时来找我的。”“我知道。”她低声说，然后改变话题。“玲姨说，今天你不来公司。”“显然你把一切消息都打听好了。”“那当然。”心娃得意道。“自从我恢复视力以后，你老假借需要休息的名义，不让我出齐家大门，今天难得有个机会，我怎能不把握呢？”齐霏阳笑了，他的脸色柔和。“你愈来愈像过去的娃娃了。”她蹙起眉，为他这个说法而烦恼。“霏阳哥，如果我一辈子都无法恢复记忆呢？”“你会的。”“我是说万一……我永远都记不起车祸以前的事，霏阳会失望吗？”“不会。”他安抚她。

“你骗人。”她瞪着他。

齐霏阳发现近看之下，心娃的眼眸漂亮得惊人。“我从不骗你。”“现在你就在说谎。”她抱怨。“如果你想对我说谎，你就得先把眼睛闭起来。”“为什么？”他好奇。

“你一说谎，眼睛一点感情都没有。”“原来你观察入微。”那当然，对于自己喜欢的男人能不观察入微吗？心娃羞赧的想道。但她仍然想问清楚她想

知道的事。

虽然她极想忆起车祸以前，和齐霁阳一点一滴的生活，尤其她是否也爱着齐霁阳，这点令她好奇，无论如何，女人只要见了齐霁阳，没有不爱上他的。而她，和齐霁阳相处了二十年，她曾动心吗？她好想收藏过去爱恋的心情，无奈失去记忆已经快半年的时间，现在连一点恢复的迹象都没有，她真担心……他搂紧她。“娃娃，无论你是否能够恢复记忆，都是我最宝贝的娃娃。”只是他会很难过她遗忘了过去相处的一切。

二十年累积的梦就这样遗忘了……但只要娃娃能够无恙，就是他最大的安慰了。

“真的？就算我不能恢复记忆，你也不会逼我？”“不会。”他下承诺。

“而我能继续住在这里吗？”“当然，我不会让你离开这里的。”他不会允许她搬离齐家。“永远都不会。”她开心的笑了。“这样我就放心了。我们可以去看看毛毛吗？这是我第一次见它，上回和行云哥通话，他说毛毛是一只体积庞大的牧羊犬，很难想像我会养这种狗呢！”“你和行云通过电话？”心娃点头。“他一个人住，挺寂寞的，不是吗？”“听你口气，似乎你想搬过去陪他？”齐霁阳掩不住妒意。

心娃古怪的盯着他瞧，“你在吃醋？”“笑话！”心娃眉开眼笑。“你真的在吃醋。”她很开心齐霁阳不是没反应。

齐霁阳轻哼一声，并不答话。

心娃用力的搂他一下，“霁阳哥，告诉你一件秘密。”“洗耳恭听。”“无论行云哥长得多漂亮、多英俊，我最喜欢的人还是你。”她脸泛桃花，低声说道。

他怔了怔，窃喜起来。毕竟娃娃不是对他没感觉。

“所以，我们可以走了？”心娃把外头当花花世界一样地期盼着。

齐霁阳认为她出奇的可爱，又忍不住轻抬起她下巴，一个小小的吻印在她微卷浓密的睫毛上。

心娃红了脸。

齐霁阳努力的克制自己，深吸口气，强迫自己放开她。

“你先到外头等，我去车库把车开出来。”心娃一溜烟的就跑了。

齐霁阳目送她离去，真不知道自己感情爆发的那一天会有什么结果？他只求顺其自然，他就心满意足了。

只要他不先让对娃娃的爱恋淹没了他。

他长叹口气几近考虑，沈宁终于找上马绍儒。

不为别的，单单就为他们两人同样一份心思。

她来到目前暂为马绍儒休息之处的客房。

正着迷于医学书的马绍儒吃了一惊。

“沈小姐，有事吗？”他一直对频频对他伸出援手的她心怀感激。

这些日子，如果不是沈宁居中协调，他相信他早已在齐家父子的严刑逼供之下坦白招出一切了。当初他怎会以为齐谷清是好惹的人物！依他之见，齐家父子全是撒旦派下人间的恶魔，他在齐家根本逃不过齐谷清的怪头怪脑、齐霁阳足以杀死人的冰冷眼光……上帝！如果不是为了向顾心娃赎罪，希望他早日恢复记忆，减轻他与纯欣的罪孽，他敢发誓，早在来到齐家的当晚他就拔腿就跑，也不用受齐谷清整日以下棋为名，每每逼供到深夜才放他休息。

他早知道齐家父子在怀疑他，可是他就是不能如此离去，只能日复一日绞尽脑汁，对付齐家父子的拷问。

所幸，他马绍儒也不是省油的灯，虽偶尔几乎招架不了，但起码他也能一把问题丢回去齐家父子脸上，这是他是最得意之处。

当然，沈宁也是一大功臣之一。

沈宁站在门口，深思地凝视着他，专注的眼光让他有些不好意思起来。

虽说他的本业是医生，身边不外乎都是一些年轻、俏皮甚至美艳动人的护士小姐，可惜他天生只对死板不说话的医学书有兴趣，对旁边的事物连一眼都懒得瞧，所以“木头医生”的头衔理所当然非他莫属，如今他意识到沈宁深思地打量，让他浑身有些不自在。

其实，沈宁长得也不错，向来对异性视若无睹的马绍儒突然浮现这个想法。

“.....所以，马医生，我想我们之间必须取得共识。”沈宁严肃的说道。

马绍儒怔怔的回过神，只听到后半截话。他微笑，“请叫我绍儒.....我们之间该取得什么共识？”沈宁蹙起眉，走到他面前，“刚才我说的话，你都没听见吗？”有，他听见像音乐一样悦耳的轻柔嗓音，他几乎陶醉起来，至於话里内容.....他露出个混合着尴尬、歉意的笑容。

“对不起，刚才我在想事情，你愿意重新再说一次吗？”“我知道你是马纯欣的弟弟。”她加重语气，看见他一下子刷白了脸，继续说“我也知道你来这里的原因。”“我.....我是个医生，来这里的原因只有一项。”他认为沈宁是在套他话。

“赎罪。”她低声说。

他真正的震惊了，震惊到说不出一句连贯的话。

“你大概也知道我是齐霁阳的前任未婚妻吧？”他迟疑的点头，不知道她还要投下什么炸弹。

“我也是来赎罪的。”“你？但这不关你的事.....”“我知道车祸的事迟早会发生，我却从未尝试的去阻止它，光是这点，我就难辞其咎。

如果我及早提醒齐霁阳，或许心娃就不会落到失明、失忆的地步了。”

“所以，你搬进齐家也是为赎这份罪孽？”马绍儒原本一直不明白曾是齐霁阳未婚妻的沈宁怎会搬进齐家，原来是为这个原因。

她也是受马家姊弟之累，他不免感到几分愧疚。

“马医生，既然我们都已经谈开，我希望你趁早搬离齐家。”沈宁说出此行的真正目的。

“你知道我是来赎罪的，为什么要赶我走？”马绍儒不解。

“我不希望到时让齐霁阳发现是谁伤害了心娃，他会报复你们姊弟的。”

“你认为我迟早会露出马脚？”“不是迟早，我相信现在你就已经让齐家父子怀疑了。”“而你却想继续待在这里？”“我要等心娃记忆力恢复。你放心，我会小心的照顾心娃，不会让她再受伤害。”马绍儒抿起嘴看她，“如果我不走呢？顾心娃出车祸，我才是那个祸首，理应由我负责，你只能算是个局外人，不该被罪恶感缠身，该走的人应该是你。”“你.....”沈宁无言以对，没有想到看起来温温和和的马绍儒竟然也有执拗不通的一面。

“既然你愿意负责，我想我们必须好好的谈一谈了。”不知何时，齐谷清已经站在客房门口聆听两人的对话多时了。

沈宁与马绍儒一惊，同时转过门口，心倏地下沉。

“齐老先生……”马绍儒期期艾艾，连话也说不出来了。

和煦的微笑不再出现在齐谷清的老脸上。他得意而阴沉的一笑，像是褒许自己的聪明似的，他双臂环胸，凝视着眼前一对手足无措的男女。

“显然你们并不适合当所谓的坏人，竟然堂而皇之的在齐家谈你们所做的坏事。”“齐老先生，您别误会……”无论我是否误会，一切事都等霁阳回来，你们自己再好好向他解释吧！”如果他们还有命的话，齐谷清想道。

也许他该先叫辆救护车在齐家大门等着。

那是说，在他不必先订墓碑的情况之下。

他的生活在退休后，向来平淡无奇，如今有一场好戏，他怎可错过？一切就等齐霁阳从公司回来。

他几乎等不及那刻来临了！

斜睨着墙上的画，试了好几个角度望着，心娃不禁略有成就感与隐约的得意。

她几乎已经放弃恢复记忆了。在经过这几天的打算，她已做好决定，如果当真恢复不了记忆，她决定再回老本行——作画，其实这也是经过许久的考量。她前前后后看了好几幅她的画，虽忆不起她作画的才干，但她感觉得出作画者的眷恋心情，她愿意从头再起、重新开始。

她注意自己的决定。

一个包括齐霁阳的新开始、新生活。

齐霁阳走进办公室，犹自不解天娜神秘的表情。

然后他看见心娃……捧着一束玫瑰投向他的怀抱。

“霁阳哥！想不到我会来看你吧？”她亲密地搂住他的腰，像是黏人的麦芽糖。

她要让齐霁阳习惯她的存在，这是她的小计谋之一。

“你应该留在家里休息。”齐霁阳蹙起眉，“没有我的陪伴，你不应该独自一人出来。”伤害娃娃的凶手还没抓到，要出了意外，他一辈子都不会原谅自己。

况且他无法再次承受那股锥心之痛。

看见娃娃躺在急救室里没有生气的惨白模样，是他一生的恶梦，他宁愿躺在病床上的人是他，而不是他的宝贝娃娃。

对于爱愈生命的娃娃，他要守护着她，不让她受到任何伤害，这是他的承诺，一辈子都该履行的承诺。

只见心娃娇笑着“现在我的身边不是有你陪着了吗？”齐霁阳对她就是燃不起一丝怒火，他轻柔的摸摸她的乌黑秀发，喃喃道“娃娃，答应我，下次没有我的陪伴，不准独自出来。”心娃完全不知道那件车祸是有人蓄意主谋。

她放开齐霁阳，走到另一个角落，开始整理带来的玫瑰，一朵一朵放进花瓶里。

“我不是三岁小孩子，我身份证上的出生年月日可以证明我已经二十二岁，完全的成年人，有权为自己的行为负责。”她边修剪玫瑰边跟齐霁阳理论。

齐霁阳恍若未闻，他走到心娃身边，一手习惯的搂着她的腰，连他自己也未曾发觉，就是这么自然的、习惯的碰触她。

“你昨晚睡得还好吗？”他关切的问。

“好得很。”她脸红的想起缩在齐霁阳怀里睡觉的那一次。“最近我都没有再做恶梦了。”他蹙起眉。“不准你骗我，如果晚上再失眠或是做恶梦，我说过，我允许你来找我。”他不要她因为一时害羞而独自让恐惧吞噬。

“允许？好大的口气。”“娃娃，我是认真的。”“我知道。我私下问过马医生，他说这可能是心理因素，也许是最近我有安全感了吧！”她甜甜的笑。而这全拜齐霁阳之赐。

没有他，她恐怕每一夜都得和恶魔搏斗，是齐霁阳给了她安全感，她才没有再继续再沉浸下去。

她对齐霁阳的爱只有与日俱增，她窝心的想。

“马绍儒？齐霁阳想起那个令人起疑的医生。”“他只说这些？”她心不在焉的点头。“老实说，他人挺好，就是紧张了点。我跟他说那个梦，他的脸都变色了，我怀疑到底是谁做恶梦……”她惊呼一声。

玫瑰茎上的尖刺不小心刺进了她的食指，一滴鲜红的血流出白嫩的指尖。

正仔细聆听马绍儒异样的反应，忽听见心娃的叫声，齐霁阳一怔。

“该死！怎么不小心点！”他二话不说，急忙握起她的手，像怕弄疼了她似的，小心而轻柔的吸吮她食指上的伤口。

天娜正巧推门进来，看见这一副即亲密又感动的画面。

齐霁阳流露出深切的关心，深怕她受到任何伤害似的，温柔体贴的吸吮心娃的伤口。而早就满脸晕红的心娃则痴迷的凝视他的轻柔举动，她眼中净是暖暖的爱意。

好美的画面，却容不得外人的介入，天娜不禁浮上笑容，眨回感动的泪水，悄悄关门离去。

他们完全没有发现天娜进来过。

齐霁阳微微蹙起眉，盯着不再流血的伤口。“疼吗？”她羞怯的笑着摇头。“这只是小伤，又不是划了十来公分的伤口。”光想像那副情景，齐霁阳就顶受不住。

“娃娃，答应我，以后小心点，别再心不在焉。”争怕她会再度弄伤自己。

每每看见娃娃受伤，那怕是一丁点小伤口，他都心疼得不得了，恨不得代为受过。

他的感情是愈放愈深，不可自拔了，几乎连他也吃了一惊。他暗叹口气，几乎可以想见这份感情会带来什么结果……她轻点着头，“我答应。”掩不住嘴角笑意，她好高兴齐霁阳如此关切她。

她一时冲动，竟有想吐露爱意的冲动。

无论齐霁阳是否再视她如妹，她都打算说清楚。

她视霁阳如兄、如友、如情人。

齐霁阳暂时相信她的承诺，但仍未放开她的手。

“霁阳哥，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好不好？”她红了脸。

他点着头，想起上一回她告诉他的秘密是喜欢他之类的言辞。

他期待着同样的字言再从她嘴里轻吐出来。

也计他永远都无法让心娃有跟他一般的感情，但至少他能成为她心目中最重要的人，他就十分欣慰了。

然后，她轻轻挣脱了齐霁阳温热的掌心，垫起脚尖，轻柔的用冰冰凉凉的唇轻触他的唇，在齐霁阳一时还反应不过来时，她深情凝视着齐霁阳，

以无比严肃的口吻说出她的心意 “我爱你，霈阳哥。” 细小如蚊的娇羞声音几乎让齐霈阳误以为错听。

直到她一溜烟的从他眼底跑出办公室，他才愕然惊觉她字言上的意义。

“娃娃爱我？” 他茫然的吐出这句话，然后他的眼光移到墙上的画。

她真的爱他？原本以为无望的他感到震惊，几乎让他怀疑自己的听力是否有问题。直觉地打了自己一巴掌，仍是反应不过来，但下一个火辣的巴掌可就让他十分明白自己并不是处在梦境之中。

凝视着画，他仿佛见到一张俏脸又骄又羞的向他告白。

老天！他真的不是在做梦！

除了震惊之外，还有一分窃喜……他连天娜困惑的进来，大惊失色的注意到老板脸上的五爪红印都还不知道。

从头到尾，他一直沉浸在这份狂喜之中。

许久。

第十章

马绍儒痛叫一声，躺在地上。他的脸上、腹部刚挨了数拳，几乎让他站不起来。

站在他面前的是怒气腾腾的齐霈阳。

犹自震惊在心娃爱他的事实中，他也关心心娃的去向，急忙赶回齐家，确定心娃安然无恙，没想到朱谷清把他拉进书房，先告诉他心娃和他母亲在楼上聊天，才告诉他这项令他狂怒的事情。

一天之内，他遭受两次震惊，反应却截然不同。

他用几乎想杀死人的眼光瞪着马绍儒，如果不是杀人要坐牢，如果不是刚知道心娃的爱意，恐怕他真的会痛下杀手，让这个曾经伤害心娃的男人得到报应。

可是他什么都不能做，只能痛打他几拳出气。他巴不得打断马绍儒一、两根肋骨，打歪他的鼻梁，让他知道什么叫“切肤之痛”。让他明白谁敢伤害娃娃，就是跟他齐霈阳作对！

该死！他真想杀了马绍儒以泄心头之愤，可惜他不能。

“该死的！你有本事再站起来，我们好好再打一架！” 他对他挑，脑子里迅速浮起几个报复的想法。

很多的报复不见得要杀死人，有时活着比死着更痛苦。

马绍儒看见他眼中的想法，拭去嘴角血迹，靠着沈宁勉强站了起来。

“你不能。” 他叫道。

“为什么不能？” 齐霈阳冷笑，“想想，一个医生吊销执照以后，还能做些什么呢？” “齐先生，这不是马医生的错。” 沈宁实在看不惯了，出来说句公道话。

“不，是我的错。” 马绍儒急忙道，先前他把一切罪过全揽在自己身上，代马纯欣受过。“全是我不好，一时气愤你对纯欣作出那种事，所以把气出

在顾小姐头上，你要怪就怪我好了。”“你有怨气大可来找我，何必找无辜者报复呢？”齐霏阳怒火更炽，若不是齐谷清及时拉他一把，恐怕一拳下手，马绍儒就必须看整型外科了。

“霏阳，就算你打死他也于事无补，在报警之前，我们先问清楚到底还有没有人想伤害心娃？”“报警？”马绍儒怔住了。

“你以为你的所作所为可以无罪开释，无需接受法律制裁？”齐霏阳冷言道“想想你对娃娃的所作所为，那根本是蓄意谋杀，她与你无怨无仇，既然你敢开车撞她，你就要有本事承担一切。”“齐霏阳，马绍儒他……”沈宁想要解释一切。

“沈小姐！”马绍儒获知自己的命运，非但不害怕反而镇定下来。“这是我应得的，你不必再求情。”“但……”沈宁对上马绍儒哀求的眼光，心软了。

稍为冷静后的齐霏阳心底略略滑过一丝怪异。

马绍儒真的是那个蓄意撞心娃两回的凶手吗？刚才他一时冲动，没有思考的就痛殴马绍儒几拳，一旦冷静下来，他的组织能力迅速思考着，他注意到马绍儒隐瞒的神色和沈宁欲言又止的眼神。

不！他不认为马绍儒是那个元凶，他像是在袒护某人……或许还有共犯？他冷眼注视着马绍儒，“我可以暂时不报警，但你必须充分合作。”他威胁道。

“我说过，是我撞顾小姐的，你要报警我不会阻止……”“这笔帐我可以稍后再算，我要知道那天待在娃娃屋里，想勒死娃娃的人是谁？”马绍儒一怔，摇头，“我不知道……”“蓄意谋杀，想想这该判几年呢？”齐谷清一旁补充着“也许等你出来，都已经头发斑白了。”“我真的不知道，我只看见一个男人用皮带勒住死命挣扎的顾小姐，不过太黑了，我看不清楚他是谁……”齐霏阳的心揪痛起来了。

他最不愿的就是幻想那幅情景。

当她喊着他的名字向他求助时，他只能在一旁眼睁睁的听着她受到伤害。

齐谷清上前，“事情已经很明显了。沈小姐，你来齐家照顾心娃的原因又是何？该不是为令弟赎罪吧？”“乐成？”她不明白她弟弟为何卷入这场阴谋之中，她摇头解释。“我……纯粹希望为心娃出一份心力。”既然马绍儒不愿招出马纯欣，她也不能辜负了马绍儒的一片心意。

“你不用再为令弟掩饰了。”齐谷清把话说开“事实上，令弟极可能是挪用齐氏公款及企图伤害心娃丫头的元凶。”“不！乐成他不会做出这种事。”沈宁想起沈乐成曾对齐霏阳的不满，住口不言。

“也许他也是为了和马绍儒如同样原因，才会做出这种事。无论如何为他辩解，事实真相很快就可以揭露。”齐霏阳冷冷说“从今天开始，马绍儒与你暂时不能离开齐家。过了明天，一切就可以真相大白。”“明天？”沈宁紧张起来。

“我们设下一个陷阱，就等他来自投罗网，挪用公款加上杀人未遂可不是小事，就算我肯放过马绍儒，但沈乐成可就没有这么好运了。”沈宁心寒的望着齐霏阳的脸庞罩上一层寒霜，一副说到做到的模样，她不禁开始担心乐成的命运……隔天一早，齐霏阳万般叮咛心娃不可离开齐家，同时将食物与水送进关着沈宁与马绍儒的房里，确定他们逃不出去，他才暂时安下心来。

心娃不明白齐霁阳的用意何在，齐霁阳只是笑笑回答，他和马绍儒有些私人恩怨，暂时无暇处理，等今晚一切雨过天晴后再说。

他亲密地吻了她的脸颊，才和齐谷清趁着天未亮时先到达齐氏部署一切。

直到整个上午过去了，仍然没有动静。

齐霁阳怀疑的待在办公室里，瞪着监视器，总觉得有某个地方不妥，却也说不上来。

“儿子，你在担心什么？昨天我们特地安排了大批订单，刚进来的庞大订金在明天立刻投资出去，今天是他动手的最好时机，就算取了几百万，齐氏都不见得会发现，他怎会错失良机呢？”齐谷清不解齐霁阳如此烦躁的原因。

齐霁阳只是轻敲着桌面，说出他的感受。“爸，我们是不是忽略某个小节？”“不可能。”齐霁阳犹自说着“既然沈乐成是针对我而来，他当初先挑上娃娃为目标是因为他知道娃娃是我的弱点；而娃娃侥幸活下来，他改而朝齐氏下手，但齐氏集团庞大，要轻易瓦解也不是一朝一夕的简单事，也许……”他突然面带紧张的站起来。

齐谷清猜到他的想法，也脸色一变。

会计主任匆匆忙忙的连门也不敲，就跑进来。

他气喘咻咻的看着齐霁阳父子，“刚才我接到通知，沈乐成离开公司，开车往齐先生家里去了。”他投下的这颗炸弹，震得齐家父子脸色发白。

齐霁阳二话不说，连外套都来不及拿，就冲了出去。

“原来是沈先生。”谢晓玲打开门，让沈乐成走进来。他并不知道齐谷清他们设下的圈套，也不知道他们对沈乐成的怀疑。

沈乐成礼貌的点头。“齐夫人，副总裁命令我过来拿一份重要文件。”他走进来，描述齐霁阳遗忘在房里的文件。然后他注意到坐在客厅的心娃，他眼里闪过一丝莫名的情感。

“心娃，这位是沈先生，来替霁阳拿几份文件。沈先生，你等等，我上楼找找看。”谢晓玲留下沈乐成和心娃，迳自上楼去了。

“沈先生，请随便坐。”心娃朝他笑笑，注意力继续回到载满往事回忆的老旧照片。

沈乐成走到她身边，瞅着她手上一张和齐霁阳的近照，照片上齐霁阳难得露出和煦笑意，心娃刚勾着他的手臂，朝镜头做胜利的手势，只可惜心娃看了成堆的照片却一点印象都没有。

“顾小姐和齐先生感情不错。”沈乐成突然开口“为了你，他可以解除婚约，罔顾三位前任未婚妻对他的感情。”心娃吓了一跳，抬起头。沈乐成正站在她面前，以沉思般的眼神盯着照片中人。

她眨了眨眼。“你认识我？”“在公司我们打过几次照面，也许那时候你只专注齐先生，而没发觉周遭的人。老实说，我不知道该怨恨你或是向你道谢。”心娃不明白他在说些什么，她打量眼前的男人。年轻帅气，是时下标榜的帅哥型人物，一双浓眉大眼盛满复杂的情绪，还有一丝阴沉。

心娃微微蹙起眉。该不会又是凌威扬第二了吧？她不安地想着，只希望自己在未失忆以前，没有向其他男人许过承诺。不！她不以为她会真正喜欢上其他男人，她相信既然现在她爱的人是齐霁阳，无论是否失去记忆，她仍然会选择他，原因无它，只因光由照片上就可看出她对齐霁阳的依赖与亲

昵有多深。

沈乐成仿佛读出她的思绪似的，他扬眉一笑。“我是沈宁的弟弟，当初如果不是正在服役，光单就他向我姊姊解除婚约一事，我就非找他算帐不可。”“但你却进入齐氏？”心娃不解。

“进齐氏是为齐霁阳，你大概不知道马纯欣是齐先生的第三任未婚妻吧？”他自始至终都挂着微笑。

齐霁阳很少谈论他未婚妻的事，心娃想藉此多了解一些。她暂时忽略沈乐成古怪的声调，好奇的询问霁阳的“风流史”。

“沈先生似乎很清楚霁阳哥的事？”“不想清楚也难，毕竟他曾抢走我的初恋情人，继而又抛弃她。”“你是指……马纯欣？”沈乐成点点头，“没错。从我大学时代就迷上马纯欣，没想到齐霁阳抢先一步，这点令我相当气愤，曾想当场找他决斗呢！”“而你进入齐氏……”心娃不明白他思绪运转。

既然他恨霁阳哥，又为什么要进入齐氏集团？“沈先生，我找遍了阿阳的房里，找不到你说的文件。”谢晓玲走下楼。

“是吗？”沈乐成皱起眉头，站起来。“既然如此，我还是先回公司好了。”他走到门口，突然转过身，看心娃那张困惑的脸蛋。

忽地，他问道“顾小姐，那场车祸没有什么后遗症吧？”心娃感谢他的关心，笑着摇摇头，“除了记忆力尚未恢复之外，其他一切正常。”“想不想知道我进入齐氏的原因？”“如果沈先生愿意说的话。”心娃很好奇。

电话在此时响起，送客的任务交给心娃，谢晓玲急忙跑去接电话。

“送我出去，我就回答你的疑惑。”沈乐成不愿第三者在场。

心娃迟疑一会儿屈服在好奇之心之下，跟沈乐成一起走出门口。

望了一眼门外的心娃和沈乐成，谢晓玲在客厅接起电话。

“妈？”急促的声音在彼端响起。

“阿阳，你在公司吗？你叫沈先生拿的文件，我一直找不到……”在车上打行动电话的齐霁阳脸色遽变。

“沈乐成已经到了？娃娃呢？她在哪里？她还好吧……”“阿阳，你急什么，”谢晓玲回头再度望了眼门外一脸吃惊的心娃。“她送沈先生出去了。你要找她说话……一声巨响吓得她弹跳一下。”妈！发生什么事了？那是什么声音？心娃呢？”齐霁阳恨不得赶回家中，无奈前头十字路口发生车祸，几十辆车动弹不得。

他心意一定，把行动电话塞给犹自震惊的齐谷清，兀自下车，冲过好几辆停滞不动的车子，抄近路跑回家去。

他祈祷着心娃平安无事，他就别无所求。

恢复震惊后的齐谷清急忙拿起行动电话“晓玲，到底发生什么事了？”“血……谷清……我看见一大摊血……”谢晓玲奔到门上，瞪着地上的人。

齐谷清的心倏地降到谷底。

他们还是晚了一步。

“你到底想做什么？”心娃脸色惨白，心中一颗心狂跳着。淡黄的上衣染上几滴怵目心惊的鲜红血珠。

但她仍然镇定的握住双拳，直视前方，四周的景物迅速的向后移动，这种不要命的开法好几次都差点与迎面而来的车子相撞。

他邪气的笑一笑，只手握紧方向盘，另一只手拿着手枪对着她。

“你不该怪我，要怪就怪你的异姓哥哥，你大概还不知道那天闯入你屋子的人就是我吧？”心娃愕然的瞪着他，根本不知道他在说些什么。

忽地，邪恶的笑声扩散在小小的车子里，形成一种好熟悉、好模糊的感受……对心娃而言，她咬着下唇，闭上眼睛，想从遥远的记忆里探索这股奇物的感受。

“还是记不起来？”他斜睨她一眼，“不过，没关系。反正就算你记起来也没多大用处，你迟早要遗忘这世间的一切。”他惋惜道。

“你到底要做什么？”心娃从他眼里看出他的企图。“霏阳哥不会放过你的。”他的脸庞狰狞起来。“我就是要报复齐霏阳。原本当初杀死你，是要让齐霏阳痛不欲生，没想到会让人给闯了进来。我只好进入齐氏，想神不知鬼不觉的把齐氏弄垮，让齐霏阳身败名裂，没想到会让他给发现了。不过，现在我一样报复得了齐霏阳。”他看了一眼表。

“也该是时候了。”他喃喃道。

“你以为杀死我，不会逃过警方的追捕？”心娃冷汗直流，希望拖延时间好让齐霏阳赶来救她。

她相信齐霏阳会来救她的。

他咧嘴笑笑，“我坐下午三点的飞机离开台湾，带着齐氏集团的五百万远走他乡，而在那之前，你就必须向世界告别。想想我在加拿大逍遥，齐霏阳却在台湾痛不欲生，只可惜我没法子亲眼目睹他听到这项消息的表情，那一定令人拍案叫绝，不是吗？”心娃注意到车子正开往山区。

一进入无人的深山，她获救的机率就等於零。

难道她当真会死在这里？她甚至还没有等到齐霏阳向她表明爱意，而她就要不明不白的死在荒山野岭之中？突然之间，她想见到齐霏阳的念头凌驾了那股由心而生的恐惧。

她必须先自救，否则就只有死路一途。

最多……同归於尽！

她深吸口气，微微发颤的嘴唇在启口之后，忽地冷静下来。

她一直笃信她会见到齐霏阳。

“你一定很恨霏阳哥。”“他毁了我的前途，我能不恨他吗？如果你想拖延时间，就是白费心机了。”“你不怕霏阳哥发现是你主谋的吗？”“那时我早已远在国外，他就算知道也来不及了。”她凝视着那手枪，眼眸逐渐朝上移向他的侧脸，慎重的说“他会追到你的，哪怕是天涯海角，他都会追到你，为我报仇。”她很笃定的说。

他不安地瞄了一眼她认真的脸孔。他相信齐霏阳的确会做出这种事，不过他不会放弃他的报复，如果不是齐霏阳，今天他不会搞得如此的狼狈。

忽地，他感到身边心娃位置朝后倾倒躲开枪的威胁，吃惊之余他怔了一下，其间不过一秒钟的光景，心娃趁此机会抢夺了他手上的那把枪。

“该死！你在干什么？”他放开方向盘跟她抢夺那把枪，没想到一时滑了手，枪飞到后座。

“该死！”他用力掴了心娃一巴掌，想伸手去捡，没料到心娃反而志不在此，她想控制方向盘。他见状，连枪也来不及捡，又回来跟她争夺方向盘。

“你不要命了！快放开手！”车子朝一棵大树开去，他吓出一身冷汗。

“要死就一起死。”心娃发狠了似的说。

她知道一旦她放手，她必死无疑……倒不如赌一次机会……也许幸运

之神是站在她身边的。

已经毫无转圜的余地，车子眼看就要撞上大树。

心娃紧闭着眼眸，不敢睁开，等待即将到来的命运，她的耳边响着不知是他或她的尖锐叫声，在死亡逼近的刹那，温暖的黑暗里浮出齐霁阳的影像。

也许这将是她最后一次见到他，但奇异似的，她感到好满足、好幸福。在她死前，能看见齐霁阳，是她的唯一的期盼，有他陪着她，她又有什么可怕的呢？车子撞上大树的瞬间，心娃因为冲力撞向车门，她的头部感到剧列疼痛，几乎夺去了她的呼吸……模糊的意识迅速将她带领到深沉而温暖的黑暗之中，她无暇细想，一股怀旧、熟悉的意识紧紧的攫获了她，将她笼罩在令人愉悦的温暖之中……那一刻，她唯一的意识只占据着一个男人。

齐霁阳。

齐霁阳赶到家中，正是救护车刚离去的时候。穿越一些好奇围观的邻居，他找到惨白不安的谢晓玲。

“妈！娃娃呢？她在哪里？有没有事？沈乐成呢？”一连串的问题让谢晓玲招架不住，最后是由站在一边驱散围观者的马绍儒回答了他的问题。

“刚才是救护车来过……”他的衣领被齐霁阳揪了起来。

“娃娃受伤了？”“不，受伤的不是顾小姐。”马绍儒急欲安抚他的情绪

“事实上，我也不太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前几分钟齐伯母才放了我和沈小姐……”“我不要听废话，我要重点。娃娃在哪里？”齐霁阳几欲发狂。

马绍儒吞咽一下，迅速答道“顾小姐不见了，齐伯母已经报过警了。”齐霁阳一怔。“门口的那摊血是……”“沈小姐的弟弟被人击中了一枪，送往医院，沈小姐不放心，也跟过去了。”“阿阳，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心娃她有没有危险？”谢晓玲担心心娃的安危。

齐霁阳乱了方寸。一切都不在他预料之中，难道是他误会了沈乐成？目前他无暇顾及这点，重要的是心娃。

他必须先找到心娃。如果凶手另有其人，那娃娃她……他不敢再想。

他的不安愈来愈深……他该到哪里找心娃……电话突然响起，吓了三人一跳。

谢晓玲不安的抚着心口，“老天！今天的电话总给人一种心神不宁的感觉。”她低喃着。

马绍儒一马当先跑去接，他不住的答着单调的字言，脸色愈来愈难看，最后他挂掉电话，转向齐霁阳。

齐霁阳心寒地望着他的表情，难道这通电话是要通知不幸的消息……该不会是心娃……他没了呼吸，晕厥的前兆迅速蔓延过全身，仿佛站不住脚似的，他依凭着沙发而站，他的痛苦如同上回心娃出车祸一般……马绍儒这回连时间也不敢浪费，快速的说道“有人在近山区的路道发现一件车祸，车丙一男一女全送往医院，他们在伤者身上发现齐先生的地址、电话。”他说出这家医院，然后注意着震惊、心痛的齐霁阳，严肃的说出这对男女的名字“出车祸的一男一女，女的是顾小姐，男的是李知凡。”“你必须休息了，齐先生。”女声十分慎重的响起。

“你可以出去了。”他根本不理睬她。

“该出去的人是你。”她坚持“如果你再不休息，你会病倒的。”“我不在乎。”“我们可在乎。”熟悉的声音在心娃耳畔响起“你再这样下去，迟

早会累倒。”那是她三毛哥的声音，她想，只是向来开朗的风鹏这回似乎有些心焦、有些急躁。

“风鹏说得没错。娃娃由我们照顾，我保证等她醒来，我会第一个叫醒你。”这是她二毛哥的声音，他们似乎相当担心……担心什么呢？过了一会儿，女声再度响起 “齐先生，我们允许你待在病房三天三夜，并不是要让你也成为病人，如果你再继续坚持下去，我会找警卫赶你出去。”齐霁阳恍若未闻，一迳地凝视着心娃苍白的睡容。

“齐先生！”护士小姐生气了。

齐霁阳忽然见到心娃漆黑如夜的一排睫毛动了动，他怀疑自己是神智不清，一时错看，他再定睛一看，不禁失望了。

他好担心娃娃就此昏睡，再也醒不过来。

他悄悄地握紧她的小手，喃喃地祈祷。过去他是个无神论者，但如今他把所知的一切神明全搬出来，只求他们让心娃睁开眼睛。

他深爱心娃已经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了，他根本无法忍受失去她的念头。即使在此时此刻，望着她昏迷不醒的脸孔，他一颗心揪痛了起来。

他诅咒着自己过於自信的猜测，让心娃受到莫大危险，他诅咒自己曾发誓要永远保护心娃，却一而再、再而三的让她受到伤害，他根本不配作她的哥哥，更不配成为她的爱人。

“霁阳，瞧瞧你自己这副尊容，你想让心娃愧疚吗？”行云说道 “你想让她一睁开眼睛就看见你为她搞成这副样子，让她心生歉疚吗？”哎，原来守在她身边三天三夜的是她的大毛哥，她拚命的想从黑暗里挣脱出来，但虚弱的眼皮仿佛沉重如铅……齐霁阳开口了，他的声音落寞、萧索，甚至还有一股苍老、凄凉的味道 “拜托你们，让我静一静，好不好？就让我一个人陪着娃娃，不要来吵我。”“齐先生！”“哎！你们一定要吵得我睡不着吗？”细若蚊绳的声音模糊地响起，若不是齐霁阳把整颗心都放在心娃身上，他根本不会听见。

他狂喜的抬起头，看见苍白的容颜上一双深邃而漆黑的眼眸正望着他。

她吓了一跳，印象中的齐霁阳似乎不是这么落魄的。

“大毛哥，你怎么弄成这样？”她担心的问。

“娃娃！你醒了！你醒了！”齐霁阳掩不住脸上喜色，他对他的评语全没放在心上。

他一心一意只停留在她醒来的事实上。

为此，他感谢所有诸神。

从今以后，他会保护着她，不再受任何伤害。

行云微笑着，丢了一个眼神给看得呆楞的风鹏，两人一同架着吃惊的护士小姐出去，小心地掩上房门。

“我醒了……”她轻喘了一口气，藉着齐霁阳的帮助，半坐起身子。“大毛哥，我怎么会在这里？”“你忘了在山区出车祸的事吗？”怔了怔，齐霁阳的提醒让她想起那场心惊动魄的车祸。

“大毛哥，他想杀死我。”她睁大眼睛，叫道。

齐霁阳心疼的迅速搂住她。“你放心，没有人会再伤害你了。都是我不好，如果我早些时候发现，你就不会受这么多苦了，”他轻触她头上的纱布。

“痛吗？”她乖乖枕在他温暖的胸膛前，很开心他如此关心她。

“只有一点刺痛。大毛哥，他到底是谁？为什么要亲闯进我屋子杀我不

成，还想杀我第二次？”危险过去了，现在心娃开始好奇。

再说，她相信齐霁阳会保护她的。

说到这里，齐霁阳就懊恼自己的大意，“他叫李知凡，曾经是齐氏集团竞争的对手，最近两年来，他们经营不善，好几家厂商将庞大订单转给齐氏负责，没想到今年他们宣布破产，由齐氏购进来，他怀恨在心，认为全是齐氏从中搞鬼，所以才会有一连串事情衍生而来。”齐霁阳想起当初为了照顾娃娃而忽略齐氏，连李知凡的背景都没有调查清楚，才会搞成现在这样。

“他呢？”心娃突然抬起头看他，“大毛哥，他没事吧？”如果她害死他，她会难过一辈子，虽然李知凡曾两次加害於她，但经由她的手害死他，他仍无法接受。

齐霁阳看出她的想法，心疼的朝她白皙的脸颊上一吻。

“你放心。他还活着，只是没有你幸运，他可能要住好几个月才能康复。”他很庆幸心娃除了额上一点小伤之外，就只有一些擦伤而已。

这是不幸中的大幸。

“可是……天娜姊怎么办？她不是和李知凡……”“昨天她来看过你了。”齐霁阳摸摸她的脸颊。“她很后悔这些日子让李知凡给利用了，他利用她套消息，结果非但感情受骗，还让你受到伤害。”“天娜姊一定很痛苦。”心娃决心出院后去安慰天娜。

“娃娃，天娜会没事的。她要难过，至少得先把我交给她的工作给做完。”齐霁阳让天娜埋在工作之中用忙碌来忘却被骗的感情。

她松了口气，随即想起另一件事“沈乐成呢？我亲眼看见他被打中，有没有生命危险？”“他好得很。”齐霁阳解答她的疑惑“子弹只是擦过他的手臂而已。”“不是你叫沈乐成来拿文件的，是不是？”他点点头。“是李知凡假传圣旨。我们设下陷阱等他自投罗网，没想到他相当聪明，早发现了，所以他才趁我留在齐氏时，企图伤害你。”“就像那天晚上，他想勒死我一样。”她喃道。

他皱起眉。“他告诉你了？”她心一慌，点点头，“他把所有事都告诉我了。”她将脸埋在他的胸膛里，遮住她咬指甲的动作。

他没察觉她的异样，“娃娃，你放心，从今以后，不会有人再伤害你了，就连当初撞你的凶嫌也抓到了。”心娃一吓，又抬起头来。“你知道是谁？”他点头。“马绍儒全都说了。他不满我和马纯欣解除婚约，所以才把报复对象转移到你身上，事后又觉愧疚，所以他才来齐家赎罪。”“怎么可能……”她沉浸在回忆里好久，忽地问道“你报警了？”他摸上她的脸颊，说道“你昏迷不醒，我实在无暇再管那些事。”“大行哥，答应我，别报警。”他一怔。“他想伤害你……”“我相信那只是一念之差。其实他人很好的。”“我不允许任何伤害你的人能够不受报应。”他冷然拒绝。

她瞪着他，开始离开他的怀抱。

“娃娃……”“你没有人性。”“他应该接受法律制裁。”齐霁阳一点也不介意她的指控。

“人非圣贤，孰能无过！”“他的过错足以让他待在牢里一辈子。”“我的大毛哥不是冷血、没心肝的人。”她瞪着他。

“给我一个该放过他的理由。”“因为……”她差点冲口而出，最后她脸红的改变答案，说“因为我爱你，大毛哥。”他一怔，虽然她的答案令人心动，但总觉得她有些答非所问。

“这不是理由。”他放柔了声音说。

“为什么不？我爱你就是最好答案。”她强词夺理的说。

他笑了。“娃娃，你愈来愈像过去的娃娃了。”她不置一词。“答应我。”“不可能。”忽地，她脸又开始发烫起来。“我可以贿赂你。”“贿赂？”她不好意思的点头。“我……可以让你吻一次。”“什么？”她有些气恼、有些尴尬，干脆自己搂住他的脖子，轻碰他的唇。

从头到尾，他都怔住了，只能睁大眼睛让她甜美的唇碰他，而来不及作任何反应。

“你接受了我的贿赂，所以不能报警抓马医生了。”她的霸行几乎让齐霁阳真的以为她恢复了记忆。

“大毛哥，你不能反悔。”她小声的说。

简直是丢死人了，从小到大她第一次主动吻人，结果对方竟然没有反应。

她干脆挖个地洞躲起来算了。

齐霁阳温柔的抬起她的下巴，“傻娃娃，你真以为这能算是贿赂？”“为什么不？”他好柔好柔的笑了。“因为这根本不能算是吻。”然后他俯下身，验证他的话，证明他所言不虚。

心娃简直是连脖子也红了起来……事后，拗不过心娃的哀求，齐霁阳还是答应了放过马绍儒。

他想他一辈子都会答应她的任何要求而无法拒绝，谁叫她是他的娃娃。

让他怜惜疼爱一辈子也嫌不够的宝贝娃娃。

心娃刚出院没几天，趁着齐霁阳回齐氏，她来到马纯欣的住所。

一开门，马纯欣就惊慌得后退几步。

沈乐成没有见过她如此害怕的表情，他走过来看见心娃也是一惊。

“沈先生，你也出院了。”心娃微笑。

他小心的点头，搂住马纯欣的腰给予支持。“只是一个小伤而已。其实当初如果我够小心，应该可以从他手上抢过枪的，否则你也不会出事。”当初李知凡突然出现在他身后，他着实吓了一跳，还来不及作反应，就让李知凡开了一枪。

心娃笑笑。“不请我进去吗？”“当然。”沈乐成拉开站在门口的马纯欣。

“马姊，看来你跟沈先生处得很好嘛！”“是啊……”马纯欣不知道心娃到底要做什么。

她唯一确定是顾心娃丧失记忆，记不得当时发生的事了。

心娃一迳地微笑，眼光从马纯欣脸上移到沈乐成，再从沈乐成移到马纯欣，她一脸俏皮，像是个要做坏事的孩子。

“马姊，我是来求你一件事的。”“求我？”心娃点头。“我希望能跟你借一个人。”她的眼睛移到沈乐成。

“我？”沈乐成指着自己。

“就是你。不过我借人也不是白借的，我可以透露一个小情报给马姊，绝对值得。”沈乐成看见她神秘兮兮的模样，突然大叫“该死！你答应不说的。”“是你要我答应，但我还来不及答应，李知凡就出现了，不是吗？”心娃得意的咯笑出声。

“你的个性完全变了。”他不可思议。

眼前的女孩虽然漂亮得像个天使，但个性活像个小撒旦。他完全无法理解那天他怎会把她看做一个温婉淑女，把心事告诉她。

心娃笑笑 “这才是我真正的个性，谁叫大毛哥宠坏了我嘛！”马纯欣听着他们唇枪舌剑，忍不住大感好奇起来，“乐成到底告诉过你什么秘密？”心娃慧黠的眨眨眼，“我很荣幸能告诉你这件意义非凡的事情。你一定很想知道沈乐成是怎么爱上你的吧？”马纯欣当然想知道。她回想起她坦白告诉他，她对顾心娃种种的所作所为之后，他非但不责怪她，也不改初衷，仍坚持她是他唯一想要的女人。虽然他十分感动，但她还是想知道沈乐成怎么会爱上她这个心如蛇蝎的女子。

“老实说，早在你出道的时候，沈乐成就是你的歌迷，一直到他服役完，本想开始追求你，没想到大毛哥突然和你定下婚约，他伤心之余，只好考进齐氏，期待能天天见到你也就满足了；结果大毛哥一个月后和你解除婚约，他才堂而皇之的开始追求你来。沈乐成，我说得对不对？”沈乐成简直羞到极点了。

心娃说得丝毫不差。当初他以愉悦的脸孔面对马纯欣，天知道他内心有多紧张、多害怕，怕他失败，追求不到美人心，结果上天眷顾他，让他得到马纯欣的爱。

他轻咳一声，表示她说得完全正确。

马纯欣感动的凝视他，“为什么你不跟我说呢？”“其实也不是挺重要的事，有说没说都一样。”他含糊过去。

“马姊，这项消息可以换沈乐成一天了吧！”“你借他有何用处？”心娃眨眨眼。“我希望沈乐成能当我一天的情人。”“什么？”“你放心。我爱的是大毛哥。”马纯欣看着她，“你终于发觉了？”心娃愉快的点头，“现在我需要推他一把。如果你不愿意借人，我只好找马医生了，不过虽然他有些木讷，但我担心他会承受不了大毛哥的攻击。再说，最近他开始追求起宁姊来，我也不好意思麻烦他。”她自言自语道。

“我愿意把他借给你。”就算为赎罪，马纯欣也该借出沈乐成。

“纯欣！”心娃笑容满面，上前用力抱住马纯欣，“谢谢你，马姊……过去的就让它成为秘密，我们谁也不谈它。从今以后，我们还是朋友。”她轻声地在马纯欣耳边说完，给她一个原谅的眼神，就拉着心不甘情不愿的沈乐成离去。

自始至终，马纯欣发呆似的站在原地。

难道心娃已经知道那晚撞她的人是……她捂住嘴，不敢相信这个事实，沈乐成明明告诉她，心娃失去记忆……难道……她睁大眼睛，然后由衷的希望她的推测没错。

因为她希望她得到心娃的原谅，这样她才会心无愧疚的与沈乐成在一起。

她由衷的希望她所料的没错。

齐霁阳从没受过这种刺激，当他见到心娃穿着新娘礼服出现在他面前时，他几乎震惊得阖不上嘴巴，尤其当他看见新郎不是他时，他……差点没吐血。

他以为……一直以为心娃爱的是他……“大毛哥，你不问问这是怎么回事吗？”心娃故作无辜地问，一身新娘礼服让她看起来备感娇艳，像朵玫瑰盛开般，引人忍不住回首一望。

可惜新郎不是他。

他按捺住心中的那股恐慌，问道 “你在搞什么鬼？” “我要结婚了。” “新郎是谁？” 齐霁阳当作没见到沈乐成的存在。

“是他。” 心娃将沈乐成推上前。

一见到齐霁阳足以冻死人的目光，沈乐成不禁后退一步，“齐先生，我是沈乐成。” 他只能说这些话。

如果他早知道要他干这种没命的差事，他早一口回绝了。

齐霁阳冷冷打量他，“你不配。” 他下结论。

“谁配呢？” 心娃眨着无辜大眼。“凌威扬吗？昨天你已经赶走他，确定他不敢再上齐家求婚，除了沈乐成，我找不到第二人选。” “你年纪还小，何必急於一时？” “你忘了我已经二十二岁，有自主权利？” “你是你的大毛哥，有权也有义务为她挑选新郎。” “你打算为我挑选谁？” “这……” 齐霁阳一时语塞。

心娃有些失望。“既然你找不出人选，我只好跟沈乐成结婚了。” “你简直把结婚当儿戏！” 齐霁阳想尽办法也要阻止他们结婚。

该死！他多想告诉她，新郎人选是他齐霁阳，而不是该死的沈乐成。他深爱心娃，却说不出口，只因他担心一旦她恢复记忆，说不定也恢复以往视他为兄的态度。

他不认为他能接受这一点。

所以，他一直很耐心的等待心娃恢复记忆，如果到那时她还确定她爱的是他，他打算向她求婚。

而现在却冒出了一个程咬金，他甚至不清楚心娃是什么时候爱上沈乐成的。

“大毛哥，你就只有这句话要说？” 心娃瞪着他，“我以为你会表露出更激烈的反应呢！” “无论如何，你不能嫁他。” “偏偏我就要嫁他。” 她昂起小头，像个小战士一样。“我们已经决定去公证结婚，就在下午。” “这么快？” “难道你没看见我穿上新娘礼服？” “脱下它。” “我拒绝。” 她唇边突然浮出诡异的一笑。“不过，如果换个新郎，我倒十分同意。” 沈乐成长叹口气，适时的上扬，“齐先生，既然你不同意我当新郎，你认为有谁适合当心娃的新郎？” “谁都不合适。” “你呢？” “不！” “为什么？” 心娃喊道。

“因为你记忆还未恢复。” 她不解。“这是什么理由？只要两情相悦……” “问题就在这儿。” 沈乐成暗翻白眼，原来是问题症结没找到，才会找他冒充新郎。

现在该是他功成身退的时候，以免到时谈不出个结果，齐霁阳一懊恼，他可能就是头号目标。

他悄悄地离开这个战场。

“我不懂。” 齐霁阳绕到办公桌前，低头注视着她。“娃娃，你真的爱我？” “我当然爱你，否则我会来‘逼婚’？” 他失笑。“你连新郎也带来了，这还算是‘逼婚’吗？” “他是我雇来的。大毛哥，你还没回答我的话。” 他怜惜的摸上她白嫩的脸颊，“傻娃娃，你现在爱的是我，但你恢复记忆以后，恐怕就不这么想了。那时我们会恢复兄妹的关系，如果我们现在结婚，将来你会后悔的。” “这算那门子歪理！” “娃娃，你不了解你的过去。过去的你一直视我为兄。” 她抱住他的腰，把头枕在他胸上，“那是我迟纯，就算我不曾失去记忆，我相信我迟早也会爱上你的。” “也许是因为你失忆后，我一直陪

在你身边的缘故。”他忽地说。

“大毛哥，你是说，如果我恢复记忆，仍然爱你，你会娶我？”“是的。”
“那你爱我吗？”“你是我最宝贝的娃娃，这一辈子怜你、爱你都嫌不够，我当然爱你。”他在她的头纱上轻轻一吻。

她满足的笑了，脱离他温暖眷恋的怀抱。“好了！如果我们动作够快，应该赶得及公证结婚。”他一怔。“娃娃，你还不懂我的话吗？”“我不会后悔。”“你会后悔的。”她瞪着他，“后悔的是你。你不娶我，外头有个现成新郎，你也不必担心我记忆力恢复的时候，是否会不再爱你。等到那时候，你就准备独自终老吧。”“娃娃！”她开始眼眶含泪，单薄的双肩开始抖动起来。
“也许这些根本不是理由，你一定认为我配不上你。”“怎么会呢？你一直是我的宝贝娃娃。”他心疼的搂住她。

“齐霁阳的妻子应该是个温柔娴淑的好淑女，而我成天只知道画画，要不就老找你麻烦、惹你心烦。”“胡扯！温柔娴淑的妻子我看不上眼，我就是喜欢娃娃的个性。”她唇边隐约的泛起笑意，但她发出更大的啼哭声。

“可是山区那次车祸，我的额上留下一条疤。”她可怜兮兮的抬起头指给他看。在她靠近左边太阳穴的地方，有一条三公分长的疤痕。

“傻娃娃，医生说过那迟早会脱落。”他心疼的拉下她的手，不让她碰那道疤。

“医生说归说，可是没有一万，总有万一，如果到时候留下疤痕，搞不好就没人娶我。”齐霁阳知道她是存心让他内疚而娶她。这个傻娃娃，如果他要娶她，那会是因为爱，他轻柔的在她脸上印上细碎的吻。

“娃娃，你真的不后悔？”他当然想娶她，纵然千万般个声音告诉他，现在还不是时候，如果将来她恢复记忆，而失去对他的爱，那时他如何承受……但他选择听而不闻。

只因他无法将他的宝贝娃娃交给其他男人。

她是他永远的宝贝，他怎能眼睁睁的看着她跟别的男人步入礼堂！

他不准这种情形发生，只好自己上场了。

无论将来心娃会不会后悔，他心意已决。

“你答应了？”心娃眼一亮。她勾起他的手臂，让他没有后悔的余地。“我们再拖下去，恐怕就来不及公证结婚了。”“娃娃，我希望你有一个难忘的盛大婚礼。”心娃俏皮的眨眨眼。“如果你没忘记，你还有个老爸、一旦由他插手，我们的确会有个难忘的盛大婚礼——被他整得难忘！我才不要变成那样！一个简单隆重的婚礼一直是我渴望的，再说，我真想看见齐伯父听见我们公证结婚时的表情。”齐霁阳轻点一下她的鼻头，“古灵精怪。”“将来这个古灵精怪就归你管……”话没说完，她惊呼一声，转眼间她被抱起来，新娘的捧花差点没掉下来。

齐霁阳难得幽默的笑了。“我必须把握时机，以免赶不及公证结婚，不是吗？”她甜蜜的埋在他怀里，“大毛哥，我不会后悔的，一辈子都不会。”

“我知道。”齐霁阳柔声说，但心里仍有一丝担忧。

“因为你是个体贴、温柔又多情的男人。”“我很荣幸。”他抱着心娃开门出去，当着沈乐成的面、齐氏上下员工面前走过。

在他们眼里，齐霁阳抱着一个新娘是何等的怪异。

但新娘是顾心娃，又是如何的搭配。

他们面带微笑的退到一旁，让齐霁阳通过。

“当然，还有一个更重要的理由让我确定我不会后悔。”她被齐霏阳抱进车里。

“是吗？”齐霏阳轻柔的微笑，发动引擎。

“因为我已经恢复记忆了，大毛哥。”

尾声

“我怀疑我到底是不是这个齐霏阳的父亲。”齐谷清瞪着公证结婚的照片。

“谷清，阿阳得到幸福，我们做父母的应该高兴才对。我早该发现他们两个是多么相配的一对。阿阳严肃、呆板，心娃活泼、俏皮、简直是天生绝配。”“我知道。但她们也不该不通知我一声，就跑去公证结婚，然后连说一声也没有就跑去蜜月旅行，天知道他们什么时候才回来！瞧瞧！霏阳只穿着一件平常的西装，我实在看不出来他哪里像新郎了。”“笑容——任谁看了他的笑容，就知道他是真心爱心娃。娶到心娃是他这辈子最高兴的事，他不会介意这些小节的。”知儿莫如母，谢晓玲代齐霏阳说出他心里话。

“但帖子怎么办？”齐谷清已经连贴子都快印好了，打算届时让齐霏阳和心娃度过一个难忘的婚礼。

老天！他甚至连“凯悦”都已经订下了，而他们两个孩子竟然跑去公证结婚！

这一定是心娃丫头的主意，只有她那颗古灵精怪的脑袋瓜才会想出这种方法，躲开他的捉弄，现在他该怎么办？连帖子都要印好了，难道要他在亲友面前丢脸？当然不。他齐谷清的一世英名岂能毁在这小丫头的手上！

他注意到另一张照片。“晓玲，心娃丫头的捧花怎么落在行云的手里？”谢晓玲微笑。“那还真是怪事。心娃说，她明明投向她的女朋友堆里，没想到一阵风吹来，反而落在行云手里。还没见过捧花落在男人手里的呢！”齐谷清脑子迅速组织起来。

他深思地凝视照片中接到捧花刹那，行云吃惊而恐慌的表情。

也许他该打个电话让印刷厂将喜贴上男方改成另一个名字，至於女方名字则暂时空下。

他开始磨拳擦掌、跃跃欲试。如果一个月之内，行云还没有遇见他心目中的理想对象，他决定要安排相亲。

无论如何，他也要让行云在两个月之内结婚，届时，就算行云以心脏病的理由作籍口，他也要拿着枪逼行云上结婚礼堂。

谁说有先天性心脏病的男人就不能谈婚姻？他为这个办法而喝采，他迅速拿起电话。

好歹行云和霏阳也算是兄弟，由他齐谷清主持行云的婚礼大典倒也不为过。

他愈想愈满意，恨不得把所有女性人选全摆在顾行云面前，任他挑选。

谢晓玲微笑着望着丈夫神采奕奕的表情，完全知道他想做什么。

而她也知道齐谷清向来是说到做到。

凝视着照片中俊美如女子的行云，谢晓玲只有为他叹息。

谁叫他认识了齐谷清呢！

不过话说回来，她谢晓玲也是说媒高手，必要的时候，她甚至愿意为行云刊登广告来徵婚……徵婚？这个主意不错。

她把这个意见告诉亲爱的丈夫。

她相信他会有所安排的。

她摇头叹息。

可怜的行云！

她会为他祈祷的。

